

股票代號：3289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壹佰零貳年度年報
Annual Report 2013

查詢網址：newmops.tse.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19 日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林榆桑

職稱：財務長

電話：03-5799909

電子郵件信箱：selina_lin@istgroup.com

代理發言人：邱鈺婷

職稱：品牌企劃室行銷副理

電話：03-5799909

電子郵件信箱：yuting_chiu@istgroup.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竹市埔頂路 22 號 1 樓

電話：03-5799909

工廠之地址：新竹市埔頂路 20 號 1 樓、18 號 1 樓與 19 號

工廠之電話：03-5799909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忠孝東路 2 段 95 號 1 樓

網址：<http://www.megasec.com.tw/omega/agent/index.htm>

電話：02-3393089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葉東輝會計師

黃裕峰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 3 段 156 號 12F

電話：02-25459988

網址：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資訊：無

六、本公司網址：www.istgroup.com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壹佰零貳年度年報目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29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29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30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1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3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3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5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8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8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9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6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62
四、環保支出資訊	63
五、勞資關係	63
六、重要契約	64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6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8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81
二、財務績效	82
三、現金流量	8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84
六、風險管理之分析及評估	85
七、其他重要事項	86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1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1
財務報告	92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

誠摯的向股東、投資人及員工們在過去一年對iST集團-宜特科技的支持表示感謝。民國102年，宜特展開全球實驗室相關資源整合，包括大陸地區-昆山、上海、北京、深圳、武漢、成都；日本IC Service；美國IST成立實驗室，並發揮組織綜效，將多年佈局的優勢，拓展至全球海外市場，建置完整驗證測試鏈。宜特全球整合佈局成果豐碩，交出稅後每股盈餘1.98元，與民國101年相較，每股盈餘增加60%的好成績。茲將102年營業成果概況與103年營業展望報告如下：

102 年營業概況

宜特公司 102 年全年營業毛利為 363,046 仟元，較 101 年同期 364,673 仟元減少 0.5%，營業淨利為 110,240 仟元，較 101 年 133,475 仟元減少 17%，稅後淨利為 88,431 仟元較 101 年稅後淨利 75,922 仟元增加 16%；另全年合併營業毛利為 587,635 仟元，較 101 年同期 540,973 仟元增加 9%，合併營業淨利為 111,163 仟元，較 101 年 115,699 仟元減少 4%，合併稅後淨利為 75,881 仟元較 101 年合併稅後淨利 53,573 仟元增加 42%，以 102 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稅後每股盈餘為 1.98 元。

財務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102 年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5.42
	速動比率	119.81
	利息保障倍數	6.3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70
	平均收現日數	99
	存貨週轉率(次)	2.99
	平均銷貨日數	12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2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6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34
	權益報酬率(%)	5.4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1.50
	純益率(%)	4.65
	每股盈餘(元)	1.98

研發技術、驗證平台發展

身為半導體驗證產業的領導者，iST 集團-宜特科技隨時掌握市場脈動並走在客戶前端，專注新驗證平台的創新，以追求長期的成長。民國 102 年，半導體市場成長動能強勁，宜特也伴隨著半導體製程技術的發展，研發新驗證測試技術，幫助客戶先進製程產品做到品質把關。

◆ MEMS 檢測驗證平台

宜特 102 年成功建構出 MEMS G-Sensor 的標準失效分析流程。此流程亦被許多公司實際採用，目前全台開發 MEMS G-sensor 的公司中，約達九成在 iST 宜特幫助下解決失效問題，幫助三十多家 MEMS 設計、製造與封裝企業，對症下藥地找出失效點並成功改善，搶攻市場先機。

◆ 28/20 奈米高階半導體製程檢測驗證技術

宜特滿足為了滿足 28/20 奈米高階製程的檢測需求，102 年宜特台海兩岸實驗室，升級包括 SEM、Cross-section Polisher 與 X-ray 檢測能量，協助客戶完成小於 28 奈米先進製程分析與樣品製備，進一步縮短了分析時程。

◆ 無鹵 PCB 驗證技術-焊盤坑裂(Pad Cratering)失效檢測、聲發射檢測技術

繼無鉛製程後，新一波的綠色電子浪潮-無鹵素(Halogen-free)正席捲電子產業，為了要降低 PCB 印刷電路板因導入無鹵而造成焊盤坑裂的發生，宜特成功研發兩項技術，1. 驗證印刷電路板材料的粘合強度，2. 材料是否發生裂痕的方法，前者已正式獲得 IPC 國際電子工業聯接協會採用為正式標準-IPC 9708 Standard。

◆ 高階零件焊點維修能量與解決方案

隨著產品售後服務與維修保固越受消費者重視，使得企業更重視產品品質與退換貨維修服務。iST 集團特別導入零件焊點維修能量(BGA Rework Station)，以紅外線焊接取代熱風焊接型式，外加焊點影像即時監控功能，將可協助半導體產業的客戶，提供精準而專業的產品維修驗證與解決方案。

上述驗證平台與研發技術的努力與投入，讓宜特科技能夠領先電子驗證服務領域，領先市場，提供快速且高品質的驗證方案，以協助客戶在充滿挑戰的市場環境，確保驗證與分析品質一致性，並順利推出產品。

榮譽與獎項

民國102年，宜特科技持續獲得來自全球國際的獎項與肯定，表揚宜特在各方面的傑出表現。包括宜特科技從千家企業中脫穎而出，榮獲中華徵信所Top5000評選為「商品檢驗服務業排名」第一名；宜特在連續三年受邀擔任國際安全運輸協會(ISTA, International Safe Transit Association)研討會講師後，去年正式榮獲成為ISTA中國教育委員會成員；宜特大陸上海子公司實驗室獲得TI德州儀器的認證資格。

未來展望

民國 102 年的優異成績，是宜特在「客戶至上、團隊合作、創造價值」三大核心價值充分展現的成果。民國 103 年，是宜特科技成立第二十個年頭，市場在車用電子 IC 驗證、智慧型手機 MEMS 測試與 LED 驗證、板階可靠度驗證需求增溫，宜特針對這幾項的服務布局全面到位，將以最完整的技術與解決方案前進，與全球領先趨勢共同成長，展開下一個黃金十年，為股東帶來獲利。

最後，由衷感謝各位股東長期的支持與愛護，在此

敬祝全體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余維斌
總經理：余維斌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3 年 9 月 9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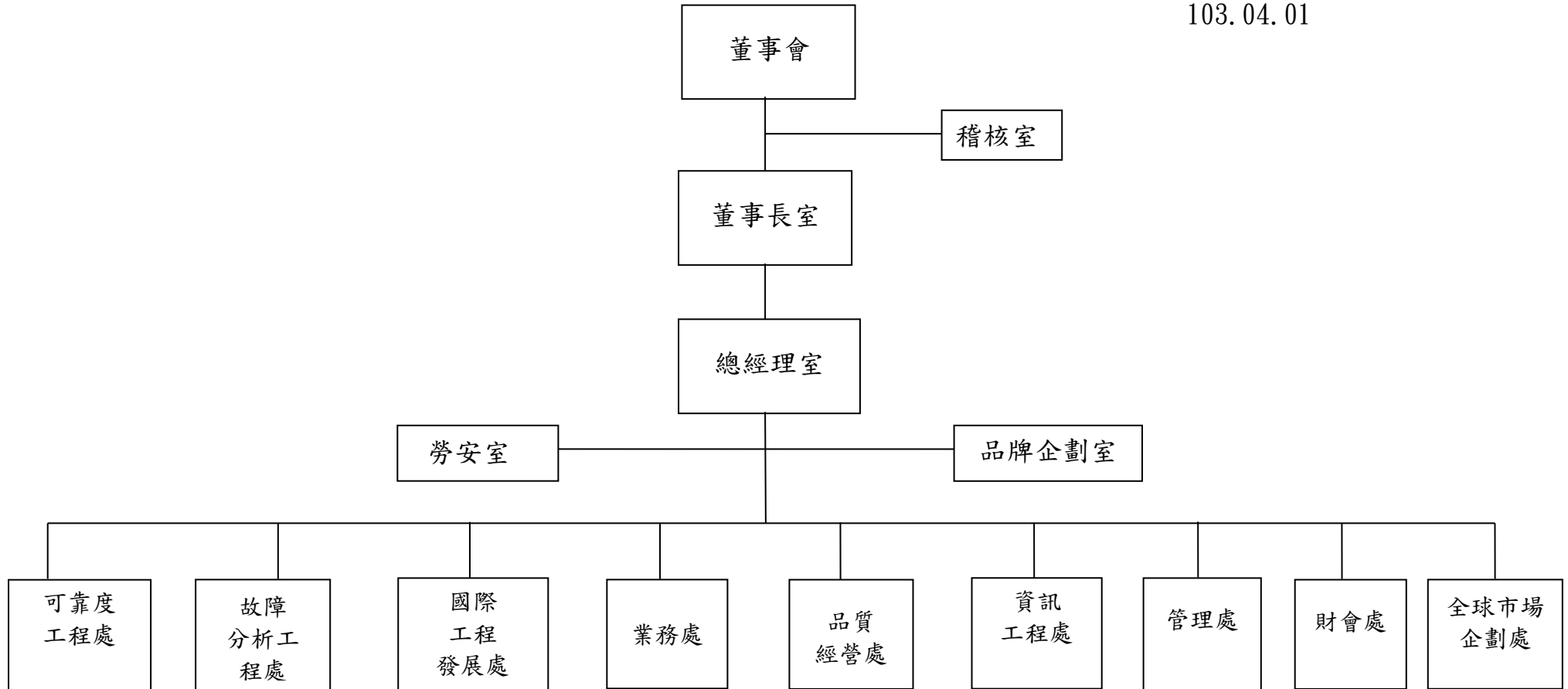
日期	記 事
83 年 09 月	公司成立，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000 萬元，提供 FIB 分析服務。
85 年 05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 300 萬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300 萬元。
86 年 08 月	擴充 FIB 機台。
87 年 06 月	開發出 0.35um 驗證分析技術。
88 年 12 月	成立故障分析實驗室。
89 年 09 月	成立可靠度實驗室。
89 年 12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 4,290 萬元，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260 萬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5,850 萬元，購置埔頂路廠房。
90 年 08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 780 萬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6,630 萬元。
90 年 07 月	取得 IECQ 認證。
90 年 11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 17,413 仟元，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4,507 仟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8,822 萬元。
90 年 12 月	取得 TAF 認證。
91 年 05 月	成立上海子公司-宜碩科技有限公司、投資 Samoa IST。
91 年 06 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28,946 仟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17,166 仟元。
91 年 07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 4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57,166 仟元。
92 年 02 月	購置 2 廠廠房。
92 年 05 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51,388 仟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208,554 仟元。
92 年 06 月	補辦公開發行。
92 年 10 月	增設系統可靠度部門，建立完整服務平台。
92 年 12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 1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218,554 仟元。
93 年 03 月	登錄興櫃。
93 年 09 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80,943 仟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299,497 仟元。
93 年 12 月	登錄櫃檯買賣。
94 年 1 月	成立宜特(昆山)電子、宜捷(昆山)科技。
94 年 6 月	94Q2 員工認股權證轉換普通股新台幣 4,716 仟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304,213 仟元。
94 年 7 月	投資竣詠科技 1,650 仟元，合併標準科技，標準科技為 100% 持有之子公司。
94 年 8 月	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83,942 仟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388,155 仟元。
95 年 2 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公司債三億元。
95 年 3 月	95Q1 員工認股權證轉換普通股新台幣 3,841 仟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391,996 仟元。
95 年 7 月	95Q2 員工認股權證轉換普通股新台幣 2,380 仟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394,376 仟元。
95 年 9 月	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普通股新台幣 29,800 仟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424,176 仟元。
95 年 10 月	95Q3 員工認股權證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4,434 仟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428,610 仟元。
95 年 10 月	承租埔頂路 19 號。
96 年 1 月	美國子公司成立、成立宜智發科技(深圳)。
96 年 2 月	95Q4 員工認股權及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8,515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 437,126 仟元
96 年 3 月	成立宜碩科技(北京)。
96 年 4 月	96Q1 員工認股權及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5,732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462,857 仟元。
96 年 10 月	96Q2 員工認股權、可轉換公司債及盈餘轉增資發行普通股新台幣 38,967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501,824 仟元。
96 年 11 月	96Q3 員工認股權及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697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504,521 仟元。
97 年 2 月	96Q4 員工認股權及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3,939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508,460 仟元。
97 年 4 月	97Q1 員工認股權及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2,379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510,839 仟元。
97 年 5 月	成立日本 IC Service。
97 年 9 月	97Q2 員工認股權、可轉換公司債及盈餘轉增資發行普通股新台幣 45,065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555,904 仟元。
97 年 11 月	97Q3 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 165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556,069 仟元。
98 年 1 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 5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606,069 仟元。
98 年 5 月	98Q1 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 126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606,195 仟元。
98 年 8 月	98Q2 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 15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606,345 仟元。
98 年 9 月	盈餘轉增資發行普通股新台幣 80,001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686,346 仟元。

日 期	記 事
99 年 8 月	99Q2 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 2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686,348 仟元。
100 年 10 月	盈餘轉增資發行普通股新台幣 13,727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700,075 仟元。
101 年 9 月	庫藏股註銷普通股 3,000 仟元及現金減資新台幣 25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447,075 仟元。
102 年 2 月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普通股新台幣 12,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459,075 仟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組織圖
103.04.01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所 營 業 務
董事長室	1、公司經營方向及策略之決定。 2、轉投資公司之投資效益評估、執行及管控。
總經理室	1、公司之經營與管理。 2、公司法務事宜。 3、公司投資人服務等相關事宜。
稽核室	1、建立稽核制度、執行稽核計畫。 2、內部風險管理規劃、監督及分析等作業。
可靠度工程處/ 故障分析工程處	1、檢測工作之管理、接待與執行。 2、檢測記錄製作及檢測結果判定。 3、研究發展新技術及原技術之提昇。 4、微機電及先進封裝產品驗證與失效分析技術調查與技術建置開發。 5、研發專案規劃與管理。 6、研發策略與智權佈局。 7、分析驗證服務之管理與執行。 8、協助開發新領域客戶。
業務處	1、市場之調查與資訊蒐集。 2、負責客戶需求之界定，並充分傳達給廠內各相關單位。 3、訂單合約之編擬與簽訂。 4、就客戶反應有關品質問題及需求和相關單位協調改進。 5、QC80000 管理系管建置輔導。 6、EuP 專案。 7、WEEE 相關輔導。 8、溫室氣體減量輔導。 9、CSR系統管理。 10、產品碳足跡系統管理。
管理處	1、人力資源管理與應用。 2、各項相關人員教育訓練之規劃與執行。 3、門禁管理與環境維護。 4、公司固定資產管理。 5、辦理及督導公司安全、衛生、工檢相關工作。 6、配合貫徹公司制度及推行落實公司政策。 7、庶務行政工作計劃之擬定及督導管理，工程發包、設備採購。 8、採購成本分析與管理、原物料採購及原物料庫存管理。
財會處	1、會計帳務、稅務之處理、審核及編製財務報表。 2、預算編製、差異分析及控制。 3、財務管理、擬訂短、中、長期資金取得、調度等計劃。 4、出納及銀行往來。 5、辦理年度決算及盈餘撥補分配事項。 6、財務結構、損益變動、長期趨勢之分析及會計報告之編製、分析及解釋。 7、提供擬定各項決策之資訊。 8、有關公司股票事務之處理作業。
資訊工程處	1、伺服器維護及管理。 2、PC 網路規劃及管理。 3、個人電腦軟、硬體購置及維護。 4、電腦機房管理及耗材管理。 5、網站規劃、管理及維護。 6、全廠資料之備份作業執行與督導。
國際工程發展處	1、國際業務之發展與推廣。
品質經營處	1、文件管理中心。 2、外部及實驗室稽核管理。 3、實驗項目認證。
全球市場企劃處	1. 全球市場調查研究。 2. 全球前期業務拓展。
勞安室	1、推行各廠區緊急應變系統及管理管制。3、環保法規、安全管理教育訓練。 2、執行各項公安、環保申報及檢測作業。
品牌企劃室	1、品牌管理。 2、媒體公關。 3、行銷規劃。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表

103年4月13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漢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余維斌	101.06.22	3年	83.09.09	3,050,152	4.36%	1,994,241	4.31%	0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物理系學士 政治大學EMBA碩士 工研院電子所資深工程師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本公司總經理、宜準科技、標準科技、魔狐科技董事長、宜特昆山監察人、宜智發科技董事、Samoa IST 董事、Brunei IST 董事、Ample Fortress 董事、漢勝投資董事長、賀華投資董事長、美國 IST 董事	董事	陳婷婷	配偶
副董事長	陳勁卓	101.06.22	3年	90.10.21	550,536	0.79%	428,091	0.93%	0	0	0	0	中央大學電機系學士 交通大學電子所碩士 英誌企業伺服器事業處處長 工研院電子所經理	本公司副董事長、宜準科技董事、標準科技董事、品文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杜忠哲	101.06.22	3年	92.04.21	1,230,779	1.76%	789,370	1.71%	0	0	0	0	美國 Fairleigh Dickinson University 資訊管理碩士 全信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匯豐銀行消金部經理 統一產物業務部高專 特加國際(股)公司財務經理 總翔企業管理部經理	全信保險代理人(股)公司董事、宜準科技監察人、標準科技監察人	監察人	杜青峰	兄弟
董事	鴻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林正德	101.06.22	3年	92.04.21	648,644	0.93%	416,013	0.90%	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礦冶及材料碩士 啟基科技品質保證處協理 啟基科技品質中心資深經理 德國Degusa集團、台灣國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品保部經理 工研院電子工業研究所材料分析工程師 啟基科技新竹總廠廠長	宜準科技董事、標準科技董事、鴻德投資董事長、聯慶科技監察人、日本 IC Service 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陳婷婷	101.06.22	3年	101.06.22	8,293	0.01%	85,488	0.19%	0	0	0	0	中華醫專食品營養系 建興會計事務所工商登記主任 資信會計事務所工商登記主任	勤業地政士事務所地政士 賀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漢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	余維斌	配偶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管康彥	101.06.22	3年	93.06.08	0	0	0	0	0	0	0	0	美國西北大學組織管理博士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企業管理學系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商學院企業管理學系教授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張澤銘	101.06.22	3年	93.06.08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國際企業學系 台灣大學商研所 EMBA 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 EMBA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專家董事 iKala Global Online Corp. 執行長 佛光大學生命與宗教研究所 iKala Global Online Corp. 董事長 雲守護安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雲守護安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監察人	杜青峰	101.06.22	3年	92.04.21	1,353,358	1.93%	867,987	1.88%	166	0	0	0	德州州立大學財務管理碩士 統一綜合證券財務部經理 元碁光電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順福泰實業監察人、信霖投資 董事長、統一綜合證券台南分公司經理、品文公司董事	董事	杜忠哲	兄弟
監察人	劉錦龍	101.06.22	3年	93.06.08	0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國際貿易研究所碩士 美國北卡州立大學經濟學博士 中央大學產業經濟研究所所長	中央大學產業經濟研究所教授	無	無	無
監察人	黃順達	101.06.22	3年	93.06.08	181,924	0.26%	116,678	0.25%	0	0	0	0	交通大學電子工程系學士 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碩士 經濟部技術處代科長 全球策略投資管理公司副總經理 和通國際公司副總經理	和通國際(股)公司副總經理 新世紀光電(股)公司監察人、 品文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漢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余維斌	余維斌(84.36%) 陳婷婷(15.64%)
鴻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正德	林正德(68.07%) 黃麗紅(30.00%) 林寶金(0.97%) 林寶娟(0.48%) 詹湘薇(0.48%)

3、董事或監察人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律、財務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並符合下列情事

姓名 (註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杜忠哲			✓	✓					✓	✓		✓	✓	無
漢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余維斌			✓						✓	✓		✓		無
陳勁卓			✓			✓	✓	✓	✓	✓	✓	✓	✓	無
鴻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正德			✓			✓	✓	✓	✓	✓	✓	✓		無
管康彥	✓		✓	✓	✓	✓	✓	✓	✓	✓	✓	✓	✓	無
張澤銘			✓	✓	✓	✓	✓	✓	✓	✓	✓	✓	✓	無
陳婷婷			✓	✓	✓			✓	✓	✓		✓	✓	無
杜青峰			✓	✓					✓	✓		✓	✓	無
黃順達			✓	✓		✓	✓	✓	✓	✓	✓	✓	✓	無
劉錦龍	✓		✓	✓	✓	✓	✓	✓	✓	✓	✓	✓	✓	無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3年4月13日單位：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註1)	余維斌	102.11.25	220,355	0.48%	0	0	0	0	私立淡江大學物理系學士 政治大學EMBA碩士 工研院電子所資深工程師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宜準科技、標準科技、魔狐科技董事長、宜特昆山監察人、宜智發科技董事、Samoa IST董事、Brunei IST董事、Ample Fortress董事、漢勝投資董事長、賀華投資董事長、美國IST董事	無	無	無
總經理(註2)	林正德	96.01.27	33,309	0.07%	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礦冶及材料碩士 啟基科技品質保證處協理 啟基科技品質中心資深經理 德國Degusa集團，台灣國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品保部經理 工研院電子工業研究所材料分析工程師 啟基科技新竹總廠廠長	鴻德投資董事長、聯慶科技監察人、宜準科技董事、標準科技董事、日本IC Service董事	無	無	無
可靠度工程副總	崔革文	96.04.01	157,156	0.34%	0	0	0	0	南澳科技大學管科所碩士 工研院品保組資深課長	無	無	無	無
業務副總	鄭俊彥	95.07.01	175,045	0.38%	0	0	0	0	中山大學電機系學士 聯華電子業務經理 遠東化纖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財會處協理	林榆桑	97.04.20	42,846	0.09%	0	0	0	0	國立台北科技大學商業自動化與管理研究所碩士 東吳大學會計系學士並取得會計師資格 技嘉科技(股)公司財會處經理 百帝廣告(股)公司財務長 科榮(股)公司財會處經理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宜特昆山董事、摩狐科技董事 品文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行政管理處協理	陳文吟	96.01.01	162,134	0.35%	1,819	0.004%	0	0	淡江大學英文系學士 私立淡江大學美研所助理 私立淡江大學英文系助教及助理	無	無	無	無
整合服務處長	張明倫	97.07.07	8,843	0.02%	0	0	0	0	台灣大學材料工程碩士 國科會助理研究員 華邦電子技術經理	無	無	無	無
國際發展協理	李長斌	95.02.13	11,659	0.03%	0	0	0	0	交通大學用化學碩士 日月光半導體經理 Silicomix Vishay R&D Engineer 華立電材主任工程師 工研院 副研究員	無	無	無	無

材料分析處長 (註3)	陳志榮	99.04.15	2,774	0.01%	38	0	0	0	國立山清華大學 材料所碩/博士 聯電故障分析副理 矽成技術發展處經理 汎銓科技工程副總	無	無	無	無
董事長特助	李俊儀	99.04.15	5,644	0.01%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地政系學士 產業分析師資格認證 美國 Photronics 集團 - 翔準先進光罩 股份有限公司 - 資深業務工程師	摩狐科技董事	無	無	無
資訊工程處長	蔡裕昌	99.04.15	34,204	0.07%	0	0	0	0	國立中正大學資訊工程碩士 聯電正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品質經營室處長	蘇浩滄	99.04.15	42,656	0.09%	13,428	0.03%	0	0	國立台灣工業技術學院工業管理技術系 管理學士 國立交通大學工業工程研究所工學碩士 台揚科技MIC生產部主任 啟基科技製造資源管理中心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註 :1. 總經理余維斌於 102.11.25 新任
2. 總經理林正德於 102.11.25 解任
3. 材料分析處長陳志榮於 103.1.18 解任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員工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仟單位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I)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杜忠哲	0	0	0	0	159	159	25	25	0.21	0.2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21	0.21	無	
董事	陳勁卓	0	0	0	0	159	159	25	25	0.21	0.21	1,457	1,457	69	69	0	0	0	0	0	0	0	0	0	1.93	1.93	無	
董事	漢勝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余維斌	0	0	0	0	159	159	25	25	0.21	0.21	3,409	3,409	0	0	0	0	0	0	0	0	0	0	300	300	4.06	4.06	無
董事	陳婷婷	0	0	0	0	159	159	25	25	0.21	0.2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21	0.21	無	
董事	鴻德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林正德	0	0	0	0	159	159	25	25	0.21	0.21	2,948	2,948	108	108	0	0	0	0	0	0	0	0	260	260	3.66	3.66	無
董事	張澤銘	0	0	0	0	159	159	25	25	0.21	0.2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21	0.21	無	
董事	管康彥	0	0	0	0	159	159	25	25	0.21	0.2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21	0.21	無	

附註：1. 102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無 2. 102年度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數：177仟元

2、監察人之酬金

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員工認股權數額：仟單位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杜青峰	0	0	159	159	25	25	0.21	0.21	無
監察人	黃順達	0	0	159	159	25	25	0.21	0.21	無
監察人	劉錦龍	0	0	159	159	20	20	0.20	0.20	無

附註：1. 102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無

2. 102年度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數：無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員工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額單位：仟單位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執行長	余維斌	3,409	3,409	0	0	0	0	0	0	0	0	3.86	3.86	0	0	300	300	無
總經理	林正德(註)	2,948	2,948	108	108	0	0	0	0	0	0	3.46	3.46	0	0	260	260	無
副總經理	崔革文	2,035	2,035	108	108	0	0	200	0	200	0	2.65	2.65	0	0	160	160	無
副總經理	鄭俊彥	1,950	1,950	108	108	0	0	200	0	200	0	2.55	2.55	0	0	100	100	無

附註：1. 102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無

2. 102年度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數：324仟元

註：總經理林正德於102.11.25解任

4、102 年度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執行長	余維斌	0	600	600	0.68%
	總經理(註)	林正德				
	副總經理	崔革文				
	副總經理	鄭俊彥				
	協理	陳文吟				
	處長	張明倫				
	處長	蘇浩滄				
	處長(註)	陳志榮				
	處長	蔡裕昌				
	協理	林榆桑				
	協理	李長斌				
	董事長特助	李俊儀				

註：總經理林正德於 102.11.25 解任；處長陳志榮於 103.1.18 解任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101 年度		102 年度		增減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1.586	1.586	1.47	1.47	(0.116)
監察人	0.68	0.68	0.62	0.62	(0.06)
總經理、副總經理	13.11	13.11	12.52	12.52	(0.59)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依本公司章程中明訂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同業之通常水準議定之，另依公司章程中明訂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一、提繳稅捐。二、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三、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四、視必要時得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五、其餘盈餘分配就一至四項規定後之數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的情形保留部分盈餘後，按下列比例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 (1)、員工紅利在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五範圍內，發放時含本公司直接間接持股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從屬公司員工。
 - (2)、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範圍以內，由董事會擬定分配。
 - (3)、其餘為股東股息及紅利。
- (2)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部分，係參酌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準，並評估在公司職務的權責及對整體營運目標的貢獻度，予以合理報酬。
- (3)酬金的發放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呈正相關，且對未來經營風險影響不大。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一〇二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2 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漢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余維斌	12	0	100%	101.6.22 連任
董事	陳勁卓	11	1	91.67%	101.6.22 連任
董事	杜忠哲	11	0	91.67%	101.6.22 連任
董事	陳婷婷	12	0	100%	101.6.22 新任
董事	鴻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正德	8	2	66.67%	101.6.22 連任
獨立董事	張澤銘	11	1	91.67%	101.6.22 連任
獨立董事	管康彥	11	1	91.67%	101.6.22 連任
監察人	杜青峰	12	0	100%	101.6.22 連任
監察人	黃順達	11	0	91.67%	101.6.22 連任
監察人	劉錦龍	9	0	75%	101.6.22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本公司 102 年度董事會共召開 10 次董事會，並無獨立董事對於議案表示意見。
- 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明，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尚無發生與董事有利害關係議案之情形。
- 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102 年度董事、監察人進修情形

姓名	進修機構	時數	姓名	進修機構	時數
漢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余維斌	公司治理協會	3	管康彥	公司治理協會	3
陳勁卓	公司治理協會	3	杜青峰	公司治理協會	3
陳婷婷	公司治理協會	3	劉錦龍	公司治理協會	3
鴻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林正德	公司治理協會	3	黃順達	公司治理協會	3
杜忠哲	公司治理協會	3	張澤銘	公司治理協會	3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一〇二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12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杜青峰	12	100%	101.6.22 連任
監察人	黃順達	11	91.67%	101.6.22 連任
監察人	劉錦龍	9	75%	101.6.22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本公司設置3席監察人，有需要可隨時藉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連絡，處理有關員工與股東之問題，溝通情形良好。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本公司設置1名稽核人員，且依其稽核計畫，定期將查核情形按時報告監察人並簽核。

2.本公司委請之會計師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東輝會計師及黃裕峰會計師，並於每年度將查核後之財務報表，送交監察人查核，請其出具報告書，雙方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等進行溝通討論，互動良好。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尚無發生與董事會之決議結果有不同意見之情形。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1、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2、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3、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p>	<p>本公司設有投資人專線處理股東相關問題，若涉及法律問題，則請該公司聘任之法律顧問協助處理。</p> <p>本公司目前與主要股東關係良好，能隨時掌握主要股東名單。</p> <p>本公司已依法令規定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相關制度。</p>	<p>尚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p> <p>尚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p> <p>尚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1、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2、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本公司已設置二席獨立董事。</p> <p>本公司已依規定定期評估之。</p>	<p>尚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p> <p>本公司目前係依據會計師執業道德準則規範處理。</p>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設置企業溝通及產業競爭力規劃室擔任此一溝通管道，亦可透過電話、傳真及來函等方式表達相關意見，並有專人回覆。</p>	<p>尚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p>
<p>(四)、資訊公開</p> <p>1、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2、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本公司各項資訊均採透明化，可於網站上查得各項資訊。</p> <p>本公司有專責部門負責公司各項資訊之蒐集及發佈，已依規定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且設有投資人專線，回覆相關問題，並與資訊公開同步放置公司網站中。</p>	<p>尚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p> <p>尚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p>
<p>(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本公司設有評議晉升委員會、薪酬委員會，針對員工之績效、晉升等做相關評議討論，另每季召開內部員工反應會議，充分落實公司治理守則之精神。</p>	<p>尚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目前研擬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依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執行相關資訊揭露且已有完備之內控制度及各項管理辦法，並已切實執行，控管功能尚稱健全。</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本公司董監事均參與主管機關課程且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符合相關規定，課程明細請參閱董事會運作之其他記載事項。</p>		
<p>(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p>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 1)	姓名 (註 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 3)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考試 及格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技術 人員	具有商務、法 務、財務、會 計或公司業務 所須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張澤銘			✓	✓	✓	✓	✓	✓	✓	✓	✓	無	-
獨立董事	管康彥	✓		✓	✓	✓	✓	✓	✓	✓	✓	✓	無	-
其他	李天翔			✓	✓	✓	✓	✓	✓	✓	✓	✓	無	-

註 1：身分別請填列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二、本屆委員任期：101 年 7 月 13 日至 104 年 6 月 21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 / A)	備註
獨立董事	張澤銘	3	0	100%	101.7.13 連任
獨立董事	管康彥	3	0	100%	101.7.13 連任
其他	李天翔	3	0	100%	101.7.13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尚無發生與董事會之決議結果有不同意見之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及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尚無發生有成員對決議結果有反對及保留意見之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一) 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p>(二) 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p> <p>(三) 公司訂定員工溝通管理辦法、員工獎懲辦法、內部訓練績效獎金管理辦法等。</p>	<p>(一)公司未來將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p>(二)公司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p> <p>(三)無</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一) 1. 推動e化作業，目前已利用文件管理系統將標準化文件全面e化，減少文件用紙量，並推動文件紙重複使用。 2. 於每層辦公大樓內，進行垃圾分類、電池回收與減量活動。 3. 關懷地球，空調溫度提高一度，節能減碳</p> <p>(二) 建立永續發展事業部門。</p> <p>(三) 本公司設立空氣污染、廢水、廢棄物、毒化物環境管理專責人員以維護環境管理相關作業。</p> <p>(四) 將永續發展融入企業的策略，配合節能減碳潮流，積極進行二氧化碳減量，並且主動開發減碳相關檢測技術，以協助其他企業做好節能減碳的工作。</p>	<p>(一)無</p> <p>(二)無</p> <p>(三)無</p> <p>(四)無</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p> <p>(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對於公司政策之宣導、員工的意見皆定期舉辦雙向溝通的園丁會方式進行。</p> <p>(二) 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良好工作環境，並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p>	<p>(一)無</p> <p>(二)無</p>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三) 於每季定期舉辦雙向溝通之園丁會，直接傾聽員工意見，並做改善。	(三) 無
(四)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四) 公司訂定客訴處理作業標準及客戶回饋處理程序，建立以客戶為導向的品質系統，評估客戶對公司產品或服務的滿意度，以了解客戶需求與期望之差距，做為品質系統改善之依據，達到企業永續經營之目標。	(四) 無
(五)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五) 協助客戶導入無鉛製程的改良、了解歐盟環保法規以協助客戶成功通過各項規定要求，並與國際大廠緊密互動合作，進一步了解其相關規範以輔導其相關供應鏈廠商。	(五) 無
(六)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六) 定期及不定期捐助社會福利團體，參與愛心捐款、賑災捐款、果樹認購公益活動、資源回收捐贈及定期舉辦捐血、捐發票等活動。希望藉由「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之精神，未來能更積極規劃及帶領員工熱心參與相關社會公益活動，發揮人飢己飢、人溺己溺的精神。	(六) 無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一) 目前尚無揭露企業責任相關資訊。</p> <p>(二)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一) 本公司網站未來將視實際需要或法令之規定適時辦理。</p> <p>(二) 公司未來將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p> <p>1. 捐助社會福利團體：(1) 愛心捐款(2) 發票捐贈(3) 資源回收捐贈(4) 物資捐贈(5) 不定期捐款(6) 慈善募款音樂會(7) 舊衣回收捐贈</p> <p>2. 愛心捐血：一年至少二次的捐血活動</p> <p>3. 聘僱身障工作者：聘僱視障朋友，提供按摩服務給客戶及同仁</p> <p>4. 地球日活動：(1) 餐廳配合使用環保餐具(2) 咖啡館提供自備環保杯享折扣之優惠(3) 新竹淨灘活動(4) 舉辦爬樓梯大賽、資源回收，進而宣導節能減碳之概念(5) 辦公室步行運動(6) 日光燈白天/夜晚節約模式</p> <p>5. 賑災捐款：(1) 四川地震捐款(2) 日本地震捐款</p>		
<p>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公司產品取得多項國際知名且具公信力的機構認證，成為國際頂尖實驗室之一：</p> <p>(1) 獲得美國能源局授權為Lighting Facts合格實驗室</p> <p>(2) US EPA Energy Star 美國國家環境保護局能源之星 LM-80-08光通維持率認可</p> <p>(3) 2001年起持續通過IEC/IECQ品質系統之實驗室認證</p> <p>(4) 2006通過TUV NORD ISO9001:2000管理系統之認證</p> <p>(5) 2006年8月通過BSI(英國標準協會)認可之化學測試實驗室</p>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6) 2002年5月15日通過TAF(財團法人全國認證基金會)可靠度測試實驗室之認證 (7) 2007年起，持續獲得DELL全球產品風扇零件的可靠度測試認證權 (8) 獲得美商摩托羅拉Dynamic 4-Point Bend Test (12M Test) 之BGA、LGA和WLCSP項目之認證 (9) 定量分析實驗室在2009年6月獲得歐盟聯合研究中心總署有關溴化阻燃劑的研究認可 (10) 液晶顯示器驅動積體電路封裝結構改良專利證書 (11) 中華民國優良廠商協會第一品牌 (12) 中華徵信所2012年Top5000「商品驗證服務業」第一名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若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及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經營誠信守則」揭露誠信經營之政策。 誠信正直為企業營運上重要的核心價值，堅守誠信是對股東、顧客、供應商、事業夥伴、及同儕之責任。 本公司於「公司經營誠信守則」中明訂利益衝突、法規遵守、營業機密及公司資產、政治活動參與及相關行為指南。且於新進同仁訓練時，透過公司規定篇章揭露誠信正直的重要性。 本公司員工不得賄賂政府官員或其他有業務往來人員，遵守工作所在地國家或地區之反貪污法令和反賄賂程序。	無差異 無差異 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本公司以公平、公正的態度面對客戶、供應商、經銷商、競爭者和員工，不允許由不誠實行為所帶來的競爭優勢。 誠信操守及行為提升：由「總經理室」負責規劃及推動。制度遵循：內部稽核單位依風險評估結果訂定年度稽核計劃，呈報董事會通過，並定期向董事會提報稽核作業執行情形。 員工部份：本公司已於「公司經營誠信守則」中訂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所有同仁有義務避免個人與公司間可能的利益衝突，且於制定決策或從事任何行為時，都必需以公司的最大利益為出發點。 董事部份：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訂定董事之利益迴避制度—董事應秉持高度之自律，	無差異 無差異 無差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其致如有害公司利益之虞時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亦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議事單位，則於每次寄發議事資料時，提醒各董事應注意是否有需利益迴避之議案。 內部稽核定期向董事會提報稽核作業執行情形。	無差異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內部架構的溝通管道為總經理信箱。除法律另有規定外，對舉報者個人及所提供資料及隱私採取適當之保護及保密措施，如舉報屬實，本公司將針對不法行為進行嚴懲處置。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目前尚無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目前尚無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辦理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無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查詢方式：本公司研擬中。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3 年 3 月 25 日

本公司一〇二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五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六人中，有〇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余維斌

總經理：余維斌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股東常會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三日於本公司會議室舉行。會中出席股東決議通過民國一〇一年度決算表冊、一〇一年度盈餘分派及公司章程修訂、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股東會議事規則作業程序修訂等重要議案。

2、董事會

董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02.01.18	IFRS 事項報告、通過衍生性商品交易案、銀行額度續約展期案、大陸子公司 2013 年度預算案等
102.03.22	內控聲明書承認、章程修定、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修訂、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壹佰零壹年財報承認、股東會相關提案
102.04.30	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案、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簡稱 IFRSs)對保留盈餘之影響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數額之報告案、壹佰零壹年度盈餘分配案、102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銀行額度續約展期案、資金貸與予子公司宜準科技(股)公司案、大陸子公司貸款展期案、增資美國宜特案
102.05.08	標準科技現金增資案
102.07.03	訂定 102 年除息基準日相關事宜暨可轉換公司債、員工認股權憑證停止轉換期間案
102.08.07	102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一百零壹年度董監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案
102.08.27	增資美國宜特資金報告案、通過衍生性商品交易案、銀行額度續約展期案、宜特昆山展期信用貸款案
102.11.11	子公司汶萊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INC. 購買股權案、102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102.11.25	總經理異動案
102.12.20	壹佰零參年度稽核計畫案、通過衍生性商品交易案、銀行額度續約展期案、現金增資案、資金貸與宜特昆山案
103.03.25	內控聲明書承認、章程修定、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修訂、壹佰零貳年決算表冊承認、訂定壹佰零參年股東常會及受理股東會相關提案
103.04.29	壹佰零貳年度盈餘分配案、103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終止發放案、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訂定減資基準日案、員工認股權憑證訂定增資基準日案、銀行額度續約展期案、訂定壹佰零參年股東常會及受理股東會相關提案、通過衍生性商品交易案、解除對宜特科技(昆山)電子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案、董事、薪資報酬委員、經理人薪酬政策修訂案等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與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02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林正德	96.01.27	102.11.25	職務調整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東輝	黃裕峰	102.01-102.12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385		3,385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之查核期間是否涵蓋完整會計年度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是	否	查核期間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東輝	黃裕峰	3,385	0	0	0	0	0	√		102.01-102.12	無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十八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101年及102年皆出具無保留意見。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葉東輝會計師、黃裕峰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十八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5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2 年度		103 年度截至 103 年 4 月		備註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漢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余維斌	0	0	38,000	0	
副董事長	陳勁卓	75,000	0	0	0	
董事	杜忠哲	0	0	0	0	
董事	鴻德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正德	0	0	0	0	
董事	陳婷婷	0	0	0	0	
董事	管康彥	0	0	0	0	
董事	張澤銘	0	0	0	0	
監察人	杜青峰	0	0	0	0	
監察人	黃順達	0	0	0	0	
監察人	劉錦龍	0	0	0	0	
董事長	余維斌	-143,720	0	3,980	0	
總經理	林正德	-123,891	0	-155,000	0	102.11.25 解任
經理人	陳文吟	-61,910	0	-47,949	0	
經理人	崔革文	-71,314	0	2,539	0	
經理人	鄭俊彥	-50,000	0	13,412	0	
經理人	李長斌	1,924	0	1,262	0	
經理人	林榆桑	-61,513	0	-27,000	0	
經理人	張明倫	8,161	0	-8,000	0	
經理人	陳志榮	-6,000	0	-8,000	0	103.1.18 解任
經理人	李俊儀	4,154	0	1,490	0	
經理人	蔡裕昌	-27,320	0	-14,223	0	
經理人	蘇浩滄	-25,679	0	1,794	0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截至 103 年 4 月 13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	關係	
漢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94,241	4.31%	-	-	-	-	余維斌	董事長	-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9,000	3.45%	-	-	-	-	-	-	-
杜柏蒼	943,587	2.04%	-	-	-	-	杜忠哲、杜青峰	兄弟	-
杜青峰	867,987	1.88%	166	0	-	-	杜忠哲、杜柏蒼	兄弟	-
兆豐商銀受託保管凱基台灣精五門證券基金	822,000	1.78%	-	-	-	-	-	-	-
杜忠哲	789,370	1.71%	-	-	-	-	杜柏蒼、杜青峰	兄弟	-
陽信商銀受託保管新光大三通基金專戶	730,000	1.58%	-	-	-	-	-	-	-
第一金電子基金專戶	654,000	1.41%	-	-	-	-	-	-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632,100	1.37%	-	-	-	-	-	-	-
台新高股息平衡基金專戶	595,000	1.29%	-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截至 103 年 03 月 31 日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宜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1	85%	0	0	291	85%
標準科技有股份有限公司	11,342	33%	2,388	7%	13,730	40%
品文股份有限公司	9,000	100%	0	0	9,000	100%
宜智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30	30%	30	30%
魔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3	42%	13	42%
Samoa IST	14,357	100%	0	0	14,357	100%
Brunei IST	-	-	8,899	100%	8,899	100%
Mauritius Ample Fortress Co., Ltd.	-	-	2,233	100%	2,233	100%
Innovative Inc.	-	-	3,130	100%	3,130	100%
宜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	0	100%	0	100%
宜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	-	0	100%	0	100%
宜特科技(昆山)電子有限公司	-	-	0	100%	0	100%
宜特科技(深圳)電子有限公司	-	-	0	100%	0	100%
日本 IC Service, Ltd	-	-	3	44%	3	44%
良品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	-	0	100%	0	1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 股本來源

截至 103 年 04 月 13 日止 單位：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 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3/09	1,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設立股本 10,000 仟元	—	—
85/05	1,000	13,000	13,000	13,000	13,000	現金增資 3,000 仟元	—	—
89/12(註 1)	1,000	58,500	58,500	58,500	58,500	現金增資 42,900 仟元，盈餘 轉增資 2,600 仟元	—	—
90/08(註 2)	10	6,630,000	66,300	6,630,000	66,300	現金增資 7,800 仟元	—	—
90/11(註 3)	10	8,822,000	88,220	8,822,000	88,220	現金增資 17,413 仟元 盈餘轉增資 4,507 仟元	—	—
91/06(註 4)	10	20,000,000	200,000	11,716,600	117,166	盈餘轉增資 28,946 仟元	—	—
91/07(註 5)	10	20,000,000	200,000	15,716,600	157,166	現金增資 40,000 仟元	—	—
92/05(註 6)	10	25,000,000	250,000	20,855,380	208,554	盈餘轉增資 51,388 仟元	—	—
92/12(註 7)	10	25,000,000	250,000	21,855,380	218,554	現金增資 10,000 仟元	—	—
93/09(註 8)	10	50,000,000	500,000	29,949,648	299,497	盈餘轉增資 80,943 仟元	—	—
94/04(註 9)	10	50,000,000	500,000	30,421,288	304,213	員工認股權轉換 4,716 仟元	—	—
94/08(註 10)	10	50,000,000	500,000	38,815,504	388,155	盈餘轉增資 83,942 仟元	—	—
95/03(註 11)	10	50,000,000	500,000	39,199,629	391,996	員工認股權轉換 3,841 仟元	—	—
95/07(註 12)	10	65,000,000	650,000	39,437,627	394,377	員工認股權轉換 2,380 仟元	—	—
95/09(註 13)	10	65,000,000	650,000	42,417,609	424,177	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 29,800 仟元	—	—
95/10(註 14)	10	65,000,000	650,000	42,861,002	428,610	員工認股權暨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 4,434 仟元	—	—
96/03(註 15)	10	65,000,000	650,000	43,712,542	437,125	員工認股權暨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 8,515 仟元	—	—
96/04(註 16)	10	65,000,000	650,000	46,285,713	462,857	員工認股權暨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 25,732 仟元	—	—
96/10(註 17)	10	65,000,000	650,000	50,182,396	501,823	員工認股權暨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 3,974 仟元，盈餘轉增 資 34,993 仟元	—	—
96/11(註 18)	10	65,000,000	650,000	50,452,126	504,521	員工認股權暨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 2,697 仟元	—	—
97/02(註 19)	10	65,000,000	650,000	50,846,011	508,460	員工認股權暨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 3,939 仟元	—	—
97/04(註 20)	10	65,000,000	650,000	51,083,885	510,839	員工認股權暨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 2,379 仟元	—	—
97/09(註 21)	10	65,000,000	650,000	55,590,398	555,904	員工認股權暨可轉換公司債 轉換 1,255 仟元，盈餘轉增 資 43,810 仟元	—	—
97/11(註 22)	10	65,000,000	650,000	55,606,898	556,069	員工認股權轉換 165 仟元	—	—
98/01(註 23)	10	80,000,000	800,000	60,606,898	606,069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	—
98/05(註 24)	10	80,000,000	800,000	60,619,523	606,195	員工認股權轉換 126 仟元	—	—
98/08(註 25)	10	80,000,000	800,000	60,634,523	606,345	員工認股權轉換 150 仟元	—	—
98/09(註 26)	10	80,000,000	800,000	68,634,633	686,346	盈餘轉增資 80,001 仟元	—	—
99/08(註 27)	10	80,000,000	800,000	68,634,842	686,348	員工認股權轉換 2 仟元	—	—
100/10(註 28)	10	100,000,000	1,000,000	70,007,539	700,075	盈餘轉增資 13,727 仟元	—	—
101/09(註 29)	10	100,000,000	1,000,000	44,707,539	447,075	庫藏股註銷 3,000 仟元及現 金減資 250,000 仟元	—	—
102/02(註 30)	10	100,000,000	1,000,000	45,907,539	459,07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2,000	—	—
103/04(註 31)	10	100,000,000	1,000,000	46,289,539	462,895	員工認股權轉換 3,820 仟元	—	—

註 1：經(89)中字第 89676900 號函

註 2：經(90)中字第 09032594000 號函

註 3：經(90)中字第 09033020090 號函

註 4：91.6.25 經授商字第 09101230490 號

註 8：93.09.15 經授中字第 09332712060 號

註 9：94.08.11 經授中字第 09432634570 號

註 10：94.09.09 經授中字第 09432774250 號

註 11：95.04.24 經授中字第 09532074660 號

註 5：91.7.25 經授商字第 09101290900 號
 註 6：92.5.22 經授商字第 09201156430 號
 註 7：92.12.24 經授中字第 09233192430 號
 註 15：96.03.03 經授中字第 09631746050 號
 註 16：96.04.26 經授中字第 09632030960 號
 註 17：96.10.09 經授商字第 09601247750 號
 註 18：96.11.20 經授商字第 09601285150 號
 註 19：97.02.04 經授商字第 09701027180 號
 註 20：97.04.21 經授商字第 09701093370 號
 註 21：97.09.24 經授商字第 09701245980 號
 註 22：97.11.14 經授商字第 09701292130 號

註 12：95.07.26 經授中字第 09532541020 號
 註 13：95.09.19 經授中字第 09532864590 號
 註 14：95.10.26 經授中字第 09533048930 號
 註 23：98.01.07 經授商字第 09701327240 號
 註 24：98.05.21 經授商字第 09801097710 號
 註 25：98.08.10 經授商字第 09801179290 號
 註 26：98.09.22 經授商字第 09801217890 號
 註 27：99.08.09 經授商字第 09901179700 號
 註 28：100.10.05 經授商字第 100012727050 號
 註 29：101.09.20 經授中字第 10132499890 號
 註 30：102.02.01 經授中字第 10233133620 號
 註 31：尚未完成變更登記

2. 發行股本

截止 103 年 4 月 13 日止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已上市(櫃)	未上市(櫃)	合 計			
普 通 股	46,289,539	-	46,289,539	53,710,461	100,000,000	-

3. 總括申報制度：本公司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3 年 4 月 13 日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數量						
人 數	0	28	26	8,825	17	8,896
持有股數	0	9,445,100	3,889,562	32,433,667	521,210	46,289,539
持股比例(%)	0%	20.40%	8.40%	70.07%	1.13%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3 年 4 月 13 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
1 ~ 999	5,593	1,141,080	2.47%
1,000 ~ 5,000	2,285	5,069,534	10.95%
5,001 ~ 10,000	487	3,734,969	8.07%
10,001 ~ 15,000	146	1,854,393	4.01%
15,001 ~ 20,000	108	1,954,372	4.22%
20,001 ~ 30,000	89	2,315,354	5.00%
30,001 ~ 40,000	51	1,831,410	3.96%
40,001 ~ 50,000	20	915,872	1.98%
50,001 ~ 100,000	45	3,101,582	6.70%
100,001 ~ 200,000	34	4,703,685	10.16%
200,001 ~ 400,000	14	3,551,137	7.67%
400,001 ~ 600,000	16	7,715,966	16.66%
600,001 ~ 800,000	3	2,173,370	4.70%
800,001 ~ 1,000,000	3	2,633,574	5.69%
1,000,001 (含) 股以上	2	3,593,241	7.76%
合 計	8,896	46,289,539	100.00%

特別股：截至壹佰零參年四月十三日止，本公司並未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3年4月13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漢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94,241	4.31%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599,000	3.45%
杜柏蒼	943,587	2.04%
杜青峰	867,987	1.88%
兆豐商銀受託保管凱基台灣精五門證券基金	822,000	1.78%
杜忠哲	789,370	1.71%
陽信商銀受託保管新光大三通基金專戶	730,000	1.58%
第一金電子基金專戶	654,000	1.41%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632,100	1.37%
台新高股息平衡基金專戶	595,000	1.2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目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截至 103 第一季	
每股市價	最高	28.50	30.25	52.60	
	最低	17.95	23.15	28.70	
	平均	23.53	26.59	44.10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4.40	26.36	27.68	
	分配後	23.40	尚未分配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股)	61,237	44,755	45,550	
	每股盈餘(追溯前)	1.24	1.98	1.25	
	每股盈餘(追溯後)	1.24	尚未分配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00	1.00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18.98	13.43	-	
	本利比	23.53	26.59	-	
	現金股利殖利率%	4.25%	3.76%	-	

註1：本公司自九十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註2：依據壹佰及壹佰零壹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壹佰零壹年度之股利分配乃依102.06.13股東會決議之分派情形。

註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6：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經 102.06.13 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一、提繳稅捐。
- 二、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三、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四、視必要時得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五、其餘盈餘分配就一至四項規定後之數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的情形保留部分盈餘後，按下列比例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 (1)、員工紅利在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五範圍內，發放時含本公司直接間接持股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從屬公司員工。
 - (2)、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範圍以內，由董事會擬定分配。
 - (3)、其餘為股東股息及紅利。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滿足股東對於現金流入之需求。就可分配盈餘扣除前條之規定後，提撥分派股東股利，當年度股東股利分配，現金佔股利總額 10%~100%，股票股利佔股利總額之 0%~90%。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如下：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中華民國壹佰零貳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壹佰零貳年稅後純益	88,430,690	
減：法定公積	8,843,069	
加：期初未分配盈餘	166,493,602	
加：首度採用 IFRS 調整貸記淨保留盈餘	9,510,404	
加：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4,510,635	
可分配盈餘		260,102,262
分配項目		
1. 股東股票股利	0	
2. 股東現金股利	45,907,539	
分配合計		45,907,539
期末未分配盈餘		214,194,723
附註：		
配發員工紅利 5,572,591 元		
配發董監事酬勞 1,592,169 元		

備註：

- 1、法定盈餘公積、股利、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係依公司章程第十八條規定提撥。
- 2、本次預計分配股利以 103.4 月底股數 46,289,539 為準計算，現金每股約新台幣 0.99 元。
- 3、嗣後如因員工行使認股權、可轉換公司債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及註銷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配息比率因此發生變動者，由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辦理變更事宜。
- 4、本次現金股利採”元以下無條件捨去”計算方式，並俟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除息基準日等事宜。

董事長：余維斌

經理人：余維斌

會計主管：林榆桑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目	年度	103 年度 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		459,075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	1.00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 (註)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 (註)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1：尚未經壹佰零參年度股東常會決議。

註2：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揭露壹佰零參年預估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擬制性資料。

註3：上述事項說明與議事手冊內容一致。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 1、公司章程所訂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及範圍(102.6.13 第二十次修訂)
 - (1)、員工紅利在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五範圍內，發放時含本公司直接間接持股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從屬公司員工。
 - (2)、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範圍以內，由董事會擬定分配。
 - (3)、其餘為股東股息及紅利。
-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董事會擬議配發 102 年度員工紅利 5,572,591 元及配發董監事酬勞 1,592,169 元與帳列金額一致。
- 3、董事會(103.4.29)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員工現金紅利 5,572,591 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為 1,592,169 元。
 -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不適用。

4、上述 1 及 3 事項說明與議事手冊內容一致。

5、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單位：仟元/股

	上年度(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			
	股東會決議 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通過 擬議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原因
配發情形：				
1、員工現金紅利	5,573	5,573	-	-
2、員工股票紅利				
(1)、股數	0	0	-	-
(2)、金額	0	0	-	-
(3)、占當年底流 通在外股數 之比例	0%	0%	-	-
3、董監事酬勞	1,592	1,592	-	-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0.01.10
面 額	1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發 行 價 格	依票面金額之 101.3%發行
總 額	新台幣參億零參百玖拾萬元整
利 率	票面年利率 0%
期 限	3 年期 到期日:103.1.10
保 證 機 構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大眾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 託 人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不適用
簽 證 律 師	郭惠吉律師
簽 證 會 計 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鴻文會計師及黃裕峰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除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二十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九條提前贖回或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之 101.5%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叁仟柒佰捌拾萬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p>(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一〇〇年二月十一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一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十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p> <p>(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一〇〇年二月十一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一〇二年十二月一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新台幣參仟萬元(原發行總面額之 10%)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十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p> <p>(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p>

公 司 債 種 類		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限 制 條 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0 元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參考本公司發行九十九年第二次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公開說明書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參考本公司發行九十九年第二次國內有擔保轉換公司債公開說明書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証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3年4月13日

員工認股憑證種類	第四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五次(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99年4月9日	101年1月6日
發行日期	99年4月14日	101年1月10日
發行單位數	500,000單位 (每單位得認購1股)	1,000,000單位 (每單位得認購1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73%	1.43%
認股存續期間	6年	6年
得認股期間	認股權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	認股權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二年後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2年：50% 屆滿3年：75% 屆滿4年：100%	屆滿2年：50% 屆滿3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0	382,000
已執行認股金額	0	10,619,600
未執行認股數量	500,000	618,000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54.2	27.8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08%	1.34%
對股東權益影響	因發行得認購股數而未執行部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僅1.08%，故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因發行得認購股數而未執行部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僅1.34%，故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無。

2、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

103年4月13日單位股;元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 占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已執行(第四次員工認股權)				未執行(第四次員工認股權)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 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 發行股份總數 比率
員 工	副處長	許如宏	178,000	0.38	0	54.2	0	0	178,000	54.2	9,647,600	0.38
	副處長	曾達麟										
	副處長	曾劭鈞										
	資深經理	許文其										
	資深經理	李博凡										
	資深經理	莊凌藝										
	經理	黃銀豪										
	經理	楊娟(留停中)										
	技術經理	徐國峰(留停中)										
	技術經理	陳逸杰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 占已發行股份 總數比率	已執行(第五次員工認股權)				未執行(第五次員工認股權)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 行股份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 發行股份總數 比率
員 工	副處長	曾達麟	205,000	0.44	91,000	27.8	2,529,800	0.20	114,000	27.8	3,169,200	0.24
	副處長	曾劭鈞										
	副處長	許如宏										
	資深經理	李博凡										
	資深經理	莊凌藝										
	資深經理	許文其										
	經理	陳聲宇										
	經理	王國峯										
	經理	陳旺助										
	代經理	劉邦沖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03年4月13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1年12月3日
發行日期	101年12月3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1,200,000股
發行價格	0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2.6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p>員工受配股票後之既得條件為所被賦予之任務與工作目標之績效達成狀況，依下列條件受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每次發行日起算一年仍在本公司任職，且於發行日當年度績效評核優異者，既得50%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 自每次發行日起算二年仍在本公司任職，且於發行日次一年度績效評核優異者，既得50%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p>未達既得條件前股份權利受限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既得期間員工不得處分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處分包括但不限於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繼承、設定，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員工符合既得條件五個營業日內，該股份將自信託帳戶撥付員工個人之集保帳戶。 2. 既得期間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仍可參與配股、配息及現金增資認股，配股及配息於各年度發放日五個營業日內，自信託帳戶撥付員工個人之集保帳戶。 3. 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於本公司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 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應立即將之交付信託且於既得條件未成就前，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後須立即直接交付信託保管，並由本公司代表員工與股

	票信託保管機構簽訂信託契約。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p>1.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之處理：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二年內自願離職、解雇、資遣、退休、死亡、辦理留職停薪、轉調關係企業者，其之前獲配(該年度)尚未既得之股份，公司向員工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p> <p>2. 員工若未達成約定之關鍵任務或目標、或績效評核退步，均為未償收回並予以註銷。惟員工於既得期間已獲配之股票股利及現股利，公司得無償給予。</p>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0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600,0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600,0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30%
對股東權益影響	因發行限制權利新股股數而未執行部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僅 1.30%，故尚不致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1.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

103年4月13日單位股;元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執行長	余維斌	1,200,000	2.61	600,000	0	0	1.30	600,000	0	0	1.30
	總經理	林正德										
	副總經理	崔革文										
	副總經理	鄭俊彥										
	財務長	林榆桑										
	協理	陳文吟										
	處長	蔡裕昌										
	處長	蘇浩滄										

2.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前十大員工: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著者: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本公司主要業務內容為提供半導體產業、IT 產業、光電產業、車電產業之上、中、下游供應鏈在產品生命週期階段，所有的檢測驗證服務。

2、營業比重

本公司 102 年度營收淨額為新台幣 1,633,600 仟元，其各商品(服務)之營業比重如下：

商 品 (服 務) 項 目	占 102 年 度 營 業 比 重 (%)
故障分析	39.91
可靠度驗證分析	37.82
類比 IC 測試	18.34
其 他	3.93
合 計	100.00

3、目前商品(服務)項目

(1)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iST 集團-宜特科技從 IC 電路除錯及 FIB 修改起步，逐年拓展新服務領域至故障分析、可靠度驗證與材料分析，客群囊括電子產業上游 IC 設計至中下游成品端，期以建構完整驗證分析工程平台，提供全方位服務。

隨著綠色環保意識抬頭，宜特不僅專注核心服務，並關注國際趨勢拓展多元性服務，建置無鉛與無鹵可靠度驗證、化學定量分析與碳足跡溫室氣體盤查服務，順利取得多項國際知名且具公信力的機構認證 - 德國 TUV NORD 與英國 BSI。同時在國際大廠的外包趨勢下，宜特科技也扮演品牌公司委外製造產品的獨立品質驗證第三公證實驗室，取得 Dell、Cisco、Delphi、Continental Automotive、Lenovo 等品牌大廠認證實驗室資格。詳列宜特服務項目如下：

- A. IC 聚焦離子束(FIB)電路修改
- B. 工程樣品製備
- C. 故障分析
- D. 材料分析
- E. 可靠度測試
- F. 化學分析
- G. 永續服務建置

(2)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A. IC EMC 電磁相容分析技術
- B. MEMS 可靠度、失效分析與逆向工程驗證技術開發
- C. Pressure sensor & E-compass 晶片失效分析&可靠度驗證
- D. 3D IC晶片失效分析(離子束研磨法、可靠度驗證流程)

E. 3D IC 晶片修整技術(circuit repair/edit)

F. 車電全站式測試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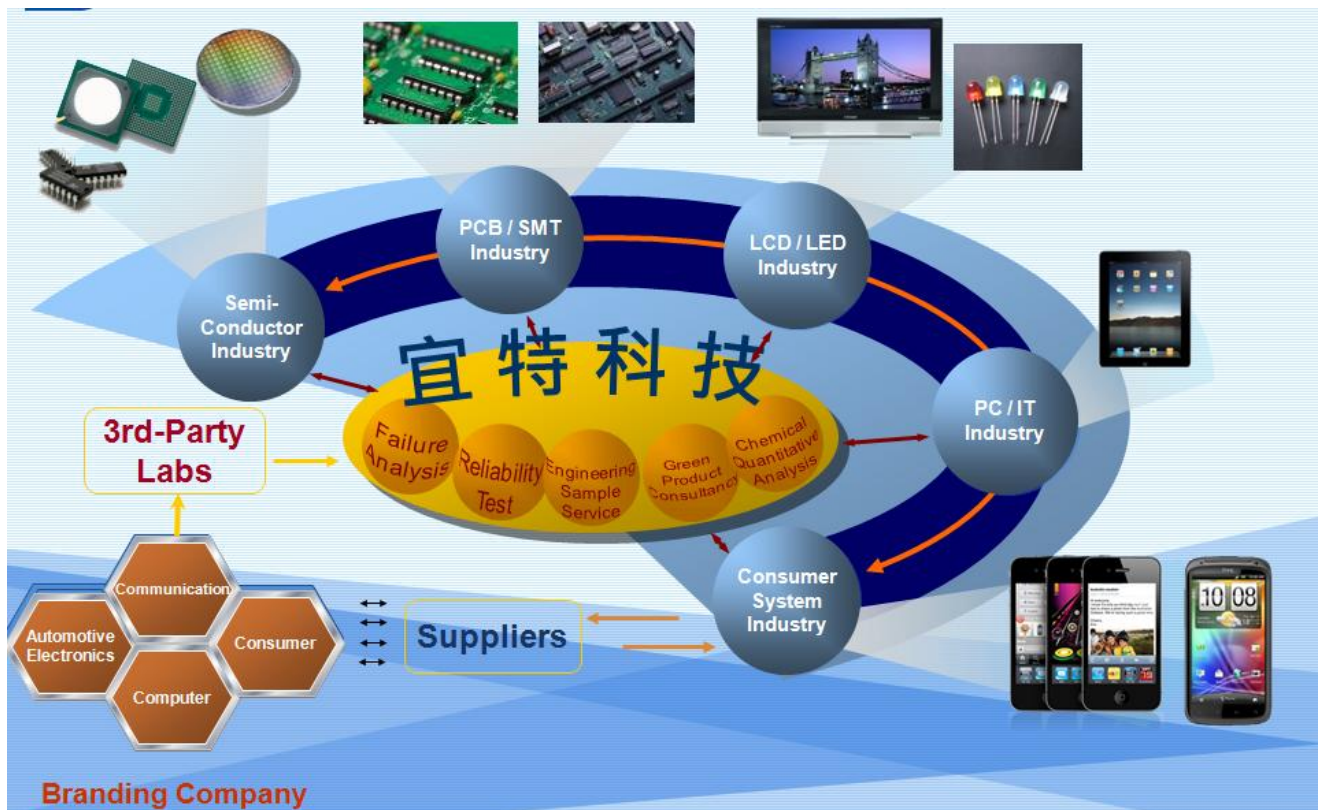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基於全球資源進行產品生產與行銷的全球化之下，驗證產業的發展來自四大趨勢：製造工廠外移愈趨明顯；技術演進與世代交替速度會加快；新興市場的形成；驗證產業的專業化。此趨勢影響全球科技產業結構的變化以及供應鏈之間委外驗證需求的產生，宜特在此高度分工的專業體系下成立。

經過十餘年累積的驗證能量，宜特科技的工程服務平台已涵蓋自上游的 IC 設計公司、晶圓製造以及中下游的 PCB 組裝、模組與成品廠等客群。近年跨大客戶族群至 LED、車用 IC、車電系統模組廠等新領域。宜特擁有完整的服務，驗證產品已呈現多樣化，客戶範圍與數量亦不斷擴大。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資本密集

分析、偵錯服務之過程僅需少部份物料的投入，主要是依賴不同功能與目的的分析設備執行精細的分析作業。在 IC 製程愈來愈精密，產品功能愈複雜的趨勢下，需要資本密集以投入新一代的分析設備。

(2) 地域性

產品功能基本上與 IC 設計的循環過程無法分割，特別是分析與偵錯，所以為求研發效率以及可能一閃即逝的創新靈感，此類服務多半貼近客戶端。

(3) 技術品質

技術品質包括性能優良的設備、發展良好的基本技術、經驗豐富的工程人員等。由於設計階段，樣品數稀少而珍貴，如何在有限的樣品數分析出設計的問題所在，以上條件缺一不可。因此，具有良好的技術與服務品質，才能具有競爭優勢。

4、競爭情形

本公司創辦人來自工研院電子所，承襲電子所在產品工程技術上數十年的研發成果與同仁在此一領域超過十九年的經驗，加上宜特十九年來商業化後，工程人員在講究效率與效能原則下，所開發出來的各項技術，已經站穩此一領域的領先地位。此外，為了協助 IC 設計公司增強其競爭優勢所伴隨發展出來多元化的工程服務項目，更是大大小小超過一百項以上。在國內，尚未具有如此完整服務範圍之公司。目前國內其他比較接近宜特經營類型的公司，多半僅能提供本公司所有服務項目中，某些特定的項目，如從事線路修補和佈局驗證，或者僅提供某些項目的品質保證驗證，因此，本公司在競爭上主要有以下優勢：

- (1)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不斷耕耘前述驗證、分析與偵錯之服務，與國內 IC 設計公司合作關係緊密。
- (2) 對客戶的需求，能提供多元而即時的服務，幫助客戶縮短從研發到量產的時程。
- (3) 分析、驗證技術與半導體製程能力有密不可分的關係，本公司均能於早期即不斷地引進國外最先進之精密儀器設備，並加以開發具有商業價值的技術，能提供客戶優質的服務。
- (4) 以提供彈性的客製化整合服務，成立各項專案解決客戶的各項問題，包括產品競爭力規劃、系統開發、設備儀器及製程設計諮詢等服務，對整合資訊服務、顧問輔導、及驗證服務等，有豐富的委外與技術整合能力，能夠提供客戶異業結合整合性的解決方案，具有技術整合優勢。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業務之技術層次

(1) FIB 電路修改、故障分析與材料分析

在現今的微電子材料研究中，通常會利用各式的分析儀器進行故障分析和協助產品功能異常之偵錯。本公司的驗證、診斷與故障分析技術主要可分為物性與化性材料分析、整合故障分析、零組件與系統之整合分析。

(2) 可靠度驗證與品質保證

主要包括耐久性壽命試驗及加速壽命試驗、機械性試驗、溫度試驗、溫濕度偏壓/循環試驗、溫度衝擊試驗、鹽霧試驗與環境應力篩選等測試服務，主要工作在探討電子元件或系統組件等產品，在正常環境的使用條件下，能順利工作的使用期限；本公司的品質保證分析部門會依據客戶實驗目的不同，提供從電子零件到系統成品一系列滿足國際實驗標準(IEC、MIL、IPC、JEDEC、EIAJ…等)之驗證服務項目。

(3) 化學分析與綠色環保電子驗證工程

為解決所有綠色環保法規及客戶之要求，宜特科技提供企業進行有害物質管理系統(QC080000)的建置以及在綠色產品的整體解決方案，除了將 QC080000 系統整合於客戶之品質系統外，也全面整合 RoHS 定量化學分析檢測與無鹵可靠度技術進行輔導規劃。

2、研究發展概況

宜特科技目前主要研發方向：

- 3D IC晶片失效分析(離子束研磨法)
- 3D IC TSV結構分析技術
- CIS、Mirror device MEMS晶片失效分析、開蓋新技術與可靠度驗證流程
- 先進IC封裝整合分析技術
- 高分子板材修整技術(circuit repair/edit)
- 發生於TQFP IC封裝元件的爬行腐蝕現象
- 無鹵素印刷電路板焊盤坑裂之驗證
- PCB 無鹵CCL材料驗證之方法(Test Suite Methodology)

3、研究發展人員及其學(經)歷

截至 103 年 4 月底，本公司研發人員 3 位，皆為大專以上之學歷，平均服務年資為 4.25 年 (註)。

(註)此研究部門乃依 103.04 組織調整後之研發部之年資及人數表達之。

4、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自 92 年 7 月成立專業之研發團隊，研發費用則得以獨立劃分，101 年研發費用為 82,736 仟元，102 年研發費用為 86,568 仟元，103 年第一季研發費用為 18,693 仟元，並更取得經濟部科技研究發展專案之補助，成立亞洲第一座技術服務業的研發中心，期在未來開發先進 IC 晶片、尖端封裝技術與系統產品驗證之開發，為科技產業在設計開發新產品過程中所需的分析驗證技術，提供共同研究平台。

5、開發及技轉成功之技術及產品

目前本公司成功開發之技術與產品如下：

- (1) FIB 電路修改、故障分析與材料分析
 - A. 20、28、40 與 65 奈米製程實體驗證
 - B. 覆晶封裝電路驗證分析
 - C. IC 診斷、偵錯技術
 - D. 化學處理技術

- (2) 品質保證
 - A. 元件可靠度驗證技術
 - B. 系統可靠度驗證技術
 - C. 板階可靠度驗證技術
- (3) 綠色製程與供應鏈管理
 - A. 綠色供應鏈後勤支援系統
 - B. 碳足跡計算指引系統
 - C. 節能生產流程改善系統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LED 驗證服務
- (2) 板階可靠度驗證平台
- (3) 車電驗證平台
- (4) IC EMC(電磁相容性)驗證平台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 MEMS 驗證分析平台

國內之 MEMS 製造、封測代工產業仍於初期萌發階段，此市場極具發展潛力。宜特藉研發中心之前瞻分析與驗證技術之開發，先期建立 MEMS 元件與系統之失效分析、結構材料分析、驗證技術，經專案計畫開發流程產生創新服務項目，取得 MEMS 市場先機，使宜特成為電子分析與驗證產業的領導廠商。在產業發展初期建立相對應之產品分析與驗證技術，可為限於資源有限與資訊不足的廠商，提供產品研發、生產改善之顧問服務，加速新產品開發與量產，推動新興產業成長。

(2) 3D IC 驗證分析平台

近年來引起產學研各界關注的 3D IC 技術，則挾帶薄型、低系統成本、高效能，且容許高度異質晶片整合等優勢，將成為下一代封裝技術趨勢。IC 失效分析為宜特科技之核心技術能力，隨著 IC 封裝型態之演進，相對應之失效分析技術迥異，以往的平面是封裝使用之分析技術已不敷使用。為引領宜特維持分析技術的龍頭，投入 3D IC 等先進封裝之逆向還原工程、失效分析研究與開發為刻不容緩，期望能成為專業研發顧問，提供整合性與客製化的問題成因解析與預防解決方案等分析工程服務。

(3) 知識服務平台

宜特科技長期發展目標是成為知識服務提供者，服務廣大的 IC 產業客戶，尋找策略性目標協助新興產業發展，為了達到這個願景，必須持續開發前瞻技術及各種平台服務方案，並整合各

專業領域如電性分析、物性分析、材料分析、化學定量分析等等的知識，方能全面性解決客戶的問題。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銷售地區分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101 年度		102 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內銷		963,527	63.99	1,066,480	65.28
外銷	美國	101,063	6.71	123,829	7.58
	中國大陸	375,293	24.92	401,785	24.60
	其他	65,997	4.38	41,506	2.54
	小計	542,353	36.01	567,120	34.72
合計		1,505,880	100.00	1,633,600	100.00

2、市場佔有率

因宜特科技屬特殊利基營業型態，一般專業研究機構並未針對相關的市場狀況提出數據，而提供類似服務之競爭者多數為未上市(櫃)或未公開發行之公司亦或為財團法人機構型態，故無法取得公開數據以明確計算出宜特科技之市場佔有率。然而隨著服務範圍之擴充，在目前包含電子零組件及系統模組之驗證工程，提供更多元化的產品工程服務，客戶家數臺灣方面也從 91 年的 300 多家成長到今年的 3 千餘家，大陸方面由於宜特進入市場早，至今也亦累積 2 千餘家，提供逾百種之服務項目，且宜特所提供之服務皆自行建置設備及服務能力，真正做到實體整合以提供客戶最完整及快速之服務。其他競爭者提供之服務僅為宜特科技某特定之項目或非專業之服務，因此本公司之營運規模及企業形象均大幅領先同業甚至成為競爭者模仿之對象。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展望未來，宜特科技仍將發揮固有核心競爭力，並朝向加速客戶產品量產前的樣品製作與驗證、高階 PCB 板的驗證、IT 產業共通規格認證及檢測服務等方向發展；並在現今全球提倡環保、綠色概念上，將投入更多綠資源之相關服務，厚植宜特之核心能力、持續創新，協助建構與提升宜特之驗證工程技術。配合更多業務與服務據點的建立，逐步建構宜特成為 IT 前後段全球化佈局中心，以提供即時與準確之技術市場資訊來滿足內外部客戶對於新產品與新技術之需求，成就宜特位居技術最領先與獲利最優的 IT 驗證實驗室，成為電子產業的解決方案提供者 (Solution provider)，並期望在企業成長茁壯之際，能培養國內更多產品驗證技術菁英人才，發揮驗證實與電子產品技術中，促進台灣電子產業產品之全球競爭力。

4、競爭利基

本公司係針對電子產品提供完整之工程服務，茲分析本公司競爭利基如下：

(1)、充裕的工程人才

宜特憑藉過去多年來所累積之實務經驗及技術能力，在半導體領域之各種驗證分析及可靠度認證技術上已是首屈一指，然因此一領域變化及進步速度極快，因此近年來仍積極延攬各種次領域（晶圓製造，封裝，測試）之人才以建立更高之技術門檻。而在其他電子領域中，不論是印刷電路板，表面黏著技術，模組及成品可靠度設計與驗證，人力佈建都已臻完整，此將可提供台灣電子業一個真正的產業醫院及健檢中心。

(2)、領先佈建完整的技術服務平台

宜特深耕半導體產品工程服務已數十年，由於產業地位之特殊性，因此能及時掌握產業資訊脈動與市場趨勢，過去一直能夠在設備及能力的建置上切合客戶需求的時程，是以在成長性上也可以跟隨台灣半導體一起成長。而近年跨入系統可靠度領域後，除在可靠度領域積極著墨外，更加强整個產業鏈知識及經驗之垂直整合，如此所構建之技術服務平台架構將更牢不可破。

(3)、海外行銷服務據點拓展完備

就近服務客戶原即為影響本服務產業之重要因素之一，宜特為順應此一發展趨勢並為提昇公司競爭力，陸續於海外成立子公司，除了在大陸設立據點，負責從事其鄰近地區客戶之服務與諮詢，搶佔先機，另外北美與日本地區仍是 IC 設計產值最高的區域，宜特也在此有一服務據點。103 年，宜特整合全世界據點，讓資源發揮綜效，利用海內外據點之優勢，由新竹總部進行主要新技術開發工作，台灣與大陸實驗室進行技術服務，並由矽谷實驗室之佈局即時掌握先進客戶之需求，從簡單低廉工資之成本優勢，躍升為複雜之技術整合優勢，例如驗證技術創新、擴大經濟規模、獨特產品等。同時嚴密監控影響產業態勢的產業競爭者、買主、供應商、替代者、潛在進入者等五大因素，進行高技術與差異化之競爭優勢之全球化佈局。

5、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A. 智慧行動裝置(平板電腦與智慧型手機)的普及與雲端巨量資料的應用推升新產品研發設計需求暢旺。
- B. 美國與日本實施量化寬鬆政策，帶動全球資金熱潮，進而活絡終端市場買氣，推升 IT 產業鏈的研發開發速度。
- C. 本公司在產業鏈知識及技術之垂直整合，所能帶給各族群客戶的便利性及問題解決能力，將能使彼此關係更為緊密，對於本公司後續所提供的新服務有更為快速的推廣作用。
- D. 先行者優勢，由於本公司居於此一領域龍頭地位，擁有優秀而經驗豐富的員工，能迅速找出公司問題所在，予以修正。另一方面亦可

較競爭者先行瞭解客戶的需求，進而建置或準備相關設備及技術，並拉大與競爭者之距離。

(2)、不利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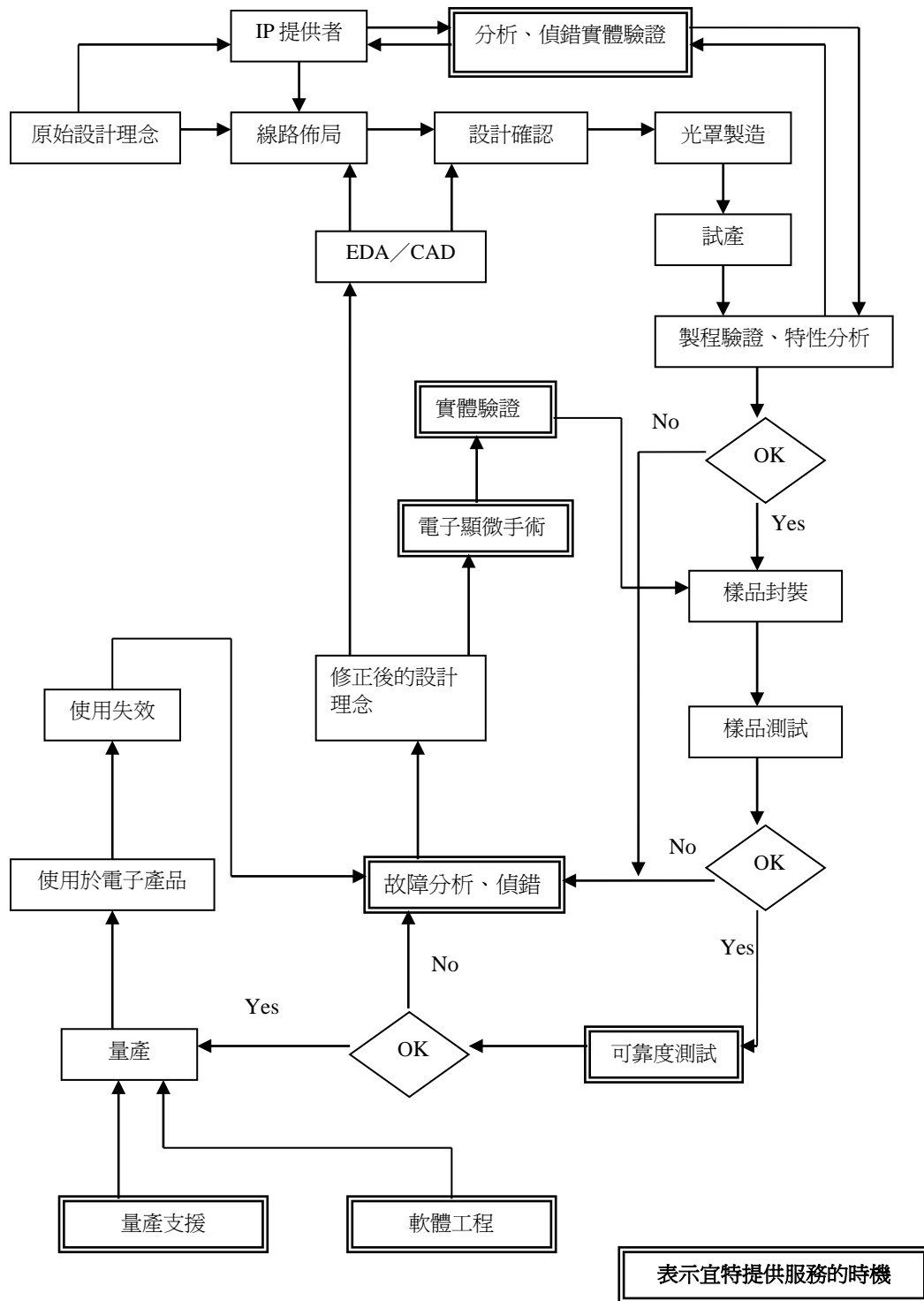
美國財政懸崖、歐債危機與中國市場趨緩等現象，表示著國際市場仍存在高度危機。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用途

優勢服務	服務項目	應用領域
設備服務 (服務管理)	IC 故障分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非破壞分析 ◆ 電特性檢測 ◆ 故障點偵測 ◆ 聚焦離子束 (FIB) 偵錯與電路修正
	工程樣品製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研磨處理與快速封裝 ◆ IC 開蓋與層次去除 ◆ 表面黏著技術 (SMT)
	材料分析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元件材料成分與熱能分析與表面分析 ◆ 樣品結構觀察與微量元素定性分析
	可靠度工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電子零組件或系統產品生命週期檢測 ◆ 電子元件或系統應力、環境驗證 ◆ 無鉛製程產品可靠度試驗 ◆ 錫鬚檢驗
整合服務 (客戶管理)	整合工程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IC 電路、製程及封裝逆向工程 ◆ 電路板設計佈局與製作 ◆ 製程品質比對分析
	高階封裝與板階可靠度 驗證平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快速且高品質之表面黏著技術 ◆ 上板可靠度測試、失效分析與整合服務
	LED 驗證平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LED 故障分析與材料分析 ◆ LED 光學量測與可靠度驗證、能源之星
	車電驗證平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車用零件故障分析與可靠度驗證 ◆ 車電 IC EMC 電磁相容測試
綠金產業 知識服務 (品牌管理)	RoHS/REACH 化學分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China-RoHS 國推污染控制認證輔導申請 ◆ 綠色產品相關法規教育訓練 ◆ FTIR 未知污染物分析服務 ◆ REACH 法規相關物質檢測 ◆ WEEE 註冊服務 ◆ 無鹵製程監控
	綠色輔導及 環境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QC080000 管理系統建置輔導 ◆ ErP 指令專案輔導 ◆ 溫室氣體減量輔導與軟體計算系統建置 ◆ 企業社會責任資訊系統建置 ◆ 碳足跡輔導與軟體計算系統建置 ◆ EPEAT 標章輔導申請 ◆ ISO17025 輔導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不適用(本公司非為製造業)。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率，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截至 103 年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 100 年第一 季止進 貨淨額 比率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1	耀新電子	13,047	14.83	-	耀新電子	14,637	13.18	-	耀新電子	4,291	17.73	-
2	競求行	9,181	10.44	-	-	-	-	-	博磊科技	2,727	11.27	-
3	-	-	-	-	-	-	-	-	競求行	2,435	10.06	-
其他	-	65,743	74.73	-	-	96,392	86.82	-	-	14,749	60.94	-
進貨 淨額	-	87,971	100.00	-	-	111,029	100.00	-	-	24,202	100.00	-

主要進貨客戶較去年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進貨項目主要為提供勞務過程中所需之各種消耗品、耗材、板材等，故進貨金額及廠商將隨所提供技術服務項目之不同而互有消長，因品質保證業務持續成長，故對板材及耗材廠商需求較大，致使板材供應廠商耀新電子、板材加工廠商競求行及耗材 socket 廠商博磊科技之進貨需求大幅增加。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率，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並無佔銷貨總額 10%以上之客戶。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101 年度			10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故障分析	註 1	註 2	359,750	註 1	註 2	395,651
可靠度驗證 分析	註 1	註 2	328,260	註 1	註 2	331,031
類比 IC 測試	註 1	註 2	238,319	註 1	註 2	277,115
其他	註 1	註 2	38,578	註 1	註 2	42,168
合 計			964,907			1,045,965

註 1：本公司為服務業，產能受機台多寡與服務項目多寡所影響，另外因其服務方式，並非全數以數量計價，故無法合理統計出其產能。

註 2：因其計費方式，並非全數以數量計價，故無法合理統計出其數量。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101 年度		102 年度	
	量	值	量	值
故障分析	註	625,186	註	651,880
可靠度驗證分析	註	593,001	註	617,895
類比 IC 測試	註	228,191	註	299,639
其他	註	59,502	註	64,186
合 計		1,505,880		1,633,600

註:因其計費方式，並非全數以數量計價，故無法合理統計出其數量。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截至 第一季止
員工人數	直接人員	400	422	425
	間接人員	372	390	376
	合 計	772	812	801
平均年歲		31.28	32.21	32.90
平均服務年資		2.62	2.75	3.12
學歷分布比率 (%)	博 士	0.50	0.38	0.30
	碩 士	9.68	8.19	7.98
	大 專	75.36	75.28	74.78
	高 中	12.40	13.99	14.64
	高中以下	2.06	2.16	2.30
	合 計	100	100	1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年節慰勞
婚喪禮金補助
傷病急難救助
慶生禮券
年終摸彩活動
團體人壽及健康保險
教育訓練補助
員工分紅
定期健康檢查

2、員工進修及教育訓練情形

本公司於每週四晚間定期安排相關專業之教育訓練給予同仁參加，另依本公司相關教育訓練規定申請外部教育訓練，相關費用均由公司全額補助。102年度同仁參與教育訓練費用統計如下：

(單位：仟元)

類別	費用
外訓	1,536
內訓	0
合計	1,536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對正式任用員工訂有退休辦法。本公司自九十二年二月起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之百分之六·五六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原中央信託局，於96年間併入台灣銀行)；由於退休金新、舊制關係，本公司自九十四年七月起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之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之百分之六提撥員工退休基金，存入勞保局退休基金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一向視員工為最寶貴之資產，非常重視員工之未來發展。因此，勞資始終保持和諧，並未有勞資糾紛之發生。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目前仍有效存續及最近一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投資人權益之重要契約

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融資契約	元大銀行	102.07.11~104.07.11	中期借款	-
融資契約	玉山銀行	102.09.03~104.09.03	中期借款	-
融資契約	大眾銀行	102.10.31~104.10.31	中期借款	-
融資契約	台灣銀行	102.11.22~104.11.22	中期借款	-
融資契約	新光銀行	103.01.06~105.01.06	中期借款	-
融資契約	遠東銀行	103.02.18~105.02.18	中期借款	-
融資契約	中國信託	102.11.30~104.11.30	中期借款	-
融資契約	台北富邦銀行	102.12.31~104.12.31	中期借款	-
融資契約	華南銀行	103.01.09~105.01.08	中期借款	-
融資契約	中華票券	102.01.25~105.01.24	中期商業本票承銷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一)					103年截至 第一季止 財務資料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流動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1,107,135	1,193,812	1,075,170	1,139,74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適用	不適用	1,720,480	1,479,972	1,344,158	1,290,119
無形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20,736	17,487	17,577	17,397
其他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55,710	113,045	96,858	145,718
資產總額	不適用	不適用	2,962,058	2,864,592	2,594,789	2,654,032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不適用	892,542	1,118,121	857,247	896,003
	分配後	不適用	913,544	1,164,029	註二	註二
非流動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543,983	432,115	273,759	310,526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不適用	1,436,525	1,550,236	1,131,006	1,206,529
	分配後	不適用	1,457,527	1,596,144	註二	註二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1,337,246	1,119,949	1,210,077	1,280,860
股 本	不適用	不適用	700,075	459,075	459,075	462,735
資本公積	不適用	不適用	373,114	396,382	399,987	402,233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不適用	264,057	315,207	362,240	414,985
	分配後	不適用	243,055	269,299	註二	註二
其他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0	(50,715)	(11,225)	907
庫藏股票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188,287	194,407	253,706	166,643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不適用	1,525,533	1,314,356	1,463,783	1,447,503
	分配後	不適用	1,504,531	1,268,448	註二	註二

註一：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民國壹佰零貳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2)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一)					103 年截至 第一季止 財務資料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流動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454,720	663,675	553,000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	不適用	不適用	903,013	763,613	676,037	不適用
無形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8,340	6,383	3,791	不適用
其他資產	不適用	不適用	34,654	84,021	50,927	不適用
資產總額	不適用	不適用	2,130,241	2,121,809	1,954,147	不適用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不適用	367,692	651,681	482,392	不適用
	分配後	不適用	388,694	697,589	註二	不適用
非流動負債	不適用	不適用	425,303	350,179	261,678	不適用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不適用	792,995	1,001,860	744,070	不適用
	分配後	不適用	813,997	1,047,768	註二	不適用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	-	-	不適用
股 本	不適用	不適用	700,075	459,075	459,075	不適用
資本公積	不適用	不適用	373,114	396,382	399,987	不適用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不適用	264,057	315,207	362,240	不適用
	分配後	不適用	243,055	269,299	註二	不適用
其他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0	(50,715)	(11,225)	不適用
庫藏股票	不適用	不適用	0	0	0	不適用
非控制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	-	-	不適用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不適用	1,337,246	1,119,949	1,210,077	不適用
	分配後	不適用	1,316,244	1,074,041	註二	不適用

註一：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民國壹佰零貳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會決議。

(3)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一)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項 目						
流動資產	905,052	983,985	1,107,935	1,194,644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56,192	58,350	57,098	56,678	不適用	
固定資產	1,591,663	1,804,783	1,749,011	1,570,359	不適用	
無形資產	11,676	10,577	11,032	10,582	不適用	
其他資產	22,545	31,668	54,248	49,614	不適用	
資產總額	2,587,128	2,889,363	2,979,324	2,881,877	不適用	
流 動	分配前	670,017	860,854	867,683	1,091,422	不適用
負 債	分配後	670,017	878,013	888,685	1,137,330	不適用
長期負債		733,033	625,195	538,670	426,181	不適用
其他負債		703	652	622	0	不適用
負 債	分配前	1,403,753	1,486,701	1,406,975	1,517,603	不適用
總 額	分配後	1,403,753	1,503,860	1,427,977	1,563,511	
股 本		686,346	686,348	700,075	459,075	不適用
資本公積		430,755	425,620	431,448	454,716	不適用
保 留	分配前	(73,966)	71,022	186,866	241,913	不適用
盈 餘	分配後	0	53,863	165,864	196,005	不適用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 益		-	-	-	-	不適用
累積換算調整數		63,515	37,207	63,784	43,045	不適用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	-	-	不適用
股東權益	分配前	1,183,375	1,402,662	1,572,349	1,364,274	不適用
總 額	分配後	1,183,375	1,385,503	1,551,347	1,318,366	不適用

註一：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4)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母公司個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一)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流動資產	559,565	619,686	454,720	663,675	不適用	
基金及投資	549,948	606,484	735,498	607,573	不適用	
固定資產	1,056,840	990,223	924,101	838,523	不適用	
無形資產	-	-	-	-	不適用	
其他資產	19,946	21,968	39,172	33,121	不適用	
資產總額	2,186,299	2,238,361	2,153,491	2,142,892	不適用	
流 動	分配前	345,001	465,984	350,086	629,126	不適用
負 債	分配後	345,001	483,143	371,088	675,034	不適用
長期負債		732,937	550,901	420,385	343,500	不適用
其他負債		1,711	1,279	847	1,647	不適用
負 債	分配前	1,079,649	1,018,164	771,318	974,273	不適用
總 額	分配後	1,079,649	1,035,323	792,320	1,020,181	不適用
股 本		686,346	686,348	700,075	459,075	不適用
資本公積		430,755	425,620	431,448	454,716	不適用
保 留	分配前	(73,966)	71,022	186,866	241,913	不適用
盈 餘	分配後	0	33,034	165,864	196,005	不適用
金融商品未實現 損 益		-	-	-	-	不適用
累積換算調整數		63,515	37,207	63,784	12,915	不適用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	-	-	不適用
股東權益	分配前	1,106,650	1,220,197	1,382,173	1,168,619	不適用
總 額	分配後	1,106,650	1,203,039	1,361,171	1,122,711	不適用

註一：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1)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一)					103年截至 第一季止財務 資料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營業收入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505,880	1,633,600	402,303
營業毛利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40,973	587,635	156,608
營業損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5,699	111,163	53,09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7,884)	(12,456)	4,699
稅前淨利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87,815	98,707	57,794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3,573	75,881	54,259
停業單位損失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
本期淨利(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3,573	75,881	54,2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5,479)	30,979	9,39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8,094	106,860	63,65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75,922	88,431	57,03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2,349)	(12,550)	(2,77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2,879	116,711	65,23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4,785)	(9,851)	(1,589)
每股盈餘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24	1.98	1.25

註一：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一)					103年截至第一季止財務資料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營業收入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893,033	919,537	不適用
營業毛利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64,673	363,046	不適用
營業損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33,475	110,240	不適用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3,609)	(2,827)	不適用
稅前淨利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9,866	107,413	不適用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75,922	88,431	不適用
停業單位損失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不適用
本期淨利(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75,922	88,431	不適用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3,043)	28,280	不適用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2,879	116,711	不適用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不適用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不適用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不適用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不適用
每股盈餘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24	1.98	不適用

註一：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一)				
	98年度	99年度	100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營業收入	1,194,181	1,388,775	1,427,226	1,510,154	不適用
營業毛利	342,363	520,512	498,389	545,247	不適用
營業損益	(58,824)	76,164	88,607	117,394	不適用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0,627	52,317	82,766	11,200	不適用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51,265	64,378	22,169	39,084	不適用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299,462)	64,103	149,204	89,510	不適用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303,947)	59,763	118,018	55,268	不適用
停業部門損益	-	-	-	-	不適用
非常損益	-	-	-	-	不適用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不適用
本期損益	(303,947)	59,763	118,018	55,268	不適用
每股盈餘	(3.96)	1.03	2.10	1.26	不適用

註一：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4)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母公司個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 一)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收入	682,527	859,332	884,750	897,308	不適用
營業毛利	263,770	357,915	370,089	368,948	不適用
營業損益	35,121	126,050	135,167	137,583	不適用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26,770	33,780	45,939	7,669	不適用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註二)	331,692	84,111	12,480	33,947	不適用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269,801)	75,719	168,626	111,305	不適用
繼續營業部門 損益	(272,091)	71,022	146,730	77,361	不適用
停業部門損益	-	-	-	-	不適用
非常損益	-	-	-	-	不適用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不適用
本期損益	(272,091)	71,022	146,730	77,361	不適用
每股盈餘	(3.96)	1.03	2.10	1.26	不適用

註一：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最近五年度之利息資本化金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2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	\$ -	\$ -	\$ 483	\$ 3,230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 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98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鴻文、黃裕峰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9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鴻文、黃裕峰	無保留意見
100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鴻文、黃裕峰	無保留意見
101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鴻文、黃裕峰	無保留意見
102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東輝、黃裕峰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更換簽證會計師之說明：係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1)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項 目		年 度					103年截止 第一季止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一)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4.12	43.59	45.4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8.01	129.27	136.27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6.77	125.42	127.20
	速動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0.43	119.81	110.56
	利息保障倍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4.62	6.35	14.08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72	3.70	3.59
	平均收現日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98	99	102
	存貨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89	2.99	3.4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4.89	13.97	12.70
	平均銷貨日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93	122	1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94	1.22	1.22
	總資產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52	0.63	0.61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53	3.34	8.83
	權益報酬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77	5.46	14.9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9.13	21.50	49.96
	純益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56	4.65	13.49
	每股盈餘(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24	1.98	1.25
現金 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41.93	52.35	54.3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97.75	112.86	141.92
	現金再投資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4.3	12.23	14.28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9.32	10.62	5.78
	財務槓桿度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27	1.2	1.09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利息保障倍數增加, 主要係102年銀行借款及可轉換公司債利息下降所致。							
2. 存貨周轉率上升及平均銷貨天數減少, 主要係子公司出售高單價且製造週期長之存貨所導致。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增加, 主要營收增加所致。							
4. 總資產週轉率, 主要營收增加所致。							
5. 資產報酬率增加, 主要為102年度純益增加所致。							
6. 權益報酬率增加, 主要為102年度純益增加所致。							
7. 每股盈餘增加, 主要係102年度稅後純益增加及101年減資所致。							
8. 現金流量比率增加, 主要係102年度流動負債減少所致。							
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應加, 主要為5年資本支出呈現減少之走勢。							

(2)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項 目		年 度					103 年截止 第一季止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一)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47.22	38.08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92.52	217.70	不適用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1.84	114.64	不適用
	速動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0.15	108.77	不適用
	利息保障倍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5.85	12.56	不適用
經 營 能 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03	2.96	不適用
	平均收現日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21	123	不適用
	存貨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不適用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3.73	11.00	不適用
	平均銷貨日數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7	1.28	不適用
	總資產週轉率(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0.42	0.45	不適用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86	4.72	不適用
	權益報酬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6.18	7.59	不適用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3.93	23.40	不適用
	純益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8.50	9.62	不適用
	每股盈餘(元)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24	1.98	不適用
現金 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2.49	59.71	不適用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50.77	190.25	不適用
	現金再投資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3.79	10.20	不適用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5.23	6.32	不適用
	財務槓桿度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06	1.09	不適用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資產報酬率增加，主要係 102 年度純益增加所致。							
2. 權益報酬率增加，主要係 102 年度純益增加所致。							
3. 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 102 年度稅後純益增加及 101 年減資所致。							
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為 5 年資本支出呈現減少之走勢。							
5. 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係營業活動產之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6. 營運槓桿度增加，主要係變動製造費用增加所致。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之股數。

5. 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3)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一)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4.26	51.45	47.22	不適用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20.40	112.36	120.70	不適用	不適用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5.08	114.30	127.69	不適用	不適用	
	速動比率	116.76	97.07	100.36	不適用	不適用	
	利息保障倍數	13.16	3.91	9.67	不適用	不適用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50	3.90	3.73	不適用	不適用	
	平均收現日數	104	94	98	不適用	不適用	
	存貨週轉率(次)	5.82	9.12	4.07	不適用	不適用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1.38	11.60	12.41	不適用	不適用	
	平均銷貨日數	63	40	90	不適用	不適用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0.75	0.77	0.82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6	0.48	0.48	不適用	不適用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71	2.85	4.51	不適用	不適用	
	股東權益報酬率(%)	-22.44	4.62	7.93	不適用	不適用	
	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營業利益	-8.57	11.10	12.66	不適用	不適用
		稅前利益	-43.63	9.34	21.31	不適用	不適用
	純益率(%)	-25.45	4.30	8.27	不適用	不適用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元)(註二)	-3.96	1.03	2.1	不適用	不適用	
稅後稀釋每股盈餘(元)(註二)	-3.96	1.03	1.89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1.38	45.69	46.82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1.36	66.47	78.97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再投資比率	5.57	13.55	12.06	不適用	不適用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2.29	12.18	11.35	不適用	不適用	
	財務槓桿度	0.74	1.41	1.24	不適用	不適用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01~102已採國際會計準則公報。							

註一：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每股盈餘係按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配股追溯調整後比例計算。

(4)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母公司個別)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一)					
		98年	99年	100年	101年	102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9.38	45.49	35.82	45.47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74.06	178.86	195.06	180.33	不適用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2.19	132.98	129.89	105.49	不適用	
	速動比率	158.90	131.01	128.83	104.88	不適用	
	利息保障倍數	-14.11	5.77	17.93	16.04	不適用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38	3.84	3.36	3.15	不適用	
	平均收現日數	108	95	109	116	不適用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8.12	15.29	13.02	13.74	不適用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0.65	0.87	0.96	1.07	不適用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1	0.38	0.41	0.42	不適用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21	3.75	7.06	3.89	不適用	
	股東權益報酬率(%)	-21.34	6.10	11.28	6.07	不適用	
	估實收資本額比率(%)	營業利益	5.12	18.37	19.31	29.97	不適用
		稅前利益	-39.31	11.03	24.09	24.25	不適用
	純益率(%)	-39.87	8.26	16.58	8.62	不適用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元)(註二)	-3.96	1.03	2.10	1.26	不適用	
稅後稀釋每股盈餘(元)(註二)	-3.96	1.03	1.89	1.19	不適用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5.42	67.64	86.22	54.18	不適用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5.03	92.89	110.08	151.69	不適用	
	現金再投資比率	5.79	12.90	11.25	13.49	不適用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43	5.02	4.96	4.21	不適用	
	財務槓桿度	2.03	1.14	1.08	1.06	不適用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本公司已採國際會計準則，相關差異分析，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重要財務比率分析說明。							

註一：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二：每股盈餘係按盈餘轉增資及員工紅利配股追溯調整後比例計算。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

1. 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2. 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 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6. 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壹佰零貳年度營業報告、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民國壹佰零參年股東常會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杜青峰

監察人：黃順達

監察人：劉錦龍

中 華 民 國 壹 佰 零 參 年 四 月 二 十 九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第 92 至第 179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第 180 至第 262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075,170	1,193,812	(118,642)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44,158	1,479,972	(135,814)	(9)
無形資產		17,577	17,487	90	1
其他資產		96,858	113,045	(16,187)	(14)
資產總額		2,594,789	2,864,592	(269,803)	(9)
流動負債		857,247	1,118,121	(260,874)	(23)
非流動負債		273,759	432,115	(158,356)	(37)
負債總額		1,131,006	1,550,236	(419,230)	(27)
股 本		459,075	459,075	0	-
資本公積		399,987	396,382	3,605	1
保留盈餘		362,240	315,207	47,033	15
股東權益合計		1,463,783	1,314,356	149,427	11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差異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說明：					
1、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償還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所致。					
2、非流動負債減少，主要係償還長期借款所致。					
3、負債總額減少，主要係償還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及長期借款所致。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分析：

1.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一〇二年度	一〇一年度	增(減) 金 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總額		\$1,663,600	\$1,505,880	157,720	10
營業成本		1,045,965	964,907	81,058	8
營業毛利		587,635	540,973	46,662	9
營業費用		476,472	425,274	51,198	12
營業淨利		111,163	115,699	(4,536)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456)	(27,884)	15,428	(55)
稅前淨利		98,707	87,815	10,892	12
所得稅費用		(22,826)	(34,242)	11,416	(3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6,860	28,094	78,766	280
稅後淨利		<u>\$75,881</u>	<u>\$53,573</u>	<u>22,308</u>	42

增減變動分析：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差異達 20% 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說明：
1、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係因固定資產減損較 101 年減少所致。
2、所得稅費用減少，主要為 102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較 101 年度減少所致。
3、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主要為本年度淨利增加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所致。
4、稅後淨利增加，主要為營業毛利增加、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所致。

2. 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屬於技術服務業，並無銷售數量計算之可能，惟基於民國 102 年度之產業景氣、市場研究及未來訂單預測各類服務可能的銷售值，加上本公司累積十餘年的驗證能量，工程服務平台已涵蓋自上游的 IC 設計公司、晶圓製造、PCB 組裝以及模組與成品廠等客群，因此此原有技術服務之銷售額應可保持穩健中成長。

本公司更跨大客戶群組到車用電子、通訊系統以及公共工程之機電設備等新客源，例如車用電子、LED 交通號誌、行動電話系統天線和準備量產前的原型產品。擁有完整的服務軟硬體，驗證產品呈現多樣化，客戶範圍亦不斷擴大，對未來財務業務應有正面助益。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之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695,977	\$448,802	(\$608,083)	(\$1,464)	\$535,232	—	—
<p>102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p> <p>1.營業活動：全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448,802 仟元，主要係營業收入增加致產生淨現金流入。</p> <p>2.投資活動：全年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239,951 仟元，主要係購置固定資產。</p> <p>3.籌資活動：全年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368,132 仟元，主要係因償還公司債 264,822 仟元及償還銀行借款 144,884 仟元所致。</p> <p>4.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p>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並無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535,232	\$502,499	(\$452,368)	\$585,363	—	—
<p>103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p> <p>1.營業活動：全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502,499 仟元，主要係營業收入增加致產生淨現金流入。</p> <p>2.投資活動：全年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328,317 仟元，主要係因購置固定資產。</p> <p>3.籌資活動：全年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124,051 仟元，主要係償還公司債款及收購宜特昆山少數股權。</p> <p>4.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p>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截至 103.03.31

說明 項目	金額	政 策	獲 利 或 虧 損 之 主 要 原 因	改 善 計 畫	未 來 其 他 投 資 計 畫
Samoa IST	美金19,440 仟元	經第三地轉 投資大陸子 公司	為擴大海外營運版圖及 搶佔市場商機，本公司 將陸續轉投資大陸子公 司。	無	未來將持續投資， 以利開發大陸業 務。
標準科技	新台幣 184,274仟元	直接及間接 投資	訂單增加，營收及獲利 皆已改善。	無	未來將持續投資。
宜特昆山 公司	美金9,126仟 元	經第三地轉 投資	102年接單狀況佳，獲 利穩定。	無	未來將持續投資
宜碩公司	美金3,627仟 元	經第三地轉 投資	102年接單狀況佳，獲 利穩定。	無	未來將持續投資

六、風險管理之分析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本公司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支應購置機器設備及增加對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借款，若利率上升，對於以浮動利率計息之借款利息支出將因而增加。

惟公司營況良好，營業活動現金持續流入，借款餘額逐步下降，因升息造成利息負擔方面並無太大影響。

在資產方面，本公司目前並未投資關於利率貨幣工具，故本公司已有效掌握利率變動對於營收獲利的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營收獲利之影響：

本公司 101 年度及 102 年度外銷比例分別為 11.09%及 10.12%，佔總銷售金額比例不大，匯率變動對於營收獲利並無顯著影響。

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為有效降低匯率變動對公司營運造成不利之影響，因此，本公司在匯率操作上將會朝向以下各點進行：

(1)、隨時蒐集匯率變化資訊並提供給相關單位，以充份掌握匯率之走勢，並適時採取兌換外幣款項之措施。

(2)、在外匯資金調度上，針對部份外幣設備款採取避險交易，以預購遠期外匯合約鎖住交易成本。同時亦以自有外匯收入支應外匯支出，並平衡資產及負債之外幣部位，以有效降低匯兌風險。

3、通貨膨脹影響：通貨膨脹率對本公司的營運及獲利並無重大影響。

4、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本公司各項作業風險管理，依業務性質分由相關管理單位負責，並由稽核針對各作業存在或潛在的風險予以複核。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的財務投資。本公司已依證期局相關規定，訂定內部管理辦法，包含「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此外本公司從事的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僅為規避利匯率風險，並非為交易性或投機性之操作。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目前主要研發的方向如下列：

- ◆ Pressure sensor & E-compass晶片失效分析&可靠度驗證流程
- ◆ 3D IC晶片失效分析(離子束研磨法、可靠度驗證流程)
- ◆ 3D IC 晶片修整技術(circuit repair/edit)
- ◆ 電路板爬行腐蝕之防範
- ◆ 印刷電路板焊盤坑裂新的偵測方法-聲發射偵測
- ◆ 無鹵素PCB板級彎曲可靠度與焊盤接合強度之關係
- ◆ 預防印刷電路板焊盤坑裂發生之方案

未來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約為營業額之 3~5%。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為因應未來科技的變化，本公司依據本身豐富的經驗，參考客戶需求與產業趨勢，持續研發符合產業趨勢之服務，以提昇公司本身之競爭力，期能掌握科技變化及

滿足客戶與市場需求。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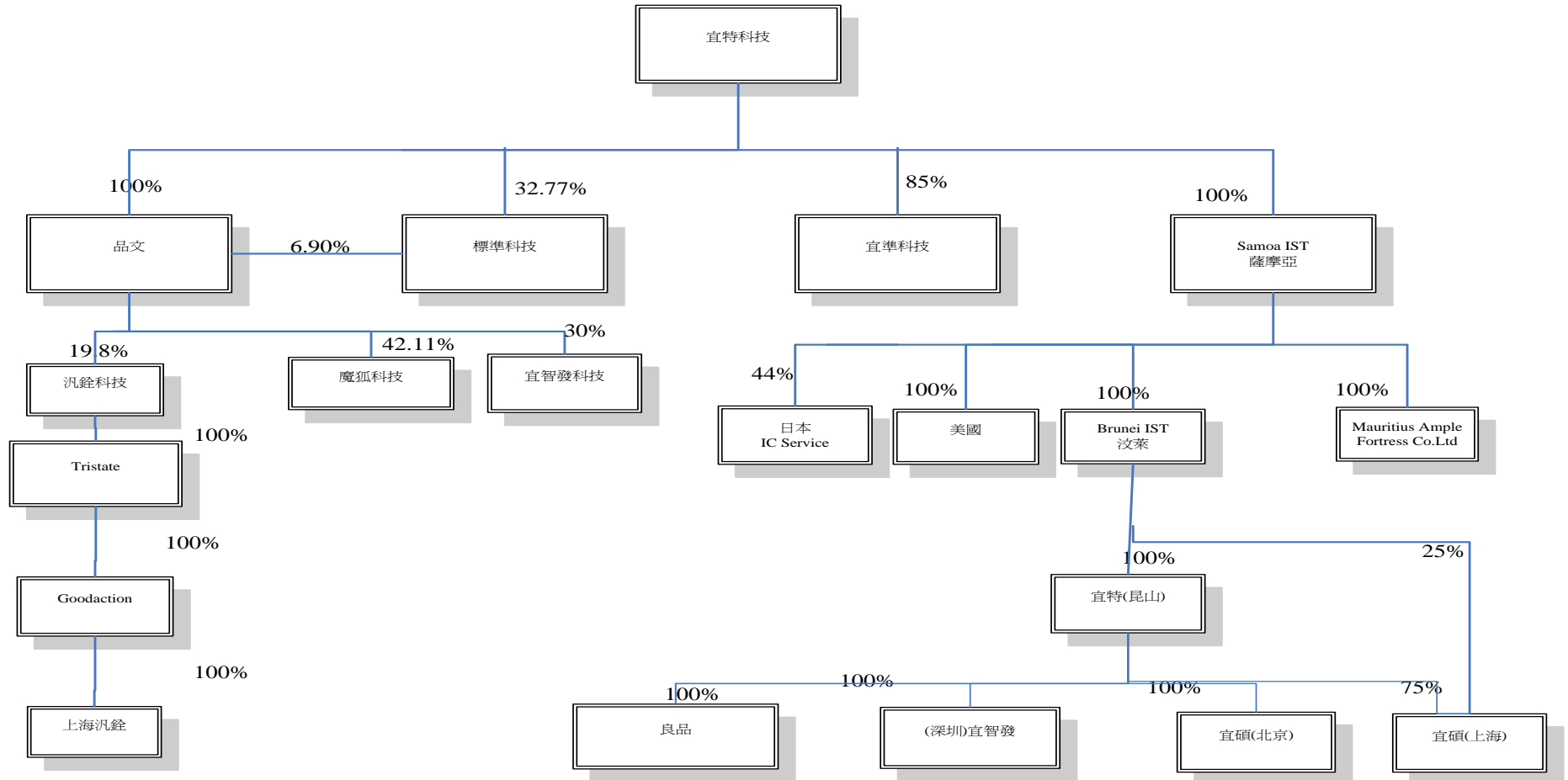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宜特科技轉投資架構

截止點：103.03.31



2、各關係企業之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及主要營業項目

103年3月31日 仟股；美金仟元；台幣仟元

關係企業名稱	關係	本公司持股比例及股份	持有本公司股權比例及股份	實際投資金額
Samoa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INC.	本公司 100% 投資之子公司，且董事與本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100%	-	美金 19,440
Brunei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INC.	由子公司再轉投資之孫公司，且董事與本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100%	-	美金 8,899
摩里西斯 AMPLE FORTRESS CO., LTD	由子公司再轉投資之孫公司，且董事與本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100%	-	美金 2,233
Innovative Inc(美國)	由子公司再轉投資之孫公司，且董事與本公司董事長同一人	100%	-	美金 3,130
品文(股)公司	本公司 100% 投資之子公司	100% 9,000	-	90,000
宜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宜特昆山之子公司	100%	-	美金 3,627
宜特科技(昆山)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間接投資 100% 之子公司	100%	-	美金 9,126
宜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宜特昆山之子公司	100%	-	美金 492
宜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宜特昆山之子公司	100%	-	美金 2,061
宜準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 85% 投資之子公司	85% 291	-	51,000
標準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投資 40% 之子公司	40% 13,730	-	184,274
宜智發科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30% 30	-	9,000
魔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42% 13	-	6,526
日本 IC Service, Ltd	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44% 3	-	4,379
良品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宜特昆山之子公司	100%	-	(註 1)

(註 1)係以宜特昆山自有資金轉投資設立。

(二)、推定為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三)、整體關係企業資料

1、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 (1)、Samoa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INC、Brunei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INC、及摩里西斯 AMPLE FORTRESS CO., LTD 係本公司為間接投資大陸而設立的第三地控股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投資，並無主要業務或產品與本公司相互競爭之情事。
- (2)、宜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於大陸設立之 100%轉投資公司，從事電子零組件生產製造、設計測試及銷售等業務，主要服務客戶為中國大陸之廠商，與宜特科技的銷售市場不同，因此並無主要業務或產品與本公司相互競爭之情事。
- (3)、宜特科技(昆山)電子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於大陸設立之 100%轉投資公司主要業務為商品檢驗服務，為中國大陸之廠商，與宜特科技的銷售市場不同，因此並無主要業務或產品與本公司相互競爭之情事。
- (4)、宜準科技係本公司 85%轉投資成立之子公司，主要服務項目為機台買賣，其服務項目與本公司不同，因此並無主要業務或產品與本公司相互競爭之情事。
- (5)、標準科技為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 40%之轉投資成立之子公司，為類比 IC 測試整合服務，與宜特科技的銷售市場不同，因此並無主要業務或產品與本公司相互競爭之情事。
- (6)、宜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間接持有 100%之轉投資公司，從事電子零組件生產製造、設計測試及銷售等業務，主要服務客戶為中國大陸北京之廠商，與宜特科技的銷售市場不同，因此並無主要業務或產品與本公司相互競爭之情事。
- (7)、宜特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間接持有 100%之轉投資公司，從事電子零組件生產製造、設計測試及銷售等業務，主要服務客戶為中國大陸深圳之廠商，與宜特科技的銷售市場不同，因此並無主要業務或產品與本公司相互競爭之情事。
- (8)、Innovative Inc(美國)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於美國設立之 100%轉投資公司，從事電子零組件生產製造、設計測試及銷售等業務，主要服務客戶為美國之廠商，與宜特科技的銷售市場不同，因此並無主要業務或產品與本公司相互競爭之情事。
- (9)、魔狐科技係本公司轉投資之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主要服務項目為軟體資訊服務，其服務項目與本公司不同，因此並無主要業務或產品與本公司相互競爭之情事。
- (10)、日本 IC Service, Ltd 係本公司轉投資之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為半導體之電子產品設計、解析、加工、試驗、輸出業務及相關前述連帶關連事業，與宜特科技的銷售市場不同，因此並無主要業務或產品與本公司相互競爭之情事。
- (11)、品文股份有限公司係本公司 100%投資成立之子公司，主要為轉投資業務，無主要業務或產品與本公司相互競爭之情事。
- (12)、良品貿易股份有限公司係宜特昆山 100%投資子公司，主要業務為買賣，其服務項目與本公司不同，因此並無主要業務或產品與本公司相互競爭之情事。

2、關聯企業間所經營業務關聯性及分工情形：同上述 1. 之說明。

(四)、關係企業董監事、總經理資料

單位：仟股

關係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股數	持股比例
Samoa IST	董事	宜特科技(股)公司代表人：余維斌	14,357	100%
Brunei IST	董事	Samoa IST 代表人：余維斌	8,899	100%
摩里西斯 AMPLE FORTRESS CO.,LTD	董事	Samoa IST 代表人：余維斌	2,233	100%
Innovative Inc(美國)	董事	Samoa IST 代表人：余維斌	3,130	100%
宜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Brunei IST 文茂平	-	100%
	董事	Brunei IST 余維斌		
	董事	Brunei IST 杜忠哲		
	監察人	Brunei IST 代表人：張森南		
宜特昆山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Brunei IST 文茂平	-	100%
	董事	Brunei IST 余維斌		
	董事	Brunei IST 林榆桑		
	監察人	Brunei IST 余維斌		
宜碩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宜特昆山 文茂平	-	100%
	監察人	宜特昆山 余維斌		100%
宜特(深圳)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宜特昆山 文茂平	-	100%
	監察人	宜特昆山 余維斌		
標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余維斌	13,730	40%
	董事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勁卓		
	董事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正德		
	監察人	杜忠哲		
宜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余維斌	291	85%
	董事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勁卓		
	董事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正德		
	監察人	杜忠哲		
宜智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文茂平	30	30%
	董事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余維斌		
	董事	蔡裕昌		
	監察人	黃銀豪		
魔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余維斌	13	42%
	董事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榆桑		
	董事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俊儀		
	監察人	陳涼涼		
品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勁卓	9,000	100%
	董事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黃順達		
	董事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杜青峰		
	監察人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榆桑		
日本 IC Service, Ltd	董事	林正德	3	44%
良品公司	董事	宜特昆山 文茂平	-	100%

(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事。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

地址：新竹市埔頂路19號

電話：(03)5799909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31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1~33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33~67		六~三十
(七) 關係人交易	67~68		三一
(八) 質押之資產	68		三二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8		三三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69		三四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9~70, 79~81		三五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9~70, 82		三五
3. 大陸投資資訊	69~70, 83		三五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	69~70, 84~87		三五
(十四) 部門資訊	70~71		三六
(十五)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71~78		三七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自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余 維 斌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葉 東 輝

會計師 黃 裕 峰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5 日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535,232	21	\$ 695,977	24	\$ 543,751	1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三二）	\$ 216,365	9	\$ 252,855	9	\$ 370,280	1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五及七）	-	-	-	-	25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七）	79,941	3	30,000	1	79,991	3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九）	454,969	17	426,987	15	383,391	1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五及七）	57	-	2,385	-	1,830	-
1210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附註三一）	448	-	-	-	-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83,850	3	65,884	2	63,706	2
130X	存貨（附註四、五及十）	2,000	-	11,575	1	10,977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四）	32,756	1	49,714	2	19,694	1
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五及三 二）	82,521	3	59,273	2	168,991	6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附註四、十八、十九及三二）	130,983	5	380,719	13	107,794	4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075,170</u>	<u>41</u>	<u>1,193,812</u>	<u>42</u>	<u>1,107,135</u>	<u>37</u>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四、五、二十及 三一）	313,295	12	336,564	12	249,247	8
	非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857,247</u>	<u>33</u>	<u>1,118,121</u>	<u>39</u>	<u>892,542</u>	<u>30</u>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 八）	55,608	2	55,608	2	55,608	2		非流動負債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769	-	1,070	-	1,490	-	2530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附註四及十八）	-	-	-	-	290,438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五、十二及 三二）	1,344,158	52	1,479,972	52	1,720,480	58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二）	273,566	11	426,181	15	248,128	8
1805	商譽（附註四、五及十三）	11,219	1	10,582	-	11,032	1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一）	193	-	5,934	-	5,313	-
1822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6,358	-	6,905	-	9,704	-	2645	存入保證金	-	-	-	-	10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四）	4,649	-	3,598	-	89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73,759</u>	<u>11</u>	<u>432,115</u>	<u>15</u>	<u>543,983</u>	<u>18</u>
1915	預付設備款	81,360	3	93,507	3	33,772	1	2XXX	負債總計	<u>1,131,006</u>	<u>44</u>	<u>1,550,236</u>	<u>54</u>	<u>1,436,525</u>	<u>48</u>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八）	15,498	1	16,007	1	16,338	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四、二二、二六 及二七）						
1975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附註四、五及二一）	-	-	1,720	-	528	-	3110	普通股股本	459,075	18	459,075	16	700,075	24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五及三二）	-	-	1,811	-	5,072	-	3200	資本公積	399,987	15	396,382	14	373,114	1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519,619</u>	<u>59</u>	<u>1,670,780</u>	<u>58</u>	<u>1,854,923</u>	<u>63</u>		保留盈餘						
	資 產 總 計	<u>\$2,594,789</u>	<u>100</u>	<u>\$2,864,592</u>	<u>100</u>	<u>\$2,962,058</u>	<u>100</u>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9,511	1	21,775	1	7,102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3,784	3	63,784	2	63,784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68,945	10	229,648	8	193,171	7
								3400	其他權益	(11,225)	(1)	(50,715)	(2)	-	-
								31XX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210,077</u>	<u>46</u>	<u>1,119,949</u>	<u>39</u>	<u>1,337,246</u>	<u>45</u>
								36XX	非控制權益	<u>253,706</u>	<u>10</u>	<u>194,407</u>	<u>7</u>	<u>188,287</u>	<u>7</u>
								3XXX	權益總計	<u>1,463,783</u>	<u>56</u>	<u>1,314,356</u>	<u>46</u>	<u>1,525,533</u>	<u>52</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2,594,789</u>	<u>100</u>	<u>\$2,864,592</u>	<u>100</u>	<u>\$2,962,058</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余維斌

經理人：余維斌

會計主管：林榆桑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五及三一）			
4600	\$ 1,594,784	98	\$ 1,469,296	98
4100	38,816	2	36,584	2
4000	<u>1,633,600</u>	<u>100</u>	<u>1,505,880</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四、五、十、二一及二三）			
5600	1,025,890	63	943,600	63
5110	20,075	1	21,307	1
5000	<u>1,045,965</u>	<u>64</u>	<u>964,907</u>	<u>64</u>
5900	<u>587,635</u>	<u>36</u>	<u>540,973</u>	<u>36</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二三及三一）			
6100	123,861	8	108,770	7
6200	266,043	16	233,768	16
6300	86,568	5	82,736	5
6000	<u>476,472</u>	<u>29</u>	<u>425,274</u>	<u>28</u>
6900	<u>111,163</u>	<u>7</u>	<u>115,699</u>	<u>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60	(156)	-	(247)	-
7190	10,146	-	10,741	1
7050	(19,813)	(1)	(24,269)	(2)
7020	(2,633)	-	(14,109)	(1)
7000	<u>(12,456)</u>	<u>(1)</u>	<u>(27,884)</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	\$ 98,707	6	\$ 87,815	6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五及二四)	(22,826)	(1)	(34,242)	(2)
8200	本年度淨利	<u>75,881</u>	<u>5</u>	<u>53,573</u>	<u>4</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 註四及二二)	26,469	2	(23,872)	(2)
8360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附註四、五及二 一)	<u>4,510</u>	<u>-</u>	<u>(1,607)</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30,979</u>	<u>2</u>	<u>(25,479)</u>	<u>(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06,860</u>	<u>7</u>	<u>\$ 28,094</u>	<u>2</u>
	淨利 (損) 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8,431	6	\$ 75,922	5
8620	非控制權益	(12,550)	(1)	(22,349)	(1)
8600		<u>\$ 75,881</u>	<u>5</u>	<u>\$ 53,573</u>	<u>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16,711	7	\$ 52,879	4
8720	非控制權益	(9,851)	-	(24,785)	(2)
8700		<u>\$ 106,860</u>	<u>7</u>	<u>\$ 28,094</u>	<u>2</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五)				
9710	基 本	<u>\$ 1.98</u>		<u>\$ 1.24</u>	
9810	稀 釋	<u>\$ 1.93</u>		<u>\$ 1.1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余維斌

經理人：余維斌

會計主管：林榆桑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普 通 股 股 本 (附 註 二 二)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四 、 二 六 及 二 七)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二 二)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附 註 四 、 二 二 及 二 六)		非 控 制 權 益 (附 註 四 、 二 二 及 二 七)	權 益 總 計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庫 藏 股 票 (附 註 二 二)	業 主 權 益 總 計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員 工 未 賺 得 酬 勞					
A1	10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70,008	\$ 700,075	\$ 373,114	\$ 7,102	\$ 63,784	\$ 193,171	\$ -	\$ -	\$ -	\$ 1,337,246	\$ 188,287	\$ 1,525,533
B1	100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14,673	-	(14,673)	-	-	-	-	-	-
B5	母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21,002)	-	-	-	(21,002)	-	(21,002)
D1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淨 利 (損)	-	-	-	-	-	75,922	-	-	-	75,922	(22,349)	53,573
D3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2,458)	(20,585)	-	-	(23,043)	(2,436)	(25,479)
D5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73,464	(20,585)	-	-	52,879	(24,785)	28,094
M5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1,151	-	-	-	-	-	-	1,151	(1,151)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1,200	12,000	23,793	-	-	-	-	(30,130)	-	5,663	226	5,889
L1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	-	(5,988)	(5,988)	-	(5,988)
L3	庫藏股票註銷	(300)	(3,000)	(1,676)	-	-	(1,312)	-	-	5,988	-	-	-
E3	現金減資	(25,000)	(250,000)	-	-	-	-	-	-	-	(250,000)	-	(250,000)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	31,830	31,830
Z1	10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45,908	459,075	396,382	21,775	63,784	229,648	(20,585)	(30,130)	-	1,119,949	194,407	1,314,356
B1	101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7,736	-	(7,736)	-	-	-	-	-	-
B5	母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45,908)	-	-	-	(45,908)	-	(45,908)
D1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淨 利 (損)	-	-	-	-	-	88,431	-	-	-	88,431	(12,550)	75,881
D3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4,510	23,770	-	-	28,280	2,699	30,979
D5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92,941	23,770	-	-	116,711	(9,851)	106,860
I1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	-	-	(3,487)	-	-	-	-	-	-	(3,487)	-	(3,487)
M5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3,459	-	-	-	-	-	-	3,459	(3,459)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3,633	-	-	-	-	15,720	-	19,353	145	19,498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	72,464	72,464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45,908	\$ 459,075	\$ 399,987	\$ 29,511	\$ 63,784	\$ 268,945	\$ 3,185	(\$ 14,410)	\$ -	\$ 1,210,077	\$ 253,706	\$ 1,463,78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余維斌

經理人：余維斌

會計主管：林榆桑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98,707	\$ 87,815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68,500	355,110
A20200	攤銷費用	5,883	5,430
A20300	呆帳費用	4,378	475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9,498	5,88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益)損	(466)	580
A20900	財務成本	19,813	24,269
A21200	利息收入	(1,284)	(2,370)
A21300	股利收入	(5,197)	(4,94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利益)	2,465	(396)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12,157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 額	156	247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損益	5,856	(12,205)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	(31,078)	(45,800)
A31190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增加	(448)	-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9,575	(598)
A3124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增 加)減少	(8,909)	23,434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17,936	2,20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337	43,917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489	(3,029)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507,211	492,18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7,574)	(19,46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0,835)	(3,93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48,802</u>	<u>468,78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 年度	101 年度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8,278)	(\$ 156,16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88	921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509	331
B04500	取得其他無形資產	(5,312)	(2,670)
B06500	受限制資產減少	1,561	89,545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284	2,370
B07600	收取之股利	5,197	4,94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39,951)</u>	<u>(60,718)</u>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34,923)	(120,677)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49,941	(49,991)
C01300	償還公司債	(264,822)	-
C01700	(償還)舉借長期借款	(144,884)	155,798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10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5,908)	(21,002)
C04700	減資退還股款	-	(250,000)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	(5,988)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7,386)	-
C05800	非控制權益增加	79,850	31,83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68,132)</u>	<u>(260,134)</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464)</u>	<u>4,291</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160,745)	152,22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95,977</u>	<u>543,751</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535,232</u>	<u>\$ 695,97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余維斌

經理人：余維斌

會計主管：林榆桑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宜特公司）於 83 年 9 月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業務為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製作、分析預燒、測試業務，半導體零件及其儀器、電子零件、電腦及其零組件之進出口及代理國內外廠商前各項產品之經銷報價及投標業務。

宜特公司股票自 93 年 12 月 28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宜特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由於宜特公司係於台灣上櫃，為增加財務報告之比較性及一致性，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3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宜特公司及由宜特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宣布之「我國全面升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之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4 年起由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升級至 2013 年版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認可下列歸屬於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且尚未發布非屬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生效日。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u>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後 結束之年度期間生效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給付」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u>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尚未發布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尚未發布
IAS 19 之修正「確定給付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 2014 年 1 月 1 日
之繼續」

IFRIC 21「徵收款」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
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
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
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
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
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
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
衡量。若本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
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
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
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
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
損益。

金融負債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負債方面，其分類及衡量之主要改變係指定為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後續衡量，該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
額中歸因於該負債之信用風險變動者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
予重分類至損益，其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若上

述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2. 合併、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相關揭露之新／修訂準則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將取代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 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本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本公司有(i)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本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2)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新準則係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較為廣泛之揭露內容。

(3)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訂

依修訂之準則規定，本公司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投資關聯企業轉列為待出售，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當投資關聯企業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時，本公司係將投資關聯企業全數轉列待出售，並全數停止採用權益法。

3.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4.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5.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6. 2010-2012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本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本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本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本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7. 2011-2013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 IFRS 3 不適用於聯合協議本身財務報表中關於其設立之會計處理。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三)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解釋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對本公司財務報告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依據金管會於 98 年 5 月 14 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2 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

本公司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本公司轉換至 IFRSs 日為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 IFRSs 對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說明，係列於附註三七。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資產負債表係依據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認列與衡量，除該準則所規定禁止追溯適用部分 IFRSs 之規定，以及對部分 IFRSs 之規定給予豁免選擇外（本公司之豁免選擇參閱附註三七），本公司係追溯適用 IFRSs 之規定。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宜特公司及由宜特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分攤綜合損益總額至非控制權益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本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2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101年 1月1日	
宜特公司	Samoa IST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
	標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標準公司）	從事電子產品測試等業務	33%	40%	43%	註一及五
	品文股份有限公司（品文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
	宜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宜準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銷售業	85%	85%	85%	-
Samoa IST	Brunei IST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
	Mauritius Ample Fortress Co., Ltd.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
	Innovative Service Technology Inc. (Innovative Inc.)	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製作、分析預燒、測試業務、半導體零件及其儀器、電子零件等業務	100%	100%	100%	-
品文公司	標準公司	從事電子產品測試等業務	7%	7%	8%	註一及五
Brunei IST	宜特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宜特昆山公司）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78%	75%	75%	註二
	宜碩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宜碩上海公司）	從事電子零組件生產製造、設計測試及銷售等業務	25%	25%	25%	-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2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101年 1月1日	
宜特昆山公司	良品貿易有限公司 (良品公司)	貿易業	100%	100%	100%	-
	宜碩上海公司	從事電子零組件生產 製造、設計測試及 銷售等業務	75%	75%	75%	-
	宜碩科技(北京)有 限公司(宜碩北京 公司)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100%	100%	100%	-
	深圳宜特科技有限公 司(宜特深圳公 司)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100%	100%	100%	註三
	廈門宜特電子科技有 限公司(宜特廈門 公司)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	-	100%	註四

註一：標準公司於102年8月及101年12月辦理現金增資及員工執行認股權增資，致宜特公司及品文公司持股比例下降。

註二：Brunei IST於102年2月取得宜特昆山公司之部分非控制權益，致持股比例增加。

註三：原名宜智發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自102年5月起更名為深圳宜特科技有限公司。

註四：宜特廈門公司於101年5月完成清算程序。

註五：本公司於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對標準公司之持股分別為40%及47%，惟本公司可控制標準公司董事會之組成，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在製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

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於喪失重大影響之日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九)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或單位群組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

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與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及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一年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及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同時包含負債及轉換權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時分別分類至相關項目。非以透過以固定金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固定數量之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交割之轉換權，係分類為轉換權衍生工具。於發行日，該負債及轉換權組成部分均依公允價值認列。

於後續期間，可轉換公司債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轉換權衍生工具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相對公允價值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轉換權組成部分（列入損益）。

5.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十四)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本公司客戶忠誠計畫下因商品銷售而給予客戶之獎勵積分，係按多元要素收入交易處理，原始銷售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所給與之獎勵積分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至獎勵

積分之對價係按公允價值（即該獎勵積分可單獨銷售之金額）衡量。該對價於原始銷售交易時不認列為收入，而係予以遞延，並於獎勵積分被兌換且本公司之義務已履行時認列為收入。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六）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十八)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九)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1. 本公司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2. 本公司給與員工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於既得期間，若員工提前離職時無須返還已領取之股利，於宣告發放股利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及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二十)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合併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暫時性差異若係由商譽所產生，或係由其他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不包括企業合併）所產生，且交易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者，不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其條件如附註四、(十四)所述。企業承諾未來提供免費勞務之義務時，應分攤部分來自銷售交易之已收或應收對價至獎勵回饋項目，並遞延認列收入。消費獎勵回饋項目公平價值應參考客戶可兌換獎勵項目的公平價值、給予獎勵的消費門檻達成機率及預期兌換比率來估計。

截至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遞延收入帳面金額分別為10,616仟元、15,479仟元及11,205仟元。

(二)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所得稅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4,649 仟元、3,598 仟元及 899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分別尚有 64,892 仟元、61,864 仟元及 53,925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四)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五)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如附註三十所述，本公司管理階層運用判斷以選定用以估計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金融工具之適當評價技術。本公司係採用市場參與者所通用之評價技術。對衍生金融工具之假設係基於匯率並依該工具之特性予以調整。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機器設備減損係按該等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本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七)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八)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07	\$ 330	\$ 340
銀行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04,981	682,057	537,311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			
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29,944	13,590	6,100
	<u>\$ 535,232</u>	<u>\$ 695,977</u>	<u>\$ 543,751</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存款	0.01%~0.50%	0.01%~1.49%	0.01%~1.49%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遠期外匯合約	\$ —	\$ —	\$ 25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遠期外匯合約	\$ 57	\$ 135	\$ —
— 轉換公司債之嵌入式			
衍生性商品（附註十			
八）	—	2,250	1,830
	<u>\$ 57</u>	<u>\$ 2,385</u>	<u>\$ 1,830</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仟 元)
<u>102年12月31日</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日幣	103.01.09	TWD 2,339/ JPY8,000
<u>101年12月31日</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日幣	102.01.10	TWD 1,472/ JPY3,960
<u>101年1月1日</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日幣	101.01.05	TWD 3,758/ JPY9,660
		101.04.05	TWD 1,610/ JPY4,140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55,608</u>	<u>\$ 55,608</u>	<u>\$ 55,608</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收票據及帳款	\$ 463,104	\$ 436,404	\$ 392,483
備抵呆帳	(<u>8,135</u>)	(<u>9,417</u>)	(<u>9,092</u>)
	<u>\$ 454,969</u>	<u>\$ 426,987</u>	<u>\$ 383,391</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及勞務收入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120 天，對應收票據及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票據及帳款均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票據及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0 天之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0 天之應收票據及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360 天以內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短於1個月	\$ 27,045	\$ 42,167	\$ 52,003
1至2個月	16,947	18,535	14,768
2至3個月	7,124	6,577	9,063
3個月至1年	8,931	14,508	13,686
1年以上	2,595	1,267	-
	<u>\$ 62,642</u>	<u>\$ 83,054</u>	<u>\$ 89,52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餘額	\$ 9,417	\$ 9,092
本年度提列	4,378	475
本年度沖銷	(5,543)	-
匯率影響數	(117)	(150)
年底餘額	<u>\$ 8,135</u>	<u>\$ 9,417</u>

已減損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短於1個月	\$ 3,389	\$ 1,910	\$ 1,199
1個月至1年	460	733	1,692
1年以上	4,286	6,774	6,201
	<u>\$ 8,135</u>	<u>\$ 9,417</u>	<u>\$ 9,092</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十、存 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商 品	\$ -	\$ 43	\$ 42
在 製 品	<u>2,000</u>	<u>11,532</u>	<u>10,935</u>
	<u>\$ 2,000</u>	<u>\$ 11,575</u>	<u>\$ 10,977</u>

102 及 10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0,075 仟元及 21,307 仟元。

102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損失 1,169 仟元。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 資 關 聯 企 業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非上市(櫃)公司			
IC Service, Ltd. (IC Service)	\$ 694	\$ 994	\$ 1,413
魔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魔狐公司)	75	76	77
宜智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宜智發公司)	-	-	-
	<u>\$ 769</u>	<u>\$ 1,070</u>	<u>\$ 1,490</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IC Service	44%	44%	44%
魔狐公司	42%	42%	42%
宜智發公司	30%	30%	30%

有關本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總 資 產	<u>\$ 2,287</u>	<u>\$ 2,525</u>	<u>\$ 3,574</u>
總 負 債	<u>\$ 538</u>	<u>\$ 71</u>	<u>\$ 163</u>

	102年度	101年度
本年度營業收入	<u>\$ 2,577</u>	<u>\$ 434</u>
本年度淨利	<u>(\$ 357)</u>	<u>(\$ 564)</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 -</u>	<u>\$ -</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101 年度					年 底 餘 額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本 年 度 重 分 類	匯 率 影 響 數	
土 地	\$ 43,435	\$ -	\$ -	\$ -	\$ -	\$ 43,435
房屋及建築	94,280	-	-	-	(650)	93,630
機器設備	2,416,360	116,901	(58,040)	3,511	(24,022)	2,454,710
運輸設備	16,507	16	(1,839)	-	(452)	14,232
生財器具	37,403	3,274	(2,843)	(3,228)	(761)	33,845
租賃改良	208,750	19,794	(6,619)	-	(1,589)	220,336
其他設備	69,809	2,738	(10,768)	(283)	(360)	61,136
	<u>2,886,544</u>	<u>\$ 142,723</u>	<u>(\$ 80,109)</u>	<u>\$ -</u>	<u>(\$ 27,834)</u>	<u>2,921,324</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32,832	\$ 4,141	\$ -	\$ -	(\$ 157)	36,816
機器設備	985,497	307,499	(57,676)	2,373	(10,153)	1,227,540
運輸設備	9,308	2,237	(1,839)	-	(232)	9,474
生財器具	23,000	5,275	(2,793)	(2,143)	(537)	22,802
租賃改良	78,059	26,432	(6,528)	-	(982)	96,981
其他設備	37,368	9,526	(10,748)	(230)	(166)	35,750
	<u>1,166,064</u>	<u>\$ 355,110</u>	<u>(\$ 79,584)</u>	<u>\$ -</u>	<u>(\$ 12,227)</u>	<u>1,429,363</u>
累計減損						
機器設備	-	\$ 12,157	\$ -	\$ -	(\$ 168)	11,989
淨 額	<u>\$1,720,480</u>					<u>\$1,479,972</u>

成 本	102 年度					年 底 餘 額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匯 率 影 響 數	年 底 餘 額	
土 地	\$ 43,435	\$ -	\$ -	\$ -	\$ -	\$ 43,435
房屋及建築	93,630	-	(4,398)	944		90,176
機器設備	2,454,710	219,174	(204,831)	33,866		2,502,919
運輸設備	14,232	964	(2,516)	607		13,287
生財器具	33,845	6,216	(3,514)	1,038		37,585
租賃改良	220,336	6,959	(16,629)	2,043		212,709
其他設備	61,136	1,585	(5,986)	505		57,240
	<u>2,921,324</u>	<u>\$ 234,898</u>	<u>(\$ 237,874)</u>	<u>\$ 39,003</u>		<u>2,957,351</u>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36,816	\$ 4,025	(\$ 4,398)	\$ 270		36,713
機器設備	1,227,540	321,752	(184,284)	15,882		1,380,890
運輸設備	9,474	1,710	(1,467)	391		10,108
生財器具	22,802	6,232	(3,270)	746		26,510
租賃改良	96,981	26,347	(14,220)	1,434		110,542
其他設備	35,750	8,434	(5,986)	262		38,460
	<u>1,429,363</u>	<u>\$ 368,500</u>	<u>(\$ 213,625)</u>	<u>\$ 18,985</u>		<u>1,603,223</u>
累計減損						
機器設備	11,989	\$ -	(\$ 2,662)	\$ 643		9,970
淨 額	<u>\$ 1,479,972</u>					<u>\$ 1,344,158</u>

因某產品於市場上銷售情況欠佳，本公司用於生產該產品之機器設備預期未來現金流入減少，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故本公司於 101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金額為 12,157 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20至50年
建築物裝修	3至15年
機器設備	3至10年
運輸設備	5至10年
生財器具	2至6年
租賃改良	2至15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三、商譽

	102年度	101年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10,582	\$ 11,032
匯率影響數	637	(450)
年底餘額	<u>\$ 11,219</u>	<u>\$ 10,582</u>

於 102 及 101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十四、其他無形資產

	102年度			101年度		
	電腦軟體	其 他	合 計	電腦軟體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17,473	\$ -	\$ 17,473	\$ 18,224	\$ 619	\$ 18,843
本年度增加	2,508	2,804	5,312	2,670	-	2,670
本年度減少	(1,207)	-	(1,207)	(3,340)	(615)	(3,955)
匯率影響數	78	-	78	(81)	(4)	(85)
年底餘額	<u>18,852</u>	<u>2,804</u>	<u>21,656</u>	<u>17,473</u>	<u>-</u>	<u>17,473</u>
<u>累計攤銷</u>						
年初餘額	10,568	-	10,568	8,748	391	9,139
本年度增加	5,458	425	5,883	5,205	225	5,430
本年度減少	(1,207)	-	(1,207)	(3,340)	(615)	(3,955)
匯率影響數	54	-	54	(45)	(1)	(46)
年底餘額	<u>14,873</u>	<u>425</u>	<u>15,298</u>	<u>10,568</u>	<u>-</u>	<u>10,568</u>
淨 額	<u>\$ 3,979</u>	<u>\$ 2,379</u>	<u>\$ 6,358</u>	<u>\$ 6,905</u>	<u>\$ -</u>	<u>\$ 6,905</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3至5年
其 他	3至5年

十五、其他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流動</u>			
其他應收款	\$ 31,088	\$ 17,701	\$ 34,799
用品盤存	23,600	15,744	14,199
預付費用	20,840	18,662	8,110
受限制資產	1,650	1,400	87,684
預付款	1,204	5,058	21,483
其他	4,139	708	2,716
	<u>\$ 82,521</u>	<u>\$ 59,273</u>	<u>\$ 168,991</u>
<u>非流動</u>			
受限制資產	\$ -	\$ 1,811	\$ 5,072

十六、短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無擔保借款</u>			
一週轉金借款(一)	\$ 216,365	\$ 252,855	\$ 295,468
<u>擔保借款(附註三二)</u>			
一銀行借款(二)	-	-	74,812
	<u>\$ 216,365</u>	<u>\$ 252,855</u>	<u>\$ 370,280</u>

(一) 銀行週轉金借款之利率於 102 及 101 年度分別為 1.40%~3.31% 及 1.61%~6.00%。

(二) 銀行擔保借款之利率於 101 年度為 7.22%。

十七、應付短期票券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80,000	\$ 30,000	\$ 80,000
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59)	-	(9)
	<u>\$ 79,941</u>	<u>\$ 30,000</u>	<u>\$ 79,991</u>

尚未到期之應付商業本票如下：

保證 / 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u>102年12月31日</u>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40,000	\$ 16	\$ 39,984	1.28%	無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43	39,957	1.29%	無
	<u>\$ 80,000</u>	<u>\$ 59</u>	<u>\$ 79,941</u>		
<u>101年12月31日</u>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30,000	\$ -	\$ 30,000	1.99%	無
<u>101年1月1日</u>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60,000	\$ 9	\$ 59,991	1.20%~1.57%	無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	20,000	1.72%	無
	<u>\$ 80,000</u>	<u>\$ 9</u>	<u>\$ 79,991</u>		

十八、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 司債之負債組成要素	\$ 37,800	\$ 300,000	\$ 300,000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折價	<u> -</u>	<u>(4,820)</u>	<u>(9,562)</u>
	37,800	295,180	290,438
一年內到期部分	<u>(37,800)</u>	<u>(295,180)</u>	<u> -</u>
	<u>\$ -</u>	<u>\$ -</u>	<u>\$ 290,438</u>

宜特公司於 100 年 1 月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300,000 仟元，依票面金額之 101.3%發行，票面利率為 0%，發行期間 3 年。公司債持有人得於 100 年 2 月 11 日起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規定請求轉換為宜特公司之普通股股票，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 29.2 元，嗣後則依受託契約規定調整，目前轉換價格為 42.8 元。債券餘額至 103 年 1 月 10 日到期依債券面額之 101.5%一次清償。依受託契約規定，債權持有人得於 102 年 1 月 10 日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提前賣回予宜特公司（賣回年收益率為 0.5%）；當分別符合特定條件時，宜特公司得享有債券贖回權。

宜特公司將 100 年 1 月發行之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普通股選擇權、混合金融商品負債與公司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負債。

宜特公司已於 102 年 1 月 10 日按約定價格贖回 262,200 仟元。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債券持有人均未行使轉換權，故流通在外之餘額為 37,800 仟元。

十九、長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借款(一)	\$ 278,153	\$ 342,408	\$ 99,272
—應付商業本票(二)	29,989	-	-
<u>擔保借款(附註三二)</u>			
—銀行借款(三)	<u>58,607</u>	<u>169,312</u>	<u>256,650</u>
	366,749	511,720	355,922
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93,183)</u>	<u>(85,539)</u>	<u>(107,794)</u>
長期借款	<u>\$ 273,566</u>	<u>\$ 426,181</u>	<u>\$ 248,128</u>

- (一) 銀行信用借款於 104 年 11 月底前陸續還清，年利率於 102 及 101 年度分別為 1.50%~2.61%及 1.45%~4.25%。
- (二) 應付商業本票於 105 年 1 月底到期，年利率於 102 年度為 1.70%。
- (三) 銀行擔保借款於 105 年 12 月底前陸續還清，年利率於 102 及 101 年度分別為 1.59%~2.63%及 1.59%~6.98%。

宜特公司長期借款依相關貸款合約規定：宜特公司之上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均受有流動比、負債比、金融負債比暨利息保障倍數等限制及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1,000,000 仟元限制。截至 102 年 12 月底止，宜特公司合併財務報表各項財務比率均符合規定。

Innovative Inc. 長期借款依相關貸款合約規定：Innovative Inc. 之上半年度及年度財務報告均受有流動比、負債比及利息保障倍數等限制。截至 102 年 12 月底止，Innovative Inc. 財務報表各項財務比率均符合規定。

二十、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85,803	\$ 72,333	\$ 81,746
應付設備款	53,368	78,895	32,598
未休假獎金	12,609	11,220	13,654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u>7,165</u>	<u>7,165</u>	<u>3,278</u>
	<u>158,945</u>	<u>169,613</u>	<u>131,276</u>
<u>遞延收入</u>			
客戶忠誠計畫	<u>10,616</u>	<u>15,479</u>	<u>11,205</u>
<u>其他流動負債</u>			
預收貨款	27,443	53,037	35,977
其 他	<u>116,291</u>	<u>98,435</u>	<u>70,789</u>
	<u>143,734</u>	<u>151,472</u>	<u>106,766</u>
	<u>\$ 313,295</u>	<u>\$ 336,564</u>	<u>\$ 249,247</u>

由宜特公司之客戶忠誠計畫所產生之遞延收入係依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13 號「客戶忠誠計畫」認列。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中之宜特公司、標準公司及宜準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於中國大陸之子公司員工，係屬中國大陸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本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中之宜特公司、標準公司及宜準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宜特公司、標準公司及宜準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標準公司及宜準公司分別於 102 年 5 月 14 日及 102 年 12 月 17 日經新竹市政府核定結清「勞動基準法」退休金。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折現率	2.00%	1.50%	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75%	1.75%	2.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4.00%	2.00%~4.00%	2.00%~4.0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386	\$ 367
利息成本	634	71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46)	(745)
縮減或清償損失(利益)	-	(977)
	<u>\$ 374</u>	<u>(\$ 64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14	\$ 192
推銷費用	56	52
管理費用	87	(913)
研發費用	17	25
	<u>\$ 374</u>	<u>(\$ 644)</u>

於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 4,510 仟元及(1,607)仟元精算損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2,052 仟元及(1,607)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			
現值	\$ 38,594	\$ 42,627	\$ 41,33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8,401)	(38,413)	(36,547)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93</u>	<u>\$ 4,214</u>	<u>\$ 4,785</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餘額	\$ 42,627	\$ 41,332
當期服務成本	386	367
利息成本	634	711
精算(利益)損失	(5,053)	217
年底餘額	<u>\$ 38,594</u>	<u>\$ 42,627</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38,413	\$ 36,54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46	745
精算利益（損失）	(147)	(413)
雇主提撥數	1,604	1,534
分配計畫資產清償義務	(2,115)	-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38,401</u>	<u>\$ 38,413</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轉存金融機構	22%	23%	23%
股票及受益憑證投資	8%	9%	10%
短期票券	4%	11%	8%
公債、金融債券及公司債	10%	11%	12%
海外投資	34%	27%	24%
其他	<u>22%</u>	<u>19%</u>	<u>23%</u>
	<u>100%</u>	<u>100%</u>	<u>100%</u>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參閱附註三七）：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38,594</u>	<u>\$ 42,627</u>	<u>\$ 41,332</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38,401</u>	<u>\$ 38,413</u>	<u>\$ 36,547</u>
提撥短絀	<u>\$ 193</u>	<u>\$ 4,214</u>	<u>\$ 4,785</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5,053)</u>	<u>\$ 217</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147)</u>	<u>(\$ 413)</u>	<u>\$ -</u>

本公司預期於 102 及 101 年度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為 374 仟元及 379 仟元。

二二、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1,000,000</u>	<u>\$1,000,000</u>	<u>\$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u>45,908</u>	<u>45,908</u>	<u>70,008</u>
已發行股本	<u>\$ 459,075</u>	<u>\$ 459,075</u>	<u>\$ 700,07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分別為 12,000 仟股及 7,000 仟股。

宜特公司為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及每股獲利能力，考量財務槓桿之運用，於 101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現金減資 250,000 仟元。此項現金減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並經 101 年 8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以 101 年 8 月 27 日為減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02 年及 101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取得子公司股 權價格與帳面 金額之差額	認 股 權	限 制 員 工 權 利 股 票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56,647	\$ 149	\$ -	\$ 16,318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4,353	19,440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 價值差額	-	-	1,151	-	-
庫藏股票註銷	(1,527)	(149)	-	-	-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55,120	-	1,151	20,671	19,440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	-	7,522	-	(11,009)	-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 價值差額	-	-	3,459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3,633	-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55,120</u>	<u>\$ 7,522</u>	<u>\$ 4,610</u>	<u>\$ 13,295</u>	<u>\$ 19,440</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庫藏股票交易及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等）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據宜特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捐。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4. 視必要時得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 其餘盈餘分配就 1. 至 4. 項規定後之數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保留部分盈餘後，按下列比例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1) 員工紅利在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五範圍內，發放時含宜特公司直接間接持股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從屬公司員工。

(2)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範圍以內，由董事會擬定分配。

(3) 其餘為股東股息及紅利。

宜特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滿足股東對於現金流入之需求。就可分配盈餘扣除前條之規定後，提撥分派股東股利，當年度股東股利分配，現金佔股利總額百分之十至百分之百，股票股利佔股利總額之零至百分之九十。

102 及 101 年度宜特公司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皆為 5,573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皆為 1,592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擬分配盈餘金額之約 10.5% 及約 3% 計算。年度終了後，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宜特公司於分配 101 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 102 年起，宜特公司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 IFRS 1 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因使

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參閱(四)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說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宜特公司分別於 102 年 6 月 13 日及 101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1 及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1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736	\$ 14,673	\$ -	\$ -
股東紅利—現金	<u>45,908</u>	<u>21,002</u>	1.0	0.3
	<u>\$ 53,644</u>	<u>\$ 35,675</u>		

	101 年度		100 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5,573	\$ -	\$ 2,550	\$ -
董監事酬勞	<u>1,592</u>	<u>-</u>	<u>728</u>	<u>-</u>
	<u>\$ 7,165</u>	<u>\$ -</u>	<u>\$ 3,278</u>	<u>\$ -</u>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宜特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告並參考宜特公司依據修訂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IFRSs 所編製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102 及 101 年度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1 及 10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宜特公司 103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擬議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8,843	\$ -
股東紅利—現金	45,908	1.0

有關 10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3 年 6 月 11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宜特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特別盈餘公積	<u>\$ 63,784</u>	<u>\$ 63,784</u>	<u>\$ 63,784</u>

本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63,784 仟元，已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年初餘額	(\$ 20,585)	\$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3,940	(20,41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換 算差額之份額	(170)	(173)
年底餘額	<u>\$ 3,185</u>	<u>\$ 20,585</u>

2. 員工未賺得酬勞

宜特公司股東會於 101 年 6 月 22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六。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年初餘額	(\$ 30,130)	\$ -
本年度發行	-	(31,440)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u>15,720</u>	<u>1,310</u>
年底餘額	<u>(\$ 14,410)</u>	<u>(\$ 30,130)</u>

(六) 非控制權益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餘額	\$194,407	\$188,287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12,550)	(22,34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3,013	(2,750)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314)	31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45	226
對子公司持股比例變動 之調整	69,005	30,679
年底餘額	<u>\$253,706</u>	<u>\$194,407</u>

(七)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年初股數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股數
<u>101年度</u>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	<u>300</u>	<u>300</u>	-

宜特公司於 101 年 7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而買回宜特公司普通股，自 101 年 7 月 17 日至 101 年 8 月 15 日止，得自櫃檯市場買回宜特公司普通股 1,750 仟股，買回之價格區間為 15 元至 25 元之間，總計購回庫藏股票 300 仟股。前述購回之庫藏股票，經 101 年 8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以 101 年 8 月 27 日為減資基準日，註銷庫藏股 300 仟股，並已於 101 年 9 月 20 日完成股份變更登記程序。

宜特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股利收入	\$ 5,197	\$ 4,946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284	2,370
政府補助收入	1,110	1,437
租金收入	410	457
其他	2,145	1,531
	<u>\$ 10,146</u>	<u>\$ 10,741</u>

(二) 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7,135	\$ 19,035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損失	1,373	-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720	4,743
應付商業本票利息	585	491
	<u>\$ 19,813</u>	<u>\$ 24,269</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兌換(損)益	\$ 2,453	(\$ 1,523)
金融負債評價(損)益	466	(58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益	(2,465)	396
減損損失	-	(12,157)
其他	(3,087)	(245)
	<u>(\$ 2,633)</u>	<u>(\$ 14,109)</u>

(四) 折舊及攤銷

	102年度	10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8,500	\$355,110
其他無形資產	5,883	5,430
	<u>\$374,383</u>	<u>\$360,540</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315,490	\$310,825
營業費用	<u>53,010</u>	<u>44,285</u>
	<u>\$368,500</u>	<u>\$355,11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310	\$ 2,814
營業費用	<u>4,573</u>	<u>2,616</u>
	<u>\$ 5,883</u>	<u>\$ 5,430</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退職後福利(附註二一)		
確定提撥計畫	\$ 19,464	\$ 16,191
確定福利計畫	<u>374</u>	<u>(644)</u>
	19,838	15,547
其他員工福利	<u>597,973</u>	<u>517,21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617,811</u>	<u>\$532,76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332,826	\$296,338
營業費用	<u>284,985</u>	<u>236,423</u>
	<u>\$617,811</u>	<u>\$532,761</u>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20,427	\$ 19,240
未分配盈餘加徵	2,241	11,105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58</u>	<u>3,89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2,826</u>	<u>\$ 34,242</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	<u>\$ 98,707</u>	<u>\$ 87,815</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8,649	\$ 15,85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602)	(2,969)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虧損扣抵	4,380	11,657
免稅所得	-	(5,306)
未分配盈餘加徵	2,241	11,105
以前年度之當年度所得稅費		
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u>158</u>	<u>3,897</u>
年底餘額	<u>\$ 22,826</u>	<u>\$ 34,242</u>

本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3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2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當年度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當年度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32,756</u>	<u>\$ 49,714</u>	<u>\$ 19,694</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2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本年度變動</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 3,598	(\$ 1,653)	\$ 1,945
虧損扣抵	-	2,704	2,704
	<u>\$ 3,598</u>	<u>\$ 1,051</u>	<u>\$ 4,649</u>

101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本年度變動</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 800	\$ 2,798	\$ 3,598
投資抵減	99	(99)	-
	<u>\$ 899</u>	<u>\$ 2,699</u>	<u>\$ 3,598</u>

(四)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虧損扣抵			
106 年度到期	\$ 1,891	\$ 1,891	\$ 1,891
107 年度到期	939	1,561	1,561
108 年度到期	2,952	2,952	2,952
109 年度到期	7,071	7,045	7,071
110 年度到期	16,075	16,098	16,673
111 年度到期	10,267	10,374	-
112 年度到期	4,608	-	-
	<u>\$ 43,803</u>	<u>\$ 39,921</u>	<u>\$ 30,148</u>
投資抵減			
機器設備	<u>\$ 17,251</u>	<u>\$ 19,682</u>	<u>\$ 19,682</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3,838</u>	<u>\$ 2,261</u>	<u>\$ 4,095</u>

(五) 未使用之投資抵減相關資訊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u>\$ 17,251</u>	103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 268,945</u>	<u>\$ 229,648</u>	<u>\$ 193,171</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7,596</u>	<u>\$ 10,963</u>	<u>\$ 13,774</u>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3.98% (預計) 及 16.85%。

依所得稅法規定，宜特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 (含) 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宜特公司預計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宜特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99 年度止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五、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 1.98	\$ 1.24
稀釋每股盈餘	\$ 1.93	\$ 1.17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歸屬於宜特公司業主之淨利	\$ 88,431	\$ 75,922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88,431	\$ 75,92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1,705	4,322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90,136	\$ 80,244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4,755	61,23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922	7,009
員工分紅	306	34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01	39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6,684	68,633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宜特公司之員工認股權因執行價格高於 102 及 101 年度股份之平均市價，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二六、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宜特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宜特公司分別於 96 年 12 月 21 日、99 年 4 月 14 日及 101 年 1 月 10 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000 仟單位、500 仟單位及 1,000 仟單位（以下分別簡稱「96 年認股權計畫」、「99 年認股權計畫」及「100 年認股權計畫」），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因行使是項認股權憑證而需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分別為 3,000 仟股、500 仟股及 1,000 仟股。給予對象為宜特公司及宜特公司直接（間接）轉投資持股超過 50% 之子公司全職員工。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執行被授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憑證。該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皆為 6 年。宜特公司已將認股權證全數授與員工。

上述已發行認股權計畫之資料彙總如下：

	100 年認股權計畫		99 年認股權計畫		96 年認股權計畫	
	仟單位	每股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股)	仟單位	每股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股)	仟單位	每股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股)
<u>101 年度</u>						
年初流通在外	-	\$ -	500	\$ 37.8	2,977	\$ 42.6
本年度發行	1,000	19.4	-	-	-	-
年底流通在外	1,000	29.0	500	56.5	2,977	64.7
年底可行使	-	-	-	-	2,977	64.7
<u>102 年度</u>						
年初流通在外	1,000	\$ 29.0	500	\$ 56.5	2,977	\$ 64.7
本年度註銷	-	-	-	-	(2,977)	64.7
年底流通在外	1,000	27.8	500	54.2	-	-
年底可行使	-	-	375	54.2	-	-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每股行使價格範圍 (元/股)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限(年)	每股行使價格範圍 (元/股)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限(年)	每股行使價格範圍 (元/股)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限(年)
96 年認股權計畫	\$ -	-	\$64.7	1.00	\$42.6	2.00
99 年認股權計畫	54.2	2.30	56.5	3.30	37.8	4.30
100 年認股權計畫	27.8	4.04	29.0	5.04	-	-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認股權認股價格遇有宜特公司普通股股份變動之情形時，業已依照宜特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上述情形之影響。

宜特公司 99 年認股權計畫及 100 年認股權計畫發行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u>100 年認股權計畫</u>	<u>99 年認股權計畫</u>
給與日股價	19.4 元	38.6 元
行使價格	19.4 元	38.6 元
預期波動率	39.74%	42.93%
預期存續期間	6 年	4.4 年
預期股利率	-	-
無風險利率	1.05%	1.10%
預期離職率	-	7.44%~9.31%

預期波動率係採宜特公司股票之每日歷史交易資料，採與認股選擇權預期存續期間等量之本區間估算而得。

本公司於 102 及 101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3,633 仟元及 4,353 仟元。

宜特公司 96 年認股權計畫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採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予之酬勞成本，因行使價格等於衡量日之每股市價，故無認列酬勞成本。

(二) 標準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標準公司於 101 年 10 月經董事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 1,000 仟單位（以下簡稱「101 年認股權計畫」），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因行使是項認股權憑證而需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1,000 仟股。給與對象為標準公司全部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2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之日起，可執行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每股淨值，若標準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日之最近期每股淨值低於面額時，以面額為認購價格，認股權憑證發行後，遇有標準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購價格將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上述已發行認股權計畫之資料彙總如下：

	仟 單 位	每股加權平均行使 價格 (元 / 股)
年初流通在外	-	\$ -
本年度發行	1,000	10
本年度行使	(1,000)	10
年底流通在外	<u>-</u>	-

標準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u>101 年認股權計畫</u>
給與日標的公平價值 (每股)	6.48 元
行使價格	10.00 元
預期波動率	27.15%
預期存續期間	2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71%

給與日標的公平價值係以市場法並經必要之溢折價價值調整後，以已發行股數為基礎設算。

預期波動率係以與標準公司相似之類比公司之歷史股價資訊為基礎估計標的股票預期價格波動率。

標準公司於 101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210 仟元。

標準公司於 102 年 5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新台幣 10 元發行，並授權董事長決定以 102 年 8 月 30 日為增資基準日。

上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標準公司保留 1,500 仟股作為員工認購，該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 - 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票市價 (元 / 股)	\$ 9.28
行使價格 (元 / 股)	\$ 10.00
預期波動率	27.00%
預期存續期間	0.11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88%

給與日標的公平價值係以市場法並經必要之溢折價價值調整後，以已發行股數為基礎設算。

預期波動率係以與標準公司相似之類比公司之歷史股價資訊為基礎估計標的股票預期價格波動率。

標準公司於 102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45 仟元。

標準公司於 101 年 11 月 5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新台幣 10 元發行，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1 年 12 月 27 日為增資基準日。

上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標準公司保留 400 仟股作為員工認購，該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 - 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票市價 (元/股)	\$ 8.22
行使價格 (元/股)	\$ 10.00
預期波動率	30.72%
預期存續期間	0.19 年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88%

給與日標的公平價值係以市場法並經必要之溢折價價值調整後，以已發行股數為基礎設算。

預期波動率係以與標準公司相似之類比公司之歷史股價資訊為基礎估計標的股票預期價格波動率。

標準公司於 101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6 仟元。

(三) 宜特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宜特公司股東會於 101 年 6 月 22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15,000 仟元，計發行 1,500 仟股，以無償發行。前述決議已於 101 年 12 月 3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

宜特公司董事會於 101 年 12 月 3 日通過第一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為 12,000 仟元，計 1,200 仟股。給與日及發行日分別為 101 年 12 月 3 日及 101 年 12 月 10 日，給與日股票之公允價值為 26.2 元。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做其他方式之處分。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一律共同保管交付信託，配股或配息亦併同直接交付信託，期限同原已信託股份。
3.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及投票權，皆由交付信託保管機構依適用規定全權執行。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宜特公司將依發行辦法收回該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

本公司於 102 及 101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5,720 仟元及 1,310 仟元。

二七、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 8 月 30 日及 101 年 12 月 27 日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標準公司之現金增資股票，致持股比例由 51%減少至 40%。

本公司於 102 年 2 月 7 日取得宜特昆山公司 3%之持股，致持股比例由 75%增加至 78%。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標 準 公 司	宜 特 昆 山 公 司
給付之現金對價	\$ 38,321	\$ 7,386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 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入	(44,073)	(6,244)
權益交易差額	<u>(\$ 5,752)</u>	<u>\$ 1,142</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取得子公司股權價 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	<u>(\$ 5,752)</u>	<u>\$ 1,142</u>

二八、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大樓及廠房，租賃期間為 5~20 年。所有租賃期間超過 5 年之營業租賃包括每年依利率波動情形調整租金金額。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辦公大樓及廠房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1 年 內	\$ 43,472	\$ 43,481	\$ 28,826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79,991	105,537	96,516
超過 5 年	<u>146,690</u>	<u>164,734</u>	<u>178,456</u>
	<u>\$ 270,153</u>	<u>\$ 313,752</u>	<u>\$ 303,798</u>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項目及非控制權益）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十、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負債：						
— 可轉換公司債	\$37,800	\$38,367	\$295,180	\$298,770	\$290,438	\$292,110

2.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2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衍生金融負債	\$ -	\$ 57	\$ -	\$ 57

101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衍生金融負債	\$ -	\$ 2,385	\$ -	\$ 2,385

101 年 1 月 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衍生金融資產	\$ -	\$ 25	\$ -	\$ 2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衍生金融負債	\$ -	\$ 1,830	\$ -	\$ 1,830

102 及 101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2) 可轉換公司債以預期現金流量折現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可轉換公司債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係以二元樹評價模式評價，經考量無風險利率、評價日、宜特公司之股價、波動度、風險折現率及流動性風險估計公平價值。
- (3) 衍生性金融商品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 本公司係以銀行報價所顯示遠期外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 (4) 上述以外之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依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	\$ -	\$ 25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535,232	695,977	543,75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454,969	426,987	383,39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448	-	-
受限制資產(含非流動部分)	1,650	3,211	92,75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608	55,608	55,608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57	\$ 2,385	\$ 1,830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短期借款	216,365	252,855	370,280
應付短期票券	79,941	30,000	79,991
應付票據及帳款	83,850	65,884	63,706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37,800	295,180	290,438
長期借款	366,749	511,720	355,922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關係人款、受限制資產（含非流動部分）、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及銀行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宜特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董事會係為專責監督風險與落實政策以減輕暴險之獨立組織。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四。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日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日 幣 之 影 響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損 益	\$ 4,627	\$ 1,882	(\$ 112)	(\$ 60)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8,743	\$ 14,088	\$ 12,392
－金融負債	442,032	149,796	536,85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28,139	685,100	624,115
－金融負債	258,823	939,959	559,773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2,693 仟元及(2,549)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上升，主因為變動利率債務工具減少。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票據及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本公司並無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2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付息負債	-	\$109,606	\$62,565	\$76,078	\$5,586
浮動利率工具	2.45	41,852	59,732	133,662	23,577
固定利率工具	1.64	-	40,180	151,863	249,989
		<u>\$151,458</u>	<u>\$162,477</u>	<u>\$361,603</u>	<u>\$279,152</u>

10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有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至 3 個月		1 至 5 年
	效利率 (%)		3 個月	至 1 年	
無附息負債	-	\$ 28,728	\$ 63,008	\$ 28,418	\$ 825
浮動利率工具	2.41	10,218	12,799	490,761	426,181
固定利率工具	2.10	60,535	50,000	39,261	-
		<u>\$ 99,481</u>	<u>\$125,807</u>	<u>\$558,440</u>	<u>\$427,006</u>

101年1月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有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至 3 個月		1 至 5 年
	效利率 (%)		3 個月	至 1 年	
無附息負債	-	\$ 31,793	\$ 37,732	\$ 30,228	\$ 2,276
浮動利率工具	3.41	12,957	43,800	252,576	250,440
固定利率工具	1.67	79,991	122,220	334,647	-
		<u>\$124,741</u>	<u>\$203,752</u>	<u>\$617,451</u>	<u>\$252,716</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要求即付，定期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604,448	\$ 632,694	\$ 443,594
— 未動用金額	<u>945,697</u>	<u>711,963</u>	<u>829,213</u>
	<u>\$1,550,145</u>	<u>\$1,344,657</u>	<u>\$1,272,807</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58,607	\$ 169,312	\$ 335,110
— 未動用金額	-	<u>109,017</u>	-
	<u>\$ 58,607</u>	<u>\$ 278,329</u>	<u>\$ 335,110</u>

三一、關係人交易

宜特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關聯企業	<u>\$ 666</u>	<u>\$ -</u>

本公司與關係人銷貨之產品移轉價格係依一般交易常規訂定，並無其他相當之產品價格可供比較。本公司之收款期間皆為月結、季結或專案結 30 天至 90 天。

(二) 營業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關聯企業	<u>\$ 220</u>	<u>\$ 658</u>

(三)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關聯企業	<u>\$ 448</u>	<u>\$ -</u>	<u>\$ -</u>

(四) 其他流動負債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關聯企業	<u>\$ -</u>	<u>\$ 219</u>	<u>\$ -</u>

(五)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福利	\$ 18,593	\$ 16,910
退職後福利	469	391
股份基礎給付	<u>10,742</u>	<u>895</u>
	<u>\$ 29,804</u>	<u>\$ 18,19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海關「先放後稅」履約保證、開立信用狀、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質押銀行存款	\$ 1,650	\$ 3,211	\$ 92,75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240,055</u>	<u>429,212</u>	<u>471,864</u>
	<u>\$ 241,705</u>	<u>\$ 432,423</u>	<u>\$ 564,620</u>

三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宜特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0 元、美金 210 仟元及日幣 7,016 仟元，以及日幣 3,056 仟元。

三四、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7,628	29.81	\$ 5,794	29.04	\$13,244	30.28
日圓	1	0.28	606	0.34	4,557	0.39
港幣	-	-	49	3.75	183	3.90
歐元	-	-	5	38.49	-	-
人民幣	58	4.89	1	4.66	9	4.81
<u>非貨幣性項目</u>						
日圓	-	-	-	-	64	0.39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日圓	6	0.28	2,955	0.34	3,618	0.3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4,523	29.81	4,498	29.04	4,879	30.28
日圓	8,000	0.28	4,120	0.34	19,440	0.39
人民幣	-	-	-	-	120	4.81
<u>非貨幣性項目</u>						
日圓	-	-	401	0.34	-	-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本公司除下列事項外，並無其他應揭露事項。編制合併財務報告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已予以全數消除。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5.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6.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及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請參閱附表六及七。

三六、部門資訊

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係著重於所提供勞務之種類，此財務資訊之衡量基礎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相同。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應報導部門為故障分析部門、可靠度驗證分析部門及類比 IC 測試部門。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故障分析部門	\$ 651,880	\$ 625,186	\$ 256,229	\$ 265,437
可靠度驗證分析部門	617,895	593,001	286,864	264,741
類比 IC 測試部門	299,639	228,191	22,524	(10,128)
其他部門	<u>64,186</u>	<u>59,502</u>	<u>22,018</u>	<u>20,923</u>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1,633,600</u>	<u>\$1,505,880</u>	587,635	540,972
未分攤金額：				
營業費用			(476,472)	(425,27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456)	(27,884)
稅前利益			<u>\$ 98,707</u>	<u>\$ 87,815</u>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營業費用、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

本公司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及勞務收入分析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故障分析收入	\$ 651,880	\$ 625,186
可靠度驗證分析收入	617,895	593,001
類比 IC 測試收入	299,639	228,191
其他	64,186	59,502
	<u>\$1,633,600</u>	<u>\$1,505,880</u>

(四)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客戶所在國家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2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台灣	\$1,066,480	\$ 963,527	\$1,040,814	\$1,220,093
中國大陸	401,785	375,293	353,452	314,300
美國	123,829	101,063	37,610	45,991
其他	41,506	65,997	-	-
	<u>\$1,633,600</u>	<u>\$1,505,880</u>	<u>\$1,431,876</u>	<u>\$1,580,384</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商譽、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職後福利資產。

(五)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均未達本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三七、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一) IFRSs 資訊之編製基礎

本公司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係為首份 IFRSs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其編製基礎除了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本公司亦遵循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二)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轉換至 IFRSs 後，對本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1.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I	F	R	S	s	說明
項目金額	表達差異	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金額	項目	金額	
現金	\$ 543,751	\$ -	\$ -	\$ 543,751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5	-	-	2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383,391	-	-	383,39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存貨	10,977	-	-	10,977	存貨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800	(800)	-	-	-		(1)
受限制資產	87,684	-	-	87,68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81,307	-	-	81,307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1,107,935	-	-	1,107,135	流動資產總計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490	-	-	1,49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608	-	-	55,60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長期投資合計	57,098	-	-	57,098	-		
土地	43,435	-	-	43,435	-		
房屋及建築	94,280	-	-	94,280	-		
機器設備	2,416,360	-	-	2,416,360	-		
運輸設備	16,507	-	-	16,507	-		
生財器具	37,102	301	-	37,403	-		
租賃改良	208,750	-	-	208,750	-		
其他設備	57,093	12,716	-	69,809	-		(7)
預付設備款	33,772	(33,772)	-	-	-		(6)
累計折舊	(1,158,288)	(7,776)	-	(1,166,064)	-		(7)
固定資產—淨額	1,749,011	-	-	1,720,4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商譽	11,032	-	-	11,032	商譽		
無形資產合計	11,032	9,704	-	9,704	其他無形資產		(7)
存出保證金	16,338	-	-	16,338	存出保證金		
遞延資產—淨額	14,945	(14,945)	-	-	-		(7)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99	800	-	899	遞延所得稅資產		(1)
預付退休金	17,794	-	(17,266)	528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3)
受限制資產	5,072	-	-	5,072	預付設備款		(6)
其他資產合計	54,248	-	-	56,609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資產總計	\$2,979,324	-	-	\$2,962,058	資產總計		
短期銀行借款	\$ 370,280	-	-	\$ 370,280	短期借款		
應付商業本票	79,991	-	-	79,991	應付短期票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1,830	-	-	1,8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63,706	-	-	63,706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所得稅	19,694	-	-	19,694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91,790	-	13,654	205,444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
應付設備款	32,598	-	-	32,598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107,794	-	-	107,794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
流動負債合計	867,683	-	-	892,542	流動負債總計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290,438	-	-	290,438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長期銀行借款	248,128	-	-	248,128	長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104	-	-	104	存入保證金		
長期負債合計	538,670	-	-	538,670	-		
應計退休金負債	622	-	4,691	5,313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負債合計	1,406,975	-	-	1,436,525	負債總計		
股本	700,075	-	-	700,075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431,448	(58,334)	-	373,114	資本公積		(4)
法定盈餘公積	7,102	-	-	7,102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	-	63,784	63,784	特別盈餘公積		(8)
未分配盈餘	179,764	-	13,407	193,171	未分配盈餘		(2)、(3)、(4)、(5)及(8)
累積換算調整數	63,784	(63,784)	-	-	其他權益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382,173	-	-	1,337,246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190,176	(1,889)	-	188,287	非控制權益		(2)及

股東權益合計	1,572,349			1,525,533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2,979,324			\$2,962,058	負債及權益總計

2. 101年12月3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I F R S s	I F R S s	說明
項 目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現金	\$ 695,977	\$ -	\$ 695,977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426,987	-	426,987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存 貨	11,575	-	11,575	存 貨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832	(832)	-	-
受限制資產	1,400	-	1,40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57,873	-	57,873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1,194,644	-	1,193,812	流動資產總計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70	-	1,07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5,608	-	55,60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長期投資合計	56,678	-	56,678	-
土 地	43,435	-	43,435	-
房屋及建築	93,630	-	93,630	-
機器設備	2,454,710	-	2,454,710	-
運輸設備	14,232	-	14,232	-
生財器具	33,090	755	33,845	-
租賃改良	220,336	-	220,336	-
其他設備	55,313	5,822	61,135	-
預付設備款	93,507	(93,507)	-	-
累計折舊	(1,425,905)	(3,457)	(1,429,362)	-
累計減損	(11,989)	-	(11,989)	-
固定資產—淨額	1,570,359	-	1,479,9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商譽	10,582	-	10,582	商 譽
無形資產合計	10,582	6,905	6,905	其他無形資產
存出保證金	16,007	-	16,007	存出保證金
遞延資產—淨額	10,025	(10,025)	-	-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766	832	3,598	遞延所得稅資產
預付退休金	19,005	(17,285)	1,720	預付退休金—非流動
受限制資產	1,811	-	1,811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其他資產合計	49,614	93,507	93,507	預付設備款
資產總計	\$2,881,877	-	\$2,864,592	資產總計
短期銀行借款	\$ 252,855	-	\$ 252,855	短期借款
應付商業本票	30,000	-	30,000	應付短期票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2,385	-	2,38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65,884	-	65,884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所得稅	49,714	-	49,714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30,970	-	242,19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應付設備款	78,895	-	78,895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295,180	-	295,180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85,539	-	85,539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流動負債合計	1,091,422	-	1,118,121	流動負債總計
長期銀行借款	426,181	-	426,181	長期借款
應計退休金負債	-	5,934	5,934	應計退休金負債
負債合計	1,517,603	-	1,550,236	負債總計
股 本	459,075	-	459,075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454,716	(58,334)	396,382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21,775	-	21,775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	63,784	63,784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220,138	9,510	229,648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43,045	(63,630)	(20,585)	其他權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30,130)	-	(30,130)	員工未賺得酬勞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168,619	-	1,119,949	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少數股權	195,655	(1,248)	194,407	非控制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1,364,274	-	1,314,356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2,881,877	-	\$2,864,592	負債及權益總計

3. 101 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IFRSs	說明
項目金額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營業收入淨額	\$1,510,154	\$ -	營業收入 (5)
營業成本	964,907	-\$ (4,274)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545,247	-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銷售費用	108,770	-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236,347	-\$ (2,579)	管理費用 (2)及 (3)
研究發展費用	82,736	-	研究發展費用
合計	427,853	-	合計
營業利益	117,394	115,699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股利收入	4,946	-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2,370	-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收入	1,437	-	其他收入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459	-	其他利益及損失
租金收入	457	-	其他收入
什項收入	1,531	-	其他收入
合計	11,200	-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利息費用	24,269	-	財務成本
減損損失	12,157	-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兌換損失	1,523	-	其他利益及損失
金融商品評價淨損	580	-	其他利益及損失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損	247	-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63	-	其他利益及損失
什項支出	245	-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計	39,084	-	-
稅前淨利	89,510	87,815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34,242	34,242	所得稅費用
合併總純益	\$ 55,268	53,573	本年度利
		-\$ (23,87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607)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3)
		-\$ (25,479)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28,094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4.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832 仟元及 800 仟元。

(2)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應付費用 11,220 仟元及 13,654 仟元。另 101 年度薪資費用調整減少 2,234 仟元。

(3)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 IFRSs 後，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別調整減少預付退休金 17,285 仟元及 17,266 仟元；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5,934 仟元及 4,691 仟元。另 101

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減少 345 仟元及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調整增加 1,607 仟元。

(4) 子公司發行新股，母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之會計處理暨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之調整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規定，於實務上不可行之情形下，無須追溯調整會計處理，僅將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轉列保留盈餘。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因上述調節皆調整減少 58,334 仟元。

(5) 銷貨收入－客戶忠誠計畫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銷貨收入係以僅扣除商業折扣或數量折扣後之金額認列收入。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承諾未來提供免費勞務之義務時，應分攤部分來自銷售交易之已收或應收對價至獎勵回饋項目，並遞延認列收入。消費獎勵回饋項目公平價值應參考客戶可兌換獎勵項目的公平價值、給予獎勵的消費門檻達成機率及預期兌換比率來估計。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因客戶忠誠計畫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遞延收入 15,479 仟元及 11,205 仟元。另 101 年度銷貨收入調整減少 4,274 仟元。

(6) 預付設備款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 IFRSs 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預付款項，並將該資產分類為其他資產。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長期預付款項金額分別為 93,507 仟元及 33,772 仟元。

(7)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遞延費用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金額分別為 3,120 仟元及 6,905 仟元；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遞延費用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金額分別為 5,241 仟元及 9,704 仟元。

5. IFRS 1 之豁免選項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本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101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合併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公司採用之主要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企業合併

本公司對轉換至 IFRSs 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不予追溯適用 IFRS 3「企業合併」。因此，於 101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納入本公司之相關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仍依 100 年 12 月 31 日按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上述豁免亦適用於本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所有在轉換至 IFRSs 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至 IFRSs 日認列於保留盈餘。此外，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 IFRSs 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於轉換至 IFRSs 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後續處分任何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則排除轉換至 IFRSs 日之前所產生之換算差異數，但包含該日以後產生之換算差異數。

6. 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 IFRS7 「現金流量表」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依 IFRSs 之規定，本公司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持有利息收現數 2,370 仟元單獨揭露。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人民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 1)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 2)	備註
												名稱	價值			
0	宜特公司	宜準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 10,000	\$ -	\$ -	0~1.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業週轉	\$ -	-	\$ -	\$ 242,015	\$ 484,031	-
		宜特昆山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97,770 (人民幣20,000)	97,770 (人民幣20,000)	-	1.8%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242,015	484,031	-
1	宜碩上海公司	宜特深圳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53,774 (人民幣11,000)	53,774 (人民幣11,000)	19,554 (人民幣4,000)	0~1.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242,015	484,031	-
		宜特昆山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34,220 (人民幣7,000)	34,220 (人民幣7,000)	9,777 (人民幣2,000)	0~1.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242,015	484,031	-
2	宜特昆山公司	宜特深圳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53,774 (人民幣11,000)	53,774 (人民幣11,000)	19,554 (人民幣4,000)	0~1.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242,015	484,031	-

註 1：對單一企業貸放之限額，以不超過宜特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 2：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宜特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及各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1)											
0	宜特公司	宜特昆山公司	(3)	註2	註2	\$ 41,727 (美金 1,400)	\$ 41,727 (美金 1,400)	\$ -	3	註2	Y	N	Y	-
1	宜碩上海公司	宜特昆山公司	(2)	註2	註2	34,220 (人民幣7,000)	-	-	3	註2	N	Y	N	-

註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2：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宜特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責任限額，以不超過宜特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且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低於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應依背書保證辦理程序規定詳細審查其背書保證之必要性、合理性及該對象之風險評估外等，以管控背書保證所可能產生之風險。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品文公司	汎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4,122	\$ 55,608	20	\$ 55,608	註
宜準公司	宏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00	-	6	-	註

註：係按 102 年 12 月 31 日帳面價值計算。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本期	上期	股數(仟股)	比率(%)				
宜特公司	Samoa IST	薩摩亞	投資業務	美金 14,990	美金 13,990	9,906	100	\$ 491,227	\$ 2,019	\$ 2,019	子公司(註一)
	標準公司	新竹市	從事電子產品測試等業務	\$ 153,277	\$ 139,252	11,342	33	92,285	(26,860)	(10,293)	子公司(註一)
	品文公司	新竹市	投資業務	90,000	90,000	9,000	100	86,880	3,203	3,203	子公司(註一)
	宜準公司	新竹市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銷售業	51,000	51,000	5,814	85	(2,529)	2,059	1,750	子公司(註一及四)
Samoa IST	Brunei IST	汶萊	投資業務	美金 5,781	美金 5,526	5,781	100	美金 13,246	美金 450	美金 450	孫公司(註一)
	Mauritius Ample Fortress Co., Ltd.	模里西斯	投資業務	美金 900	美金 900	900	100	美金 310	(美金 324)	(美金 324)	孫公司(註一)
	Innovative Inc.	美國	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製作、分析預燒、測試業務、半導體零件及其儀器、電子零件等業務	美金 3,130	美金 3,130	3,130	100	美金 2,365	(美金 51)	(美金 51)	孫公司(註一)
	IC Service Ltd.	日本	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製作、分析預燒、測試業務、半導體零件及其儀器、電子零件等業務	\$ 4,379	\$ 4,379	3	44	美金 23	(美金 12)	(美金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註二)
品文公司	標準公司	新竹	從事電子產品測試業務	30,997	24,872	2,388	7	\$ 19,431	(\$ 26,860)	(\$ 1,906)	子公司(註一)
	魔狐公司	台北市	資訊軟體服務業	6,526	6,526	13	42	75	(1)	-	採權益法之投資(註二)
	宜智發公司	新竹	資訊軟體服務業	9,000	9,000	30	30	-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註三)
Brunei IST	宜特昆山公司	中國昆山市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美金 6,009	美金 5,757	-	78	美金 9,877	美金 381	美金 295	曾孫公司(註一)
	宜碩上海公司	中國上海市	從事電子零組件生產製造、設計測試及銷售等業務	美金 893	美金 893	-	25	美金 2,139	美金 825	美金 206	曾孫公司(註一)
宜特昆山公司	良品公司	中國香港	貿易業	人民幣 683	人民幣 683	-	100	人民幣 537	(人民幣 640)	(人民幣 640)	玄孫公司(註二)
	宜碩上海公司	中國上海市	從事電子零組件生產製造、設計測試及銷售等業務	美金 2,734	美金 2,734	-	75	人民幣 33,407	人民幣 5,114	人民幣 3,835	玄孫公司(註一)
	宜碩北京公司	中國北京市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美金 492	美金 492	-	100	人民幣 4,486	人民幣 1,045	人民幣 1,045	玄孫公司(註一)
	宜特深圳公司	中國深圳市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美金 2,061	美金 2,061	-	100	人民幣 10,646	人民幣 23	人民幣 23	玄孫公司(註一)

註一：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係按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係按 102 年 12 月 31 日帳面價值計算。

註四：長期股權投資貸餘已沖銷其他應收關係人帳款及應收關係人帳款。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美金及人民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投資方	資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宜碩上海公司	從事電子零組件生產製造、設計測試及銷售等業務	\$ 99,847 (美金 3,350)	註一		\$ 92,872 (美金 3,116) (註六)	\$ -	\$ -	\$ 92,872 (美金 3,116) (註六)	84%	\$ 24,493 (美金 206 及人民幣 3,835)	\$ 227,063 (美金 2,139 及人民幣 33,407)	\$ -	註二
宜特昆山公司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205,655 (美金 6,900)	註一		142,378 (美金 4,777) (註八)	7,481 (美金 251)	-	149,859 (美金 5,028) (註八)	78%	8,758 (美金 295)	294,384 (美金 9,877)	-	註二
宜碩北京公司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13,114 (美金 440)	註一		2,861 (美金 96) (註五)	-	-	2,861 (美金 96) (註五)	78%	5,008 (人民幣 1,045)	21,930 (人民幣 4,486)	-	註二
宜特深圳公司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72,159 (人民幣 14,761)	註一		50,669 (美金 1,700)	-	-	50,669 (美金 1,700)	78%	110 (人民幣 23)	52,043 (人民幣 10,646)	-	註二
良品公司	從事貿易業務	3,339 (人民幣 683)	註一		-	-	-	- (註七)	78%	(3,067) (人民幣 640)	2,625 (人民幣 537)	-	註三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 92,872 (美金 3,116)	\$ 106,016 (美金 3,557)	\$726,046
149,859 (美金 5,028)	179,247 (美金 6,014)	
2,861 (美金 96)	14,068 (美金 472)	
50,669 (美金 1,700)	50,669 (美金 1,700)	

註一：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係依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四：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其中美金 376 仟元係宜碩上海公司盈餘分配以 Brunei IST 名義轉投資設立，不受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限制。

註六：其中美金 441 仟元係宜碩上海公司盈餘分配以 Brunei IST 名義增資，不受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限制。

註七：係以宜特昆山公司自有資金轉投資設立，不受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限制。

註八：其中美金 980 仟元係 Samoa IST 自有資金轉投資，不受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限制。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2 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交 易 目 錄	金 額	交易條件(註二)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宜特公司	宜準公司	1	營業收入淨額	\$ 8,400	—	1%
				製造費用	99	—	—
				利息收入	69	—	—
				租金收入	833	—	—
				其他收入	656	—	—
				應收關係人款	1,470	—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63	—	—
				預付設備款	2,000	—	—
				應付關係人款	97	—	—
				營業收入淨額	31,438	—	2%
		標準公司	1	租金收入	4,210	—	—
				應收關係人款	5,458	—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758	—	—
				營業收入淨額	4,829	—	—
				應收關係人款	336	—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3,460	—	—
Innovative Inc.	1	應付設備款	2,934	—	—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23,650	—	1%		
		購入固定資產價款	11,244	—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771	—	—		
宜碩上海公司	1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327	—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444	—	—		
1	Innovative Inc.	宜特昆山公司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4,808	—	—
		宜特深圳公司	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2,409	—	—
		宜碩上海公司	1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1,942	—	—
2	宜準公司	宜特深圳公司	2	應收關係人款	11	—	—
3	宜特昆山公司	宜碩上海公司	2	營業收入淨額	4,150	—	—
				製造費用	824	—	—
				應收關係人款	510	—	—
				應付關係人帳款	32	—	—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	9,777	—	—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0,343	—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交 易 目 的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註二)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3	宜特昆山公司	北京宜碩公司 宜特深圳公司	2 2	營業收入淨額	\$ 2,288	—	—
				營業收入淨額	685	—	—
				製造費用	2,481	—	—
				應收關係人款	22	—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9,554	—	1%
				應付關係人款	121	—	—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9	—	—
4	宜碩上海公司	北京宜碩公司	2	購入固定資產價款	8,206	—	—
				營業收入淨額	6,169	—	—
				製造費用	1,050	—	—
				租金收入	855	—	—
				應收關係人款	1,205	—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8,598	—	—
				應付關係人款	264	—	—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9,428	—	1%
				營業收入淨額	20,660	—	1%
				製造費用	116	—	—
				應收關係人款	2,657	—	—
5	宜特深圳公司	北京宜碩公司	2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36,050	—	1%
				應付關係人款	7	—	—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3,820	—	1%
				營業收入淨額	6	—	—
				製造費用	803	—	—
				應付關係人款	395	—	—
				應收關係人款	—	—	—

註一：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2. 係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二：1. 本公司關係人間進銷貨之產品移轉價格，係依一般交易常規訂定，並無其他相當之產品價格可供比較。宜特公司之收款期間皆為月結、季結或專案結 30 天至 90 天，但亦得視子公司資金需求狀況收取；宜智發深圳公司之收款期間皆為月結 30 天至 60 天；宜碩公司及宜碩北京公司之收款期間皆為月結月結 30 天及宜準公司之收款期間皆為月結 30 天至 120 天；宜特昆山公司之收款期間皆為 30 天至 90 天。

2.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其有關租金之決定及收取方式係依租賃契約辦理。

3. 本公司對關係人出售固定資產，其交易條件係按雙方議定價格辦理，相關處分利益已予遞延。

4.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技術服務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什項收入），係雙方議定，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5. 其他應收關係人帳款係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間轉列、租金收入、資金貸與他人及代墊款項等。

6. 除上述情形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其他交易，係按一般交易常規辦理。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1 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交 易 目 錄	金 額	交易條件(註二)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宜特公司	標準公司	1	營業收入淨額	\$ 32,331	—	2%
				租金收入	4,093	—	—
				什項收入	70	—	—
		宜準公司	1	應收關係人帳款	10,887	—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4,608	—	—
				營業收入淨額	8,455	—	1%
				製造費用	18	—	—
				租金收入	967	—	—
				什項收入	367	—	—
		Innovative Inc.	1	應收關係人帳款	1,470	—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2,064	—	—
				營業收入淨額	1,894	—	—
1	宜特昆山公司	宜碩上海公司	2	應收關係人帳款	397	—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32	—	—
				應付關係人帳款	77	—	—
		宜碩北京公司	2	營業收入淨額	4,723	—	—
				製造費用	591	—	—
				應收關係人帳款	673	—	—
				應付關係人帳款	24	—	—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1,704	—	—
				營業收入淨額	1,314	—	—
		宜智發深圳公司	2	營業收入淨額	489	—	—
				製造費用	2,958	—	—
				應收關係人帳款	114	—	—
2	Innovative Inc.	Samoa IST	2	應付關係人帳款	197	—	—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11,894	—	—
3	宜碩上海公司	宜碩北京公司	2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2,376	—	—
				營業收入淨額	9,412	—	1%
				製造費用	432	—	—
				租金收入	1,660	—	—
				應收關係人帳款	3,526	—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432	—	—

(接 次 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二)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3	宜碩上海公司	宜智發深圳公司	2	營業收入淨額	\$ 16,220	—	1%
				製造費用	97	—	—
				應收關係人帳款	1,201	—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50,822	—	2%
				應付關係人帳款	19	—	—
4	宜智發深圳公司	宜碩北京公司	2	營業收入淨額	8	—	—
				製造費用	208	—	—
				應收關係人帳款	1	—	—
				應付關係人帳款	80	—	—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16	—	—

註一：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2. 係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二：1. 本公司關係人間進銷貨之產品移轉價格，係依一般交易常規訂定，並無其他相當之產品價格可供比較。宜特公司之收款期間皆為月結、季結或專案結三十天至九十天，但亦得視子公司資金需求狀況收取。

2.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其有關租金之決定及收取方式係依租賃契約辦理。

3. 本公司對關係人出售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固定資產，其交易條件係按雙方議定價格辦理，相關處分利益已予遞延。

4.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技術服務收入(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什項收入)，係雙方議定，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5. 其他應收關係人帳款係處分固定資產予子公司之價款、應收技術服務收入、租金收入及代墊款項等。其他應付關係人帳款係與子公司間之代收付款項。

6. 除上述情形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其他交易，係按一般交易常規辦理。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

地址：新竹市埔頂路22號1樓

電話：(03)5799909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4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5~6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7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8~9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28		五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8~57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58~60		二八
(八) 質押之資產	60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0~61		三十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61		三一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1, 67~70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1, 71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61, 72		三二
(十四)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62~67		三三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73~83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與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葉東輝

會計師 黃裕峰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5 日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03,275	10	\$ 334,989	16	\$ 131,074	6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三及二九)	\$ 54,102	3	\$ 14,230	1	\$ 59,220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五及七)	-	-	-	-	25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四)	79,941	4	-	-	29,991	1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及八)	301,967	16	301,672	14	267,486	1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五及七)	57	-	2,385	-	1,830	-
1180	應收關係人帳款(附註四、九及二八)	5,794	-	11,284	1	9,593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二八)	61,970	3	39,121	2	37,869	2
1210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附註九及二八)	13,655	1	4,740	-	15,228	1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五及二一)	29,366	1	46,055	2	13,811	1
14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二)	28,309	1	10,990	-	31,314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附註四、十五、十六及二九)	70,800	4	331,625	16	42,853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553,000	28	663,675	31	454,720	2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四、五、十七及 二八)	186,156	10	218,265	10	182,118	8
	非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82,392	25	651,681	31	367,692	17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九及二四)	670,392	34	604,117	29	729,514	34		非流動負債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及二九)	676,037	35	763,613	36	903,013	42	2530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五)	-	-	-	-	290,438	14
1822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一)	3,791	-	6,383	-	8,340	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及二九)	260,489	13	343,500	16	129,947	6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二八)	44,104	2	76,300	4	24,107	1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五及十八)	193	-	5,934	-	4,918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五)	6,823	1	7,721	-	10,547	1	2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附註四及九)	996	-	745	-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401,147	72	1,458,134	69	1,675,521	79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61,678	13	350,179	16	425,303	20
								2XXX	負債總計	744,070	38	1,001,860	47	792,995	37
									權益(附註四、十九、二三及二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459,075	24	459,075	22	700,075	33
								3200	資本公積	399,987	20	396,382	19	373,114	1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9,511	2	21,775	1	7,102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3,784	3	63,784	3	63,784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68,945	14	229,648	11	193,171	9
								3400	其他權益	(11,225)	(1)	(50,715)	(3)	-	-
								3XXX	權益總計	1,210,077	62	1,119,949	53	1,337,246	63
1XXX	資 產 總 計	\$1,954,147	100	\$2,121,809	100	\$2,130,241	100		負債與權益總計	\$1,954,147	100	\$2,121,809	100	\$2,130,24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余維斌

經理人：余維斌

會計主管：林榆桑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600	勞務收入（附註四、五及二八）	\$ 919,537	100	\$ 893,033	100
5600	勞務成本（附註十八、二十及二八）	<u>556,491</u>	<u>61</u>	<u>528,360</u>	<u>59</u>
5900	營業毛利	<u>363,046</u>	<u>39</u>	<u>364,673</u>	<u>41</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二十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69,247	7	59,931	7
6200	管理費用	154,105	17	142,883	1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29,454</u>	<u>3</u>	<u>28,384</u>	<u>3</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52,806</u>	<u>27</u>	<u>231,198</u>	<u>26</u>
6900	營業淨利	<u>110,240</u>	<u>12</u>	<u>133,475</u>	<u>15</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附註四及九）	(3,321)	-	(22,569)	(2)
719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十及二八）	7,679	1	7,381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十）	(9,294)	(1)	(7,40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及二十）	<u>2,109</u>	<u>-</u>	<u>(1,021)</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827)</u>	<u>-</u>	<u>(23,609)</u>	<u>(2)</u>
7900	稅前淨利	107,413	12	109,866	1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二一）	<u>(18,982)</u>	<u>(2)</u>	<u>(33,944)</u>	<u>(4)</u>
8200	本年度淨利	<u>88,431</u>	<u>10</u>	<u>75,922</u>	<u>9</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附 註四及十九)	\$ 23,940	3	(\$ 20,412)	(3)
8360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附註四、五及十 八)	4,510	-	(2,458)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 他綜合損益份額 (附 註四及十九)	(170)	-	(173)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28,280</u>	<u>3</u>	<u>(23,043)</u>	<u>(3)</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16,711</u>	<u>13</u>	<u>\$ 52,879</u>	<u>6</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u>\$ 1.98</u>		<u>\$ 1.24</u>	
9810	稀 釋	<u>\$ 1.93</u>		<u>\$ 1.1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余維斌

經理人：余維斌

會計主管：林榆桑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普通股本 (附註十九)		資本公積 (附註四、十九、二三及二四)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九)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四、十九及二三)		庫 藏 股 票 (附註十九)	權 益 總 計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二 三 及 二 四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員 工 未 賺 得 酬 勞			
A1	10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70,008	\$ 700,075	\$ 373,114	\$ 7,102	\$ 63,784	\$ 193,171	\$ -	\$ -	\$ -	\$ 1,337,246	
B1	10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14,673	-	(14,673)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21,002)	-	-	-	(21,002)	
D1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淨 利	-	-	-	-	-	75,922	-	-	-	75,922	
D3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2,458)	(20,585)	-	-	(23,043)	
D5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73,464	(20,585)	-	-	52,879	
M5	取 得 子 公 司 股 權 價 格 與 帳 面 價 值 差 額	-	-	1,151	-	-	-	-	-	-	1,151	
N1	股 份 基 礎 給 付 交 易	1,200	12,000	23,793	-	-	-	-	(30,130)	-	5,663	
L1	庫 藏 股 票 買 回	-	-	-	-	-	-	-	-	(5,988)	(5,988)	
L3	庫 藏 股 票 註 銷	(300)	(3,000)	(1,676)	-	-	(1,312)	-	-	5,988	-	
E3	現 金 減 資	(25,000)	(250,000)	-	-	-	-	-	-	-	(250,000)	
Z1	10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45,908	459,075	396,382	21,775	63,784	229,648	(20,585)	(30,130)	-	1,119,949	
B1	10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7,736	-	(7,736)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45,908)	-	-	-	(45,908)	
D1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淨 利	-	-	-	-	-	88,431	-	-	-	88,431	
D3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4,510	23,770	-	-	28,280	
D5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	92,941	23,770	-	-	116,711	
I1	可 轉 換 公 司 債 贖 回	-	-	(3,487)	-	-	-	-	-	-	(3,487)	
M5	取 得 子 公 司 股 權 價 格 與 帳 面 價 值 差 額	-	-	3,459	-	-	-	-	-	-	3,459	
N1	股 份 基 礎 給 付 交 易	-	-	3,633	-	-	-	-	15,720	-	19,353	
Z1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45,908	\$ 459,075	\$ 399,987	\$ 29,511	\$ 63,784	\$ 268,945	\$ 3,185	(\$ 14,410)	\$ -	\$ 1,210,07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余維斌

經理人：余維斌

會計主管：林榆桑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07,413	\$ 109,866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83,256	192,104
A20200	攤銷費用	5,100	4,803
A20300	呆帳費用	1,227	711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9,353	5,66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益）損	(466)	580
A20900	財務成本	9,294	7,400
A21200	利息收入	(479)	(40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743)	(269)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3,321	22,569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益	(1,655)	1,523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	(543)	(36,460)
A31160	應收關係人帳款減少（增加）	5,518	(3,179)
A31190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增加）減 少	(6,914)	8,424
A3124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增 加）減少	(2,859)	16,854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23,368	1,61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增加	(12,115)	14,587
A32240	應計退休金負債減少	(1,231)	(1,442)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330,845	344,93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159)	(2,61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5,671)	(27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88,015</u>	<u>342,047</u>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還 股款	-	103,138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3,839)	(15,41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1,887)	(81,86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2年度	101年度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3,652	\$ 2,049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898	2,826
B04500	取得其他無形資產	(2,508)	(2,846)
B07500	收取之利息	479	40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143,205)</u>	<u>8,286</u>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40,284	(45,813)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79,941	(29,991)
C01300	償還公司債	(264,822)	-
C01700	(償還)舉借長期借款	(86,456)	207,145
C04500	股東現金紅利	(45,908)	(21,002)
C04900	購買庫藏股票	-	(5,988)
C04700	減資退還股款	-	(25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76,961)</u>	<u>(145,649)</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437</u>	<u>(769)</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131,714)	203,91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34,989</u>	<u>131,074</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03,275</u>	<u>\$ 334,98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余維斌

經理人：余維斌

會計主管：林榆桑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83 年 9 月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業務為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製作、分析預燒、測試業務，半導體零件及其儀器、電子零件、電腦及其零組件之進出口及代理國內外廠商前各項產品之經銷報價及投標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93 年 12 月 28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3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 103 年 1 月 28 日宣布之「我國全面升級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版本之推動架構」，上市上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自 104 年起由金管會認可之 2010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以下稱「IFRSs」）升級至 2013 年版 IFRSs（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認可下列歸屬於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且尚未發布非屬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生效日。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 1)
<u>已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IFRSs 之修正「IFRSs 之改善－對 IAS 39 之修正 (2009 年)」	2009 年 1 月 1 日或 2010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嵌入式衍生工具」	於 2009 年 6 月 30 日以 後結束之年度期間生 效
「IFRSs 之改善 (2010 年)」	2010 年 7 月 1 日或 2011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2011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IFRS 7 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 之有限度豁免」	2010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 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 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 抵」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7 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 年 7 月 1 日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1「聯合協議」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2「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1 及 IFRS 12 之修正「合併財務 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 規定指引」	2013 年 1 月 1 日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7 之修正「投資個體」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 年 7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訂「員工給付」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7 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訂「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2013 年 1 月 1 日
IAS 32 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0「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 年 1 月 1 日
<u>未納入 2013 年版 IFRSs 之新／修正準則及解釋</u>	
「2010 年-2012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 年-2013 年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尚未發布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 露」	尚未發布
IAS 19 之修正「確定給付計畫：員工提撥」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二)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造成之會計政策重大變動說明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若本公司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且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符合前述條件之其他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金融負債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負債方面，其分類及衡量之主要改變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後續衡量，該金融負債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中歸因於該負債之信用風險變動者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其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若上

述關於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2. 合併、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相關揭露之新／修訂準則

(1) IFRS 10「合併財務報表」

此準則將取代 IAS 27「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同時亦取代 SIC 12「合併：特殊目的個體」。本公司考量對其他個體是否具控制，據以決定應納入合併之個體。當本公司有(i)對被投資者之權力、(ii)因對被投資者之參與而產生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且(iii)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該等報酬金額之能力時，則本公司對被投資者具控制。此外，針對較為複雜之情況下投資者是否具控制之判斷，新準則提供較多指引。

(2)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新準則係針對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規定較為廣泛之揭露內容。

(3)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訂

依修訂之準則規定，本公司僅將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之投資關聯企業轉列為待出售，未分類為待出售之任何股權繼續採權益法。適用該修訂前，當投資關聯企業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條件時，本公司係將投資關聯企業全數轉列待出售，並全數停止採用權益法。

3.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公允價值衡量指引，該準則定義公允價值、建立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此外，該準則規定之揭露內容較現行準則更為廣泛，例如，現行準則僅要求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須按公允價值三層級揭露，依照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規定，適用該準則之所有資產及負債皆須提供前述揭露。

4. IAS 1「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之修正

依修正之準則規定，其他綜合損益項目須按性質分類且分組為(1)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2)後續（於符合條件時）將重分類至損益者。相關所得稅亦應按相同基礎分組。適用該修正規定前，並無上述分組之強制規定。

5. IAS 36「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之修正

IASB 於發布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時，同時修正 IAS 36「資產減損」之揭露規定，導致本公司須於每一報導期間增加揭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本次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當期揭露該等可回收金額。此外，若可回收金額係以現值法計算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6. 2010-2012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係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本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本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本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本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適用 IFRS 13 後，無設定利率之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若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仍得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7. 2011-2013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 IFRSs 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 IFRS 3 不適用於聯合協議本身財務報表中關於其設立之會計處理。

IFRS 13 之修正係對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即「組合例外」）進行修正，以釐清該例外範圍包括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然。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三)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解釋及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對本公司財務報告影響之說明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為按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稱「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除為規避部分匯率風險而進行避險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外，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含特殊目的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七)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以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除本公司預期於該無形資產經濟年限屆滿前處分該資產外，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殘值估計為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係以推延方式處理。

2. 除 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八)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與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及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一年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

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及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同時包含負債及轉換權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時分別分類至相關項目。非以透過以固定金額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交換固定數量之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交割之轉換權，係分類為轉換權衍生工具。於發行日，該負債及轉換權組成部分均依公允價值認列。

於後續期間，可轉換公司債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轉換權衍生工具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相對公允價值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轉換權組成部分（列入損益）。

5.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

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本公司客戶忠誠計畫下因勞務之提供而給予客戶之獎勵積分，係按多元要素收入交易處理，原始銷售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所給與之獎勵積分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至獎勵積分之對價係按公允價值（即該獎勵積分可單獨銷售之金額）衡量。該對價於原始銷售交易時不認列為收入，而係予以遞延，並於獎勵積分被兌換且本公司之義務已履行時認列為收入。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二)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十五) 退職後福利

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退休金，提供福利之成本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確定福利義務產生之所有精算損益於發生期間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於福利已既得之範圍內立即認列，非屬已既得之部分則於福利成為既得前之平均期間內，以直線基礎攤銷。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代表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調整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並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後之金額。任何依此方式計算所產生之資產，不得超過累積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加上該計畫之可得退還資金及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發生縮減或清償時，認列縮減或清償之損益。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1. 本公司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對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係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所決定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2. 本公司給與員工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於既得期間，若員工提前離職時無須返還已領取之股利，於宣告發放股利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及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年度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個體財務報表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

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年度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其條件如附註四、(十一)所述。企業承諾未來提供免費勞務之義務時，應分攤部分來自銷售交易之已收或應收對價至獎勵回饋項目，並遞延認列收入。消費獎勵回饋項目公平價值應參考客戶可兌換獎勵項目的公平價值、給予獎勵的消費門檻達成機率及預期兌換比率來估計。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遞延收入帳面金額分別為 10,616 仟元、15,479 仟元及 11,205 仟元。

(二) 所得稅

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分別尚有 3,832 仟元、6,160 仟元及 6,579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三)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四)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如附註二七所述，本公司管理階層運用判斷以選定用以估計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金融工具之適當評價技術。本公司係採用市場參與者所通用之評價技術。對衍生金融工具之假設係基於匯率並依該工具之特性予以調整。

(五) 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及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長期平均調薪率之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2	\$ 137	\$ 112
銀行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97,143	322,762	124,962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6,000	12,090	6,000
	<u>\$ 203,275</u>	<u>\$ 334,989</u>	<u>\$ 131,074</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銀行存款	0.01%~0.46%	0.01%~0.46%	0.01%~0.46%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遠期外匯合約	\$ <u> -</u>	\$ <u> -</u>	\$ <u> 25</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遠期外匯合約	\$ 57	\$ 135	\$ -
— 轉換公司債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附註十五）	<u> -</u>	<u>2,250</u>	<u>1,830</u>
	<u>\$ 57</u>	<u>\$ 2,385</u>	<u>\$ 1,830</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期期間	合約金額（仟元）
<u>102年12月31日</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日幣	103.01.09	TWD 2,339/ JPY 8,000
<u>101年12月31日</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日幣	102.01.10	TWD 1,472/ JPY 3,960
<u>101年1月1日</u>			
買入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日幣	101.01.05	TWD 3,758/ JPY 9,660
		101.04.05	TWD 1,610/ JPY 4,140

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持有之遠期外匯合約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收票據及帳款	\$ 304,806	\$ 303,582	\$ 268,685
備抵呆帳	(2,839)	(1,910)	(1,199)
	<u>\$ 301,967</u>	<u>\$ 301,672</u>	<u>\$ 267,486</u>

本公司對勞務收入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120 天，對應收票據及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票據及帳款均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票據及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0 天之應收票據及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360 天之應收票據及帳款認列 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360 天以內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票據及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短於 1 個月	\$ 19,889	\$ 25,081	\$ 25,731
1 至 2 個月	2,848	6,049	6,841
2 至 3 個月	158	2,153	1,998
3 個月至 1 年	667	5,314	1,721
1 年以上	69	-	-
	<u>\$ 23,631</u>	<u>\$ 38,597</u>	<u>\$ 36,291</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年初餘額	\$ 1,910	\$ 1,199
本年度提列	1,227	711
本年度沖銷	(298)	-
年底餘額	<u>\$ 2,839</u>	<u>\$ 1,910</u>

已減損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短於1個月	<u>\$ 2,839</u>	<u>\$ 1,910</u>	<u>\$ 1,199</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投資子公司</u>			
非上市(櫃)公司			
Samoa Integrated Service Technology (Samoa IST)	\$ 491,227	\$ 436,488	\$ 555,520
標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標準公司)	92,285	84,144	90,116
品文股份有限公司(品文公司)	86,880	83,485	82,645
宜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宜準公司)	(2,529)	(4,279)	1,233
	<u>667,863</u>	<u>599,838</u>	<u>729,514</u>
轉列其他應收關係人款減項	63	2,064	-
轉列應收關係人帳款減項	1,470	1,470	-
轉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996	745	-
	<u>\$ 670,392</u>	<u>\$ 604,117</u>	<u>\$ 729,514</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Samoa IST	100%	100%	100%
標準公司（附註二四）	33%	40%	43%
品文公司	100%	100%	100%
宜準公司	85%	85%	85%

本公司於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對標準公司之持股分別為33%、40%及43%，除101年1月1日本公司對標準公司直接或間接持股51%外，本公司於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可控制標準公司董事會之組成，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1年度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年底餘額
<u>成本</u>				
土地	\$ 43,435	\$ -	\$ -	\$ 43,435
房屋及建築	77,370	-	-	77,370
機器設備	1,299,683	46,470	51,733	1,294,420
運輸設備	4,786	-	1,839	2,947
生財器具	10,804	945	1,669	10,080
租賃改良	143,963	2,727	2,495	144,195
其他設備	58,038	2,583	10,769	49,852
	<u>1,638,079</u>	<u>\$ 52,725</u>	<u>\$ 68,505</u>	<u>1,622,299</u>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築	29,027	\$ 3,399	\$ -	32,426
機器設備	615,406	164,092	51,733	727,765
運輸設備	3,968	370	1,839	2,499
生財器具	5,589	2,460	1,667	6,382
租賃改良	48,126	13,867	2,495	59,498
其他設備	32,950	7,916	10,750	30,116
	<u>735,066</u>	<u>\$ 192,104</u>	<u>\$ 68,484</u>	<u>858,686</u>
淨額	<u>\$ 903,013</u>			<u>\$ 763,613</u>

10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餘 額
<u>成 本</u>				
土 地	\$ 43,435	\$ -	\$ -	\$ 43,435
房屋及建築	77,370	-	4,398	72,972
機器設備	1,294,420	126,597	161,791	1,259,226
運輸設備	2,947	-	-	2,947
生財器具	10,080	2,080	2,504	9,656
租賃改良	144,195	3,010	4,116	143,089
其他設備	49,852	1,585	5,276	46,161
	<u>1,622,299</u>	<u>\$ 133,272</u>	<u>\$ 178,085</u>	<u>1,577,486</u>
<u>累計折舊</u>				
房屋及建築	32,426	\$ 3,266	\$ 4,398	31,294
機器設備	727,765	156,425	124,199	759,991
運輸設備	2,499	232	-	2,731
生財器具	6,382	2,595	2,504	6,473
租賃改良	59,498	13,848	4,116	69,230
其他設備	30,116	6,890	5,276	31,730
	<u>858,686</u>	<u>\$ 183,256</u>	<u>\$ 140,493</u>	<u>901,449</u>
淨 額	<u>\$ 763,613</u>			<u>\$ 676,037</u>

於 102 及 101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20 至 50 年
建築物裝修	3 至 15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5 至 10 年
生財器具	2 至 6 年
租賃改良	2 至 15 年
其他設備	2 至 10 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十一、其他無形資產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u>電腦軟體</u>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15,717	\$ 16,008
本年度增加	2,508	2,846
本年度減少	—	(3,137)
年底餘額	<u>18,225</u>	<u>15,717</u>
<u>累計攤銷</u>		
年初餘額	9,334	7,668
攤銷費用	5,100	4,803
本年度減少	—	(3,137)
年底餘額	<u>14,434</u>	<u>9,334</u>
淨 額	<u>\$ 3,791</u>	<u>\$ 6,383</u>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電腦軟體 3 至 5 年

十二、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其他應收款	\$ 14,034	\$ 18	\$ 20,171
用品盤存	7,402	6,678	7,292
預付板材	3,384	1,511	1,915
其他預付費用	2,368	2,123	1,631
其 他	1,121	660	305
	<u>\$ 28,309</u>	<u>\$ 10,990</u>	<u>\$ 31,314</u>

十三、短期借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無擔保借款</u>			
—週轉金借款	<u>\$ 54,102</u>	<u>\$ 14,230</u>	<u>\$ 59,220</u>

銀行週轉金借款之利率於 102 及 101 年度分別為 1.40%~1.50%及 1.68%。

十四、應付短期票券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80,000	\$ -	\$ 30,000
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59)	-	(9)
	<u>\$ 79,941</u>	<u>\$ -</u>	<u>\$ 29,991</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2年12月31日

保證 / 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0,000	\$ 16	\$39,984	1.28%	無
兆豐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u>40,000</u>	<u>43</u>	<u>39,957</u>	1.29%	無
	<u>\$80,000</u>	<u>\$ 59</u>	<u>\$79,941</u>		

101年1月1日

保證 / 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u>\$30,000</u>	<u>\$ 9</u>	<u>\$29,991</u>	1.20%	無

十五、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負債組成要素	\$ 37,800	\$ 300,000	\$ 300,000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折價	-	(4,820)	(9,562)
	37,800	295,180	290,438
一年內到期部分	(37,800)	(295,180)	-
	<u>\$ -</u>	<u>\$ -</u>	<u>\$ 290,438</u>

本公司於100年1月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300,000仟元，依票面金額之101.3%發行，票面利率為0%，發行期間3年。公司債持有人得於100年2月11日起至102年12月31日止依規定請求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股票，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29.2元，嗣後則依受託契約規定調整，目前轉換價格為42.8元。債券餘額至103年1月10日到期依債券面額之101.5%一次清償。依受託契約規定，債權持有人得於102年1月10日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提前賣回予本公司（賣回年收益率為0.5%）；當分別符合特定條件時，本公司得享有債券贖回權。

本公司將 100 年 1 月發行之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普通股選擇權、混合金融商品負債與公司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及負債。

本公司已於 102 年 1 月 10 日按約定價格贖回 262,200 仟元。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債券持有人均未行使轉換權，故流通在外之餘額為 37,800 仟元。

十六、長期借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借款(一)	\$ 255,400	\$ 336,600	\$ 87,800
－應付商業本票(二)	29,989	-	-
<u>擔保借款(附註二九)</u>			
－銀行借款(三)	8,100	43,345	85,000
	293,489	379,945	172,800
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33,000)	(36,445)	(42,853)
長期借款	<u>\$ 260,489</u>	<u>\$ 343,500</u>	<u>\$ 129,947</u>

(一) 銀行信用借款於 104 年 11 月底前陸續還清，年利率於 102 及 101 年度分別為 1.50%~1.80%及 1.45%~1.89%。

(二) 應付商業本票於 105 年 1 月底到期，年利率於 102 年度為 1.70%。

(三) 銀行擔保借款於 104 年 3 月底前陸續還清，年利率於 102 及 101 年度分別為 1.59%及 1.59%~2.00%。

本公司長期銀行借款依相關貸款合約規定：本公司之上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均受有流動比、負債比、金融負債比暨利息保障倍數等限制及有形淨值不得低於新台幣 1,000,000 仟元限制。截至 102 年 12 月底止，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各項財務比率均符合規定。

十七、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61,862	\$ 57,584	\$ 66,582
應付設備款	30,240	51,051	28,002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7,165	7,165	3,278
未休假獎金	7,439	7,076	6,401
	<u>106,706</u>	<u>122,876</u>	<u>104,263</u>

(接次頁)

(承前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遞延收入</u>			
客戶忠誠計畫	\$ 10,616	\$ 15,479	\$ 11,205
<u>其他流動負債</u>			
預收貨款	21,482	31,567	19,441
其他	47,352	48,343	47,209
	<u>68,834</u>	<u>79,910</u>	<u>66,650</u>
	<u>\$ 186,156</u>	<u>\$ 218,265</u>	<u>\$ 182,118</u>

由本公司之客戶忠誠計畫所產生之遞延收入係依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客戶忠誠計畫」認列。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計畫資產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勞工退休基金之，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及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精算評價於衡量日之主要假設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折現率	2.00%	1.50%	1.75%
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	1.75%	1.75%	2.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4.00%	4.00%	4.00%

計畫資產之整體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以及精算師對於相關義務存續期間內，該資產所處市場之預測，並考量前述計畫資產之運用及最低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有關確定福利計畫所認列之損益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386	\$ 367
利息成本	634	690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46)	(703)
	<u>\$ 374</u>	<u>\$ 35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14	\$ 192
推銷費用	56	52
管理費用	87	85
研發費用	17	25
	<u>\$ 374</u>	<u>\$ 354</u>

於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分別認列 4,510 仟元及(2,458)仟元精算損益於其他綜合損益。截至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精算損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金額分別為 2,052 仟元及(2,458)仟元。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38,594	\$ 42,232	\$ 39,42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8,401)	(36,298)	(34,504)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193</u>	<u>\$ 5,934</u>	<u>\$ 4,918</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餘額	\$ 42,232	\$ 39,422
當期服務成本	386	367
利息成本	634	690
精算(利益)損失	(4,658)	1,753
年底餘額	<u>\$ 38,594</u>	<u>\$ 42,232</u>

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列示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年初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36,298	\$ 34,504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646	703
精算損失	(147)	(391)
雇主提撥數	<u>1,604</u>	<u>1,482</u>
年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38,401</u>	<u>\$ 36,298</u>

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係依勞動部
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基金資產配置資訊為準：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轉存金融機構	22%	23%	23%
股票及受益憑證投資	8%	9%	10%
短期票券	4%	11%	8%
公債、金融債券及公司 債	10%	11%	12%
海外投資	34%	27%	24%
其 他	<u>22%</u>	<u>19%</u>	<u>23%</u>
	<u>100%</u>	<u>100%</u>	<u>100%</u>

本公司選擇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
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參閱附註三三）：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38,594</u>	<u>\$ 42,232</u>	<u>\$ 39,422</u>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 38,401</u>	<u>\$ 36,298</u>	<u>\$ 34,504</u>
提撥短絀	<u>\$ 193</u>	<u>\$ 5,934</u>	<u>\$ 4,918</u>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u>(\$ 4,658)</u>	<u>\$ 1,753</u>	<u>\$ -</u>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u>(\$ 147)</u>	<u>(\$ 391)</u>	<u>\$ -</u>

本公司預期於 102 及 101 年度以後 1 年內對確定福利計畫提撥分別
為 374 仟元及 354 仟元。

十九、 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00,000</u>	<u>100,000</u>	<u>100,000</u>
額定股本	<u>\$1,000,000</u>	<u>\$1,000,000</u>	<u>\$1,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45,908</u>	<u>45,908</u>	<u>70,008</u>
已發行股本	<u>\$ 459,075</u>	<u>\$ 459,075</u>	<u>\$ 700,07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分別為 12,000 仟股及 7,000 仟股。

本公司為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及每股獲利能力，考量財務槓桿之運用，於 101 年 6 月 22 日股東常會決議辦理現金減資 250,000 仟元。此項現金減資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申報生效，並經 101 年 8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以 101 年 8 月 27 日為減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02 年及 101 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票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取得子公司股 權價格與帳面 金額之差額	認 股 權	限 制 員 工 權 利 股 票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56,647	\$ 149	\$ -	\$ 16,318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4,353	19,440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 面價值差額	-	-	1,151	-	-
庫藏股票註銷	(1,527)	(149)	-	-	-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55,120	-	1,151	20,671	19,440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	-	7,522	-	(11,009)	-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 面價值差額	-	-	3,459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3,633	-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55,120</u>	<u>\$ 7,522</u>	<u>\$ 4,610</u>	<u>\$ 13,295</u>	<u>\$ 19,440</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庫藏股票交易及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等）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1. 提繳稅捐。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4. 視必要時得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 其餘盈餘分配就 1. 至 4. 項規定後之數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保留部分盈餘後，按下列比例擬定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 (1) 員工紅利在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五範圍內，發放時含本公司直接間接持股百分之五十以上之從屬公司員工。
 - (2)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範圍以內，由董事會擬定分配。
 - (3) 其餘為股東股息及紅利。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滿足股東對於現金流入之需求。就可分配盈餘扣除前條之規定後，提撥分派股東股利，當年度股東股利分配，現金佔股利總額百分之十至百分之百，股票股利佔股利總額之零至百分之九十。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皆為 5,573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皆為 1,592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擬分配盈餘金額之約 10.5% 及約 3% 計算。年度終了後，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本公司於分配 101 年度以前之盈餘時，必須依(89)台財證(一)字第 100116 號函及金管證一字第 0950000507 號函令等相關規定，就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如有減少，可就減少金額自特別盈餘公積轉回未分配盈餘。

自 102 年起，本公司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 IFRS 1 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因使用、

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首次採用 IFRSs 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得於以後年度用以彌補虧損；嗣後有盈餘年度且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除前，應就不足數額補足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盈餘。（參閱(四)首次採用 IFRSs 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說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 6 月 13 日及 101 年 6 月 22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1 及 100 年度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1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7,736	\$ 14,673	\$ -	\$ -
股東紅利—現金	<u>45,908</u>	<u>21,002</u>	1.0	0.3
	<u>\$ 53,644</u>	<u>\$ 35,675</u>		

	101 年度		100 年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5,573	\$ -	\$ 2,550	\$ -
董監事酬勞	<u>1,592</u>	<u>-</u>	<u>728</u>	<u>-</u>
	<u>\$ 7,165</u>	<u>\$ -</u>	<u>\$ 3,278</u>	<u>\$ -</u>

10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按本公司依據修訂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之 101 年度財務報告並參考本公司依據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所編製之 101 年 12 月 31 日資產負債表作為盈餘分配案之基礎。

102 及 101 年度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1 及 10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 103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擬議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8,843	\$ -
現金股利	45,908	1.0

有關 10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3 年 6 月 11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所應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特別盈餘公積	<u>\$ 63,784</u>	<u>\$ 63,784</u>	<u>\$ 63,784</u>

本公司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63,784 仟元，已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年初餘額	(\$ 20,585)	\$ -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3,940	(20,41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換算 差額之份額	(170)	(173)
年底餘額	<u>\$ 3,185</u>	<u>\$ 20,585</u>

2.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股東會於 101 年 6 月 22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三。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年初餘額	(\$ 30,130)	\$ -
本年度發行	-	(31,440)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u>15,720</u>	<u>1,310</u>
年底餘額	<u>(\$ 14,410)</u>	<u>(\$ 30,130)</u>

(六) 庫藏股票

單位：仟股

收 回 原 因	年 初 股 數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年 底 股 數
101 年度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u>-</u>	<u>300</u>	<u>300</u>	<u>-</u>

本公司於 101 年 7 月 13 日董事會決議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而買回本公司普通股，自 101 年 7 月 17 日至 101 年 8 月 15 日止，得自櫃檯市場買回本公司普通股 1,750 仟股，買回之價格區間為 15 元至 25 元之間，總計購回庫藏股票 300 仟股。前述購回之庫藏股票，經 101 年 8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以 101 年 8 月 27 日為減資基準日，註銷庫藏股 300 仟股，並已於 101 年 9 月 20 日完成股份變更登記程序。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租金收入	\$ 5,043	\$ 5,060
政府補助收入	556	950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479	405
其 他	<u>1,601</u>	<u>966</u>
	<u>\$ 7,679</u>	<u>\$ 7,381</u>

(二) 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6,679	\$ 2,658
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損失	1,373	-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720	4,742
應付商業本票	<u>522</u>	<u>-</u>
	<u>\$ 9,294</u>	<u>\$ 7,400</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兌換(損)益	\$ 900	(\$ 47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 益	743	269
金融負債評價(損)益	466	(580)
其他	-	(237)
	<u>\$ 2,109</u>	<u>(\$ 1,021)</u>

(四) 折舊及攤銷

	102年度	10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3,256	\$192,104
其他無形資產	5,100	4,803
	<u>\$188,356</u>	<u>\$196,907</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55,838	\$167,492
營業費用	27,418	24,612
	<u>\$183,256</u>	<u>\$192,10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91	\$ 2,498
營業費用	4,009	2,305
	<u>\$ 5,100</u>	<u>\$ 4,803</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12,924	\$ 12,305
確定福利計畫	374	354
	13,298	12,659
其他員工福利	349,990	317,385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363,288</u>	<u>\$330,04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95,982	\$184,556
營業費用	167,306	145,488
	<u>\$363,288</u>	<u>\$330,044</u>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當年度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16,741	\$ 17,129
未分配盈餘加徵	2,241	11,105
以前年度之調整	-	5,71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8,982</u>	<u>\$ 33,944</u>

會計所得與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稅前淨利	<u>\$107,413</u>	<u>\$109,866</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18,260	\$ 18,67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907	4,740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2,426)	(982)
免稅所得	-	(5,306)
未分配盈餘加徵	2,241	11,105
以前年度之當年度所得稅費		
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	5,710
年底餘額	<u>\$ 18,982</u>	<u>\$ 33,944</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3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2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當年度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9,366</u>	<u>\$ 46,055</u>	<u>\$ 13,811</u>

(三) 未於資產負債表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3,832</u>	<u>\$ 6,160</u>	<u>\$ 6,579</u>

(四)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 268,945</u>	<u>\$ 229,648</u>	<u>\$ 193,171</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7,596</u>	<u>\$ 10,963</u>	<u>\$ 13,774</u>

102 及 101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3.98% (預計) 及 16.85%。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 87 年度 (含) 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依台財稅字第 10204562810 號規定，首次採用 IFRSs 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99 年度止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102年度	10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98</u>	<u>\$ 1.24</u>
稀釋每股盈餘	<u>\$ 1.93</u>	<u>\$ 1.17</u>

單位：每股元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2年度	101年度
本年度淨利	<u>\$ 88,431</u>	<u>\$ 75,922</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88,431	\$ 75,92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u>1,705</u>	<u>4,32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90,136</u>	<u>\$ 80,244</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2年度	10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4,755	61,23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922	7,009
員工分紅	306	34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701</u>	<u>39</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6,684</u>	<u>68,633</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本公司之員工認股權因執行價格高於 102 及 101 年度股份之平均市價，因具反稀釋作用，故未納入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分別於 96 年 12 月 21 日、99 年 4 月 14 日及 101 年 1 月 10 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3,000 仟單位、500 仟單位及 1,000 仟單位（以下分別簡稱「96 年認股權計畫」、「99 年認股權計畫」及「100 年認股權計畫」），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股，因行使是項認股權憑證而需

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分別為 3,000 仟股、500 仟股及 1,000 仟股。給予對象為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間接）轉投資持股超過 50%之子公司全職員工。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執行被授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憑證。該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皆為 6 年。本公司已將認股權證全數授與員工。

上述已發行認股權計畫之資料彙總如下：

	100 年認股權計畫		99 年認股權計畫		96 年認股權計畫	
	仟單位	每股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股)	仟單位	每股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股)	仟單位	每股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股)
<u>101 年度</u>						
年初流通在外	-	\$ -	500	\$ 37.8	2,977	\$ 42.6
本年度發行	<u>1,000</u>	19.4	-	-	-	-
年底流通在外	<u>1,000</u>	29.0	<u>500</u>	56.5	<u>2,977</u>	64.7
年底可行使	<u>-</u>	-	<u>-</u>	-	<u>2,977</u>	64.7
<u>102 年度</u>						
年初流通在外	1,000	\$ 29.0	500	\$ 56.5	2,977	\$ 64.7
本年度註銷	-	-	-	-	(2,977)	64.7
年底流通在外	<u>1,000</u>	27.8	<u>500</u>	54.2	-	-
年底可行使	<u>-</u>	-	<u>375</u>	54.2	-	-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每股行使價格範圍 (元/股)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限(年)	每股行使價格範圍 (元/股)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限(年)	每股行使價格範圍 (元/股)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限(年)
96 年認股權計畫	\$ -	-	\$64.7	1.00	\$42.6	2.00
99 年認股權計畫	54.2	2.30	56.5	3.30	37.8	4.30
100 年認股權計畫	27.8	4.04	29.0	5.04	-	-

上述認股權計畫之認股權認股價格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變動之情形時，業已依照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調整上述情形之影響。

本公司 99 年認股權計畫及 100 年認股權計畫發行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00 年認股權計畫	99 年認股權計畫
給與日股價	19.4 元	38.6 元
行使價格	19.4 元	38.6 元
預期波動率	39.74%	42.93%
預期存續期間	6 年	4.4 年
預期股利率	-	-
無風險利率	1.05%	1.10%

	<u>100 年認股權計畫</u>	<u>99 年認股權計畫</u>
預期離職率	-	7.44%~9.31%

預期波動率係採本公司股票之每日歷史交易資料，採與認股選擇權預期存續期間等量之本區間估算而得。

本公司於 102 及 101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3,633 仟元及 4,353 仟元。

本公司 96 年認股權計畫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採內含價值法認列所給予之酬勞成本，因行使價格等於衡量日之每股市價，故無認列酬勞成本。

(二)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股東會於 101 年 6 月 22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15,000 仟元，計發行 1,500 仟股，以無償發行。前述決議已於 101 年 12 月 3 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1 年 12 月 3 日通過第一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為 12,000 仟元，計 1,200 仟股。給與日及發行日分別為 101 年 12 月 3 日及 101 年 12 月 10 日，給與日股票之公允價值為 26.2 元。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或做其他方式之處分。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一律共同保管交付信託，配股或配息亦併同直接交付信託，期限同原已信託股份。
3.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及投票權，皆由交付信託保管機構依適用規定全權執行。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將依發行辦法收回該員工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

本公司於 102 及 101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5,720 仟元及 1,310 仟元。

二四、部分取得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本公司分別於 102 年 8 月 30 日及 101 年 12 月 27 日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標準公司之現金增資股票，致持股比例由 43%減少至 33%。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標準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請參閱本公司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七。

二五、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辦公大樓及廠房，租賃期間為 5~20 年。所有租賃期間超過 5 年之營業租賃包括每年依利率波動情形調整租金金額。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辦公大樓及廠房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1 年 內	\$ 22,285	\$ 22,294	\$ 21,671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72,929	77,288	83,595
超過 5 年	<u>146,690</u>	<u>164,734</u>	<u>178,456</u>
	<u>\$ 241,904</u>	<u>\$ 264,316</u>	<u>\$ 283,722</u>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廠房之部分樓層，租賃期間為 5 年。營業租賃合約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1 年 內	\$ 4,599	\$ 4,297	\$ 4,297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u>1,150</u>	<u>5,371</u>	<u>9,668</u>
	<u>\$ 5,749</u>	<u>\$ 9,668</u>	<u>\$ 13,965</u>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

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1. 非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外，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可轉換公司債	\$37,800	\$38,367	\$295,180	\$298,770	\$290,438	\$292,110

2. 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程度分為第一至三級：

- (1) 第一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三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102年12月31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衍生金融負債	\$ -	\$ 57	\$ -	\$ 57

101年12月31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衍生 金融負債	\$ -	\$ 2,385	\$ -	\$ 2,385

101年1月1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衍生 金融資產	\$ -	\$ 25	\$ -	\$ 2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衍生 金融負債	\$ -	\$ 1,830	\$ -	\$ 1,830

102及101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2) 可轉換公司債以預期現金流量折現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可轉換公司債之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係以二元樹評價模式評價，經考量無風險利率、評價日、本公司之股價、波動度、風險折現率及流動性風險估計公平價值。
- (3) 衍生性金融商品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本公司係以銀行報價所顯示遠期外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4) 上述以外之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依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放款及應收款	\$ -	\$ -	\$ 25
現金及約當現金	203,275	334,989	131,07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301,967	301,672	267,486
應收關係人帳款	5,794	11,284	9,59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3,655	4,740	15,228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57	2,385	1,830
短期借款	54,102	14,230	59,220
應付短期票券	79,941	-	29,991
應付票據及帳款	61,970	39,121	37,869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37,800	295,180	290,438
長期借款	293,489	379,945	172,800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關係人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及銀行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

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董事會係為專責監督風險與落實政策以減輕暴險之獨立組織。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日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係為本公司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日 幣 之 影 響	
	102年度	101年度	102年度	101年度
損 益	\$ 2,937	(\$ 526)	(\$ 114)	(\$ 64)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6,000	\$ 12,090	\$ 6,000
－金融負債	414,032	14,230	89,21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97,275	322,899	125,074
－金融負債	51,300	675,125	463,23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460 仟元及(3,522)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係因變動利率債務工具減少。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票據及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本公司並無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2 年 12 月 31 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 至 1 年	1 至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 28,693	\$ 23,998	\$ 30,448	\$ -
浮動利率工具	1.83	37,800	1,500	1,500	10,500
固定利率工具	1.55	-	12,180	151,863	249,989
		<u>\$ 66,493</u>	<u>\$ 37,678</u>	<u>\$ 183,811</u>	<u>\$ 260,489</u>

101年12月31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 13,263	\$ 22,956	\$ 15,278	\$ -
浮動利率工具	1.77	6,673	4,853	320,099	343,500
固定利率工具	1.68	-	-	14,230	-
		<u>\$ 19,936</u>	<u>\$ 27,809</u>	<u>\$ 349,607</u>	<u>\$ 343,500</u>

101年1月1日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 至1年	1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 21,212	\$ 18,842	\$ 26,153	\$ -
浮動利率工具	1.85	6,639	4,787	31,427	420,385
固定利率工具	1.67	-	24,220	64,991	-
		<u>\$ 27,851</u>	<u>\$ 47,849</u>	<u>\$ 122,571</u>	<u>\$ 420,385</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要求即付，定期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419,432	\$ 350,830	\$ 177,011
— 未動用金額	<u>866,782</u>	<u>599,964</u>	<u>769,213</u>
	<u>\$ 1,286,214</u>	<u>\$ 950,794</u>	<u>\$ 946,224</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8,100	\$ 43,345	\$ 85,000
— 未動用金額	-	-	-
	<u>\$ 8,100</u>	<u>\$ 43,345</u>	<u>\$ 85,000</u>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 44,667	\$ 42,680
關聯企業	666	-
	<u>\$ 45,333</u>	<u>\$ 42,680</u>

本公司與關係人銷貨之產品移轉價格係依一般交易常規訂定，並無其他相當之產品價格可供比較。本公司之收款期間皆為月結、季結或專案結 30 天至 90 天，但亦得視子公司資金需求狀況收取。

(二)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u>\$ 4</u>	<u>\$ 10</u>

(三) 應收關係人帳款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子公司	<u>\$ 5,794</u>	<u>\$ 11,284</u>	<u>\$ 9,593</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帳款未收取保證。102 及 101 年度應收關係人帳款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子公司	\$ 13,207	\$ 4,740	\$ 15,228
關聯企業	448	-	-
	<u>\$ 13,655</u>	<u>\$ 4,740</u>	<u>\$ 15,228</u>

其他應收關係人帳款係對關係人之技術服務收入、租金收入及代墊款項等。

(五)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取 得 價 款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u>\$ 23,977</u>	<u>\$ -</u>

(六) 處分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子公司	<u>\$ 11,244</u>	<u>\$ -</u>	<u>\$ -</u>	<u>\$ -</u>

(七) 預付設備款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子公司	<u>\$ 2,000</u>	<u>\$ 3,001</u>	<u>\$ -</u>

本公司向關係人購置固定資產，其交易條件係按雙方議定價格辦理，相關處分利益已予遞延。

(八) 應付關係人帳款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子公司	<u>\$ 97</u>	<u>\$ 77</u>	<u>\$ 3</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帳款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九) 其他流動負債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子公司	\$ 2,934	\$ -	\$ -
關聯企業	<u>-</u>	<u>219</u>	<u>-</u>
	<u>\$ 2,934</u>	<u>\$ 219</u>	<u>\$ -</u>

(十) 製造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u>\$ 95</u>	<u>\$ 9</u>

(十一) 營業費用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關聯企業	<u>\$ 220</u>	<u>\$ 658</u>

(十二) 租金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u>\$ 5,043</u>	<u>\$ 5,060</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其有關租金之決定及收取方式係依租賃契約辦理。

(十三) 其他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子 公 司	<u>\$ 725</u>	<u>\$ 437</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技術服務收入，係雙方議定，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十四)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福利	\$ 13,880	\$ 13,249
退職後福利	394	391
股份基礎給付	<u>10,742</u>	<u>895</u>
	<u>\$ 25,016</u>	<u>\$ 14,53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已提供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23,087</u>	<u>\$ 202,426</u>	<u>\$ 236,399</u>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 (一) 本公司於 102 年 12 月 31 日暨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代宜特科技（昆山）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皆為美金 1,400 仟元。
- (二) 本公司於 101 年 1 月 1 日代宜智發科技（深圳）有限公司背書保證額度為美金 350 仟元。
- (三)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0 元、美金 210 仟元及日幣 7,016 仟元，以及日幣 3,056 仟元。
- (四) 本公司於 99 年 7 月與標準公司簽訂檢測服務合約，約定本公司應提供測試設備產能及人力予標準公司，合約期間至 104 年 6 月止。目前標準公

司每月支付本公司檢測服務費用 2,590 仟元。惟雙方得於每年 6 月底，依照市場狀況及上一年度實際營運情形，對檢測服務費用進行協商。

三一、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621	29.81	\$ 1,665	29.04	\$ 2,085	30.28
日圓	1	0.28	606	0.34	4,557	0.39
港幣	-	-	49	3.75	183	3.90
人民幣	58	4.89	1	4.66	-	-
<u>非貨幣性項目</u>						
日圓	-	-	-	-	64	0.39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	16,491	29.81	15,133	29.04	18,530	30.2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650	29.81	2,027	29.04	1,127	30.28
日圓	8,000	0.28	3,960	0.34	19,440	0.39
<u>非貨幣性項目</u>						
日圓	201	0.28	401	0.34	-	-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本公司除下列事項外，並無其他應揭露事項。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5.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無重大交易事項。

三三、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公司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日為 101 年 1 月 1 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對本公司個體資產負債表暨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一) 101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I	F	R	S	s	說明
項 目	金 額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現金	\$ 131,074	\$ -	\$ -	\$ 131,074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25	-	-	2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融資產－流動					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267,486	-	-	267,486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應收關係人帳款	9,593	-	-	9,593	應收關係人帳款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5,228	-	-	15,228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31,314	-	-	31,31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454,720			454,720	流動資產總計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735,498	(847)	(5,137)	729,51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土 地	43,435	-	-	43,435	-		
房屋及建築	77,370	-	-	77,370	-		
機器設備	1,299,683	-	-	1,299,683	-		
運輸設備	4,786	-	-	4,786	-		
生財器具	10,804	-	-	10,804	-		
租賃改良	143,963	-	-	143,963	-		
其他設備	47,631	10,407	-	58,038	-		(6)
預付設備款	24,107	(24,107)	-	-	-		(5)
累計折舊	(727,678)	(7,388)	-	(735,066)	-		(6)
固定資產－淨額	924,101			903,0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存出保證金	10,547	-	-	10,547	存出保證金		
遞延資產－淨額	11,359	(3,019)	-	8,340	其他無形資產		(6)
預付退休金	17,266	-	(17,266)	-	-		(2)
-	-	24,107	-	24,107	預付設備款		(5)
其他資產合計	39,172			42,994	-		
資產總計	\$ 2,153,491			\$ 2,130,241	資產總計		
短期銀行借款	\$ 59,220	-	-	\$ 59,220	短期借款		
應付商業本票	29,991	-	-	29,991	應付短期票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	1,830	-	-	1,8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融負債－流動					金融負債－流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37,869	-	-	37,869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所得稅	13,811	-	-	13,811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36,510	-	6,401	142,911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
應付設備款	28,002	-	-	28,002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
-	-	-	11,205	11,205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42,853	-	-	42,853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流動負債合計	350,086			367,692	流動負債總計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290,438	-	-	290,438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長期銀行借款	129,947	-	-	129,947	長期借款		
長期負債合計	420,385			420,385	-		
遞延貸項	847	(847)	-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	-	4,918	4,918	應計退休金負債		(2)
其他負債合計	847			4,918	-		
負債合計	771,318			792,995	負債總計		
股 本	700,075	-	-	700,075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431,448	-	(58,334)	373,114	資本公積		(3)
法定盈餘公積	7,102	-	-	7,102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	-	63,784	63,784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179,764	-	13,407	193,171	未分配盈餘		(1)、 (2)、 (3)、及 (4)
累積換算調整數	63,784	-	(63,784)	-	-		
股東權益合計	1,382,173			1,337,246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153,491			\$ 2,130,241	負債及權益總計		

(二) 101年12月31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之影響	I	F	R	S	s	說明
項目金額	表達差異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金額	項	目	目	
現金	\$ 334,989	\$ -	\$ -	\$ 334,98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301,672	-	-	301,672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應收關係人帳款	11,284	-	-	11,284	應收關係人帳款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4,740	-	-	4,740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10,990	-	-	10,99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663,675	-	-	663,675	流動資產總計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07,573	(559)	(2,897)	604,11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土地	43,435	-	-	43,435	-		
房屋及建築	77,370	-	-	77,370	-		
機器設備	1,294,420	-	-	1,294,420	-		
運輸設備	2,947	-	-	2,947	-		
生財器具	10,080	-	-	10,080	-		
租賃改良	144,195	-	-	144,195	-		
其他設備	46,340	3,512	-	49,852	-		(6)
預付設備款	76,300	(76,300)	-	-	-		(5)
累計折舊	(856,564)	(2,122)	-	(858,686)	-		(6)
固定資產—淨額	838,523	-	-	763,6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存出保證金	7,721	-	-	7,721	存出保證金		
遞延資產—淨額	7,773	(1,390)	-	6,383	其他無形資產		(6)
預付退休金	17,627	-	(17,627)	-	-		(2)
-	-	76,300	-	76,300	預付設備款		(5)
其他資產合計	33,121	-	-	90,404	-		
資產總計	\$ 2,142,892	-	-	\$ 2,121,809	資產總計		
短期銀行借款	\$ 14,230	-	-	\$ 14,230	短期借款		
應付商業本票	-	-	-	-	應付短期票券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	2,385	-	-	2,38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39,121	-	-	39,121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所得稅	46,055	-	-	46,055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44,659	-	7,076	151,735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
應付設備款	51,051	-	-	51,051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
-	-	-	15,479	15,47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295,180	-	-	295,18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36,445	-	-	36,445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流動負債合計	629,126	-	-	651,681	流動負債總計		
長期銀行借款	343,500	-	-	343,500	長期借款		
應計退休金負債	-	-	5,934	5,934	應計退休金負債		(2)
遞延貸項	559	(559)	-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1,088	-	(343)	74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其他負債合計	1,647	-	-	6,679	-		
負債合計	974,273	-	-	1,001,860	負債總計		
股本	459,075	-	-	459,075	股本		
資本公積	454,716	-	(58,334)	396,382	資本公積		(3)
法定盈餘公積	21,775	-	-	21,775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	-	63,784	63,784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220,138	-	9,510	229,648	未分配盈餘		(1)、(2)、(3)、及(4)
累積換算調整數	43,045	-	(63,630)	(20,585)	其他權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30,130)	-	-	(30,130)	其他權益		
股東權益合計	1,168,619	-	-	1,119,949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142,892	-	-	\$ 2,121,809	負債及權益總計		

(三) 101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IFRSs之影響	I	F	R	S	s	說明
項目金額	表達差異認列及衡量差異	金額	金額	項	目	目	
營業收入淨額	\$ 897,308	\$ -	(\$ 4,275)	\$ 893,033	勞務收入		(4)
營業成本	528,360	-	-	528,360	勞務成本		
營業毛利	368,948	-	-	364,673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	-	-	-	營業費用		
銷售費用	59,931	-	-	59,931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143,050	-	(167)	142,883	管理費用		(1)及(2)
研究發展費用	28,384	-	-	28,384	研究發展費用		
合計	231,365	-	-	231,198	合計		
營業利益	137,583	-	-	133,475	營業利益		

(接次頁)

(承前頁)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之影響	I	F	R	S	s	目	說明									
項	金	表	達	差	異	認	列	及	衡	量	差	異	金	額	項	目	說明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租金收入	\$ 5,060	\$ -	\$ -			\$ 5,060							\$ 5,060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收入	950	-	-			950							950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405	-	-			405							405		其他收入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88	-	-			288							288		其他利益及損失		
什項收入	966	-	-			966							966		其他收入		
合計	7,669					7,669							7,669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淨損	25,238	-	(2,669)			22,569							22,56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失份額		
利息費用	7,400	-	-			7,400							7,400		財務成本		
金融商品評價損益	580	-	-			580							58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兌換淨損	473	-	-			473							473		其他利益及損失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9	-	-			19							19		其他利益及損失		
什項支出	237	-	-			237							237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計	33,947					31,278							31,278		-		
稅前淨利	111,305	-	(1,439)			109,866							109,866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33,944	-	-			33,944							33,944		所得稅費用		
純益	\$ 77,361					75,922							75,922		本年度淨利		
						(20,412)							(20,41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2,458)							(2,458)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	(2)	
						(173)							(173)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 合損益份額		
						(23,043)							(23,043)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 淨額)		
						\$ 52,879							\$ 52,879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四) 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1.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應付費用 7,076 仟元及 6,401 仟元。另 101 年度薪資費用調整減少 675 仟元。

2.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之精算損益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所產生之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應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加以攤銷並列入淨退休金成本。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

由於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相關影響數應一次認列並調整保留盈餘。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精算損益係採用緩衝區法按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認列於損益項下。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精算之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將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於權益變動表認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予重分類至損益。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因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重新精算確定福利計畫，並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別調整減少預付退休金 17,627 仟元及 17,266 仟元；調整增加應計退休金負債 5,934 仟元及 4,918 仟元。另 101 年度退休金成本調整增加 508 仟元及確定福利之精算損失調整增加 2,458 仟元。

3. 子公司發行新股，母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之會計處理暨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之調整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而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依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布之「我國採用 IFRSs 問答集」規定，於實務上不可行之情形下，無須追溯調整會計處理，僅將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轉列保留盈餘。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因上述調節皆調整減少 58,334 仟元。

4. 銷貨收入－客戶忠誠計畫

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銷貨收入係以僅扣除商業折扣或數量折扣後之金額認列收入。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企業承諾未來提供免費勞務之義務時，應分攤部分來自銷售交易之已收或應收對價至獎勵回饋項目，並遞延認列收入。消費獎勵回饋項目

公平價值應參考客戶可兌換獎勵項目的公平價值、給予獎勵的消費門檻達成機率及預期兌換比率來估計。

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因客戶忠誠計畫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遞延收入 15,479 仟元及 11,205 仟元。另 101 年度銷貨收入調整減少 4,275 仟元。

5. 預付設備款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固定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購置設備之預付款通常列為預付款項，並將該資產分類為其他資產。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預付設備款重分類至長期預付款項分別金額為 76,300 仟元及 24,107 仟元。

6. 遞延費用之重分類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遞延費用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金額分別為 1,390 仟元及 6,383 仟元；截至 101 年 1 月 1 日遞延費用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金額分別為 3,019 仟元及 8,340 仟元。

(五) 豁免選項

除依據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規定若干不得追溯適用及選擇下列豁免追溯適用之情形外，本公司係追溯適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以決定轉換日（101 年 1 月 1 日）之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對轉換日前取得之投資子公司，選擇於 101 年 1 月 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依 100 年 12 月 31 日按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所有在轉換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相關規定。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未認列累積精算損益於轉換日認列於保留盈餘。此外，本公司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於轉換日選擇將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認定為零，並於該日認列於保留盈餘。後續處分任何國外營運機構之損益則排除轉換日之前所產生之換算差異數，但包含該日以後產生之換算差異數。

上述豁免選項對本公司之影響已併入「(四)重大調節說明」中說明。

(六)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說明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利息之收付及股利之收取通常分類為營業活動，股利之支付則列為融資活動，並要求採間接法編製之現金流量表應補充揭露利息費用之付現金額。依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規定，利息及股利收付之現金流量應單獨揭露，且應以各期一致之方式分類為營業、投資或籌資活動。因此，本公司 101 年度利息收現數 405 仟元依規定應單獨揭露。

除此之外，依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個體現金流量表與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現金流量表並無對本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人民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 1)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 2)	備註
												名稱	價值	價值			
0	宜特公司	宜準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 10,000	\$ -	\$ -	0~1.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	營業週轉	\$ -	-	\$ -	\$ 242,015	\$ 484,031	-	
		宜特昆山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97,770 (人民幣20,000)	97,770 (人民幣20,000)	-	1.8%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242,015	484,031	-	
1	宜碩上海公司	宜特深圳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53,774 (人民幣11,000)	53,774 (人民幣11,000)	19,554 (人民幣 4,000)	0~1.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242,015	484,031	-	
		宜特昆山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34,220 (人民幣 7,000)	34,220 (人民幣 7,000)	9,777 (人民幣 2,000)	0~1.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242,015	484,031	-	
2	宜特昆山公司	宜特深圳公司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53,774 (人民幣11,000)	53,774 (人民幣11,000)	19,554 (人民幣 4,000)	0~1.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業週轉	-	-	-	242,015	484,031	-	

註 1：對單一企業貸放之限額，以不超過宜特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 2：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宜特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及各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註1)											
0	宜特公司	宜特昆山公司	(3)	註2	註2	\$ 41,727 (美金 1,400)	\$ 41,727 (美金 1,400)	\$ -	3	註2	Y	N	Y	-
1	宜碩上海公司	宜特昆山公司	(2)	註2	註2	34,220 (人民幣7,000)	-	-	3	註2	N	Y	Y	-

註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2：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宜特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報告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責任限額，以不超過宜特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報告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且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報告淨值低於實收資本額二分之一，應依背書保證辦理程序規定詳細審查其背書保證之必要性、合理性及該對象之風險評估外等，以管控背書保證所可能產生之風險。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品文公司	汎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4,122	\$ 55,608	20%	\$ 55,608	註
宜準公司	宏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00	-	6%	-	註

註：係按 102 年 12 月 31 日帳面價值計算。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在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上 期 期 末	股數(仟股)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宜特公司	Samoa IST	薩摩亞		投資業務	美金 14,990	美金 13,990	9,906	100	\$ 491,227	\$ 2,019	\$ 2,019	子公司(註一)
	標準公司	新竹市		從事電子產品測試等業務	\$ 153,277	\$ 139,252	11,342	33	92,285	(26,860)	(10,293)	子公司(註一)
	品文公司	新竹市		投資業務	90,000	90,000	9,000	100	86,880	3,203	3,203	子公司(註一)
	宜準公司	新竹市		電子零組件製造及銷售業	51,000	51,000	5,814	85	(2,529)	2,059	1,750	子公司(註一及四)
Samoa IST	Brunei IST	汶 萊		投資業務	美金 5,781	美金 5,526	5,781	100	美金 13,246	美金 450	美金 450	孫公司(註一)
	Mauritius Ample Fortress Co., Ltd.	模里西斯		投資業務	美金 900	美金 900	900	100	美金 310	(美金 324)	(美金 324)	孫公司(註一)
	Innovative Inc.	美 國		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製作、 分析預燒、測試業務、半 導體零件及其儀器、電子 零件等業務	美金 3,130	美金 3,130	3,130	100	美金 2,365	(金 51)	(美金 51)	孫公司(註一)
	IC Service Ltd.	日 本		積體電路之研究開發製作、 分析預燒、測試業務、半 導體零件及其儀器、電子 零件等業務	\$ 4,379	\$ 4,379	3	44	美金 23	(美金 12)	(美金 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二)
品文公司	標準公司	新 竹		從事電子產品測試業務	30,997	24,872	2,388	7	\$ 19,431	(\$ 26,860)	(\$ 1,906)	子公司(註一)
	魔狐公司	台北市		資訊軟體服務業	6,526	6,526	13	42	75	(1)	-	採權益法之投資 (註二)
	宜智發公司	新 竹		資訊軟體服務業	9,000	9,000	30	30	-	-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註三)
Brunei IST	宜特昆山公司	中國昆山市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美金 6,009	美金 5,757	-	78	美金 9,877	美金 381	美金 295	曾孫公司(註一)
	宜碩上海公司	中國上海市		從事電子零組件生產製造、 設計測試及銷售等業務	美金 893	美金 893	-	25	美金 2,139	美金 825	美金 206	曾孫公司(註一)
宜特昆山公司	良品公司	中國香港		貿易業	人民幣 683	人民幣 683	-	100	人民幣 537	(人民幣 640)	(人民幣 640)	玄孫公司(註二)
	宜碩上海公司	中國上海市		從事電子零組件生產製造、 設計測試及銷售等業務	美金 2,734	美金 2,734	-	75	人民幣 33,407	人民幣 5,114	人民幣 3,835	玄孫公司(註一)
	宜碩北京公司	中國北京市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美金 492	美金 492	-	100	人民幣 4,486	人民幣 1,045	人民幣 1,045	玄孫公司(註一)
	宜特深圳公司	中國深圳市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美金 2,061	美金 2,061	-	100	人民幣 10,646	人民幣 23	人民幣 23	玄孫公司(註一)

註一：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係按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係按 102 年 12 月 31 日帳面價值計算。

註四：長期股權投資貸餘已沖銷其他應收關係人帳款及應收關係人帳款。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美金及人民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	投資方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宜碩上海公司	從事電子零組件生產製造、設計測試及銷售等業務	\$ 99,847 (美金 3,350)	註一	\$ 92,872 (美金 3,116) (註六)	\$ -	\$ -	\$ 92,872 (美金 3,116) (註六)	84%	\$ 24,493 (美金 206 及人民幣 3,835)	\$ 227,063 (美金 2,139 及人民幣 33,407)	\$ -	註二
宜特昆山公司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205,655 (美金 6,900)	註一	142,378 (美金 4,777) (註八)	7,481 (美金 251)	-	149,859 (美金 5,028) (註八)	78%	8,758 (美金 295)	294,384 (美金 9,877)	-	註二
宜碩北京公司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13,114 (美金 440)	註一	2,861 (美金 96) (註五)	-	-	2,861 (美金 96) (註五)	78%	5,008 (人民幣 1,045)	21,930 (人民幣 4,486)	-	註二
宜特深圳公司	從事商品檢測等業務	72,159 (人民幣 14,761)	註一	50,669 (美金 1,700)	-	-	50,669 (美金 1,700)	78%	110 (人民幣 23)	52,043 (人民幣 10,646)	-	註二
良品公司	從事貿易業務	3,339 (人民幣 683)	註一	-	-	-	- (註七)	78%	(3,067) (人民幣 640)	2,625 (人民幣 537)	-	註三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 92,872 (美金 3,116)	\$ 106,016 (美金 3,557)	\$726,046
149,859 (美金 5,028)	179,247 (美金 6,014)	
2,861 (美金 96)	14,068 (美金 472)	
50,669 (美金 1,700)	50,669 (美金 1,700)	

註一：投資方式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係依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四：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五：其中美金 376 仟元係宜碩上海公司盈餘分配以 Brunei IST 名義轉投資設立，不受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限制。

註六：其中美金 441 仟元係宜碩上海公司盈餘分配以 Brunei IST 名義增資，不受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限制。

註七：係以宜特昆山公司自有資金轉投資設立，不受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限制。

註八：其中美金 980 仟元係 Samoa IST 自有資金轉投資，不受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限制。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其他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一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四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附註十四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明細表		附註十七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附註十五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六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七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九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明細表		附註二十
財務成本明細表		附註二十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十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銀行存款			
	支票及活期存款	\$147,165	
	外幣活期存款(註)	49,978	
	定期存款	<u>6,000</u>	
		203,143	
零用金		<u>132</u>	
		<u>\$203,275</u>	

註：係美金 1,677 仟元（兌換率 US\$1：NT\$29.81）。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甲 客 戶	\$ 25,817
乙 客 戶	23,559
其他（註一）	<u>255,430</u>
	304,806
備抵呆帳	(<u>2,839</u>)
	<u>\$301,967</u>

註一：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註二：本公司超過 1 年以上之應收帳款為 4,902 仟元，已針對無法順利回收之款項提列適當備抵呆帳。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持 股 比 率 變 動 之 調 整	採 用 權 益 法 之 子 公 司 損 益 份 額 (註)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實 現 損 益 調 整	年 底 餘 額		股 權 淨 值 (註)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數 (仟 股)	持 股 比 率		金 額
Samoa IST	8,906	\$436,488	1,000	\$ 29,814	(\$ 1,142)	\$ 2,019	\$ 23,770	\$ 278	9,906	100	\$491,227	\$491,508
標準公司	9,940	84,144	1,402	14,025	4,409	(10,293)	-	-	11,342	33	92,285	92,285
品文公司	9,000	83,485	-	-	192	3,203	-	-	9,000	100	86,880	86,880
宜準公司	5,814	(4,279)	-	-	-	1,750	-	-	5,814	85	(2,529)	(2,529)
		599,838		<u>\$ 43,839</u>	<u>\$ 3,459</u>	<u>(\$ 3,321)</u>	<u>\$ 23,770</u>	<u>\$ 278</u>			667,863	<u>\$668,144</u>
轉列其他應收關係人款減項		2,064									63	
轉列應收關係人帳款減項		1,470									1,470	
轉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745									996	
		<u>\$604,117</u>									<u>\$670,392</u>	

註：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借款種類及債權人</u>	<u>年底餘額</u>	<u>借款期間</u>	<u>利率區間 (%)</u>	<u>融資額度</u>	<u>抵押或擔保</u>
週轉金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	\$ 54,102	102.10.03~103.04.25	1.40~1.50	\$ 80,000	無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東京探針股份有限公司	\$ 8,875
耀新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8,204
欣緯股份有限公司	6,089
利勝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89
競求行	4,316
其他(註)	<u>29,897</u>
	<u>\$ 61,970</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契約期間	償還辦法	年利率 (%)	借款金額	抵押或擔保	備註
信用借款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02.11.30~104.11.30	自 104.01.15 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償還本息，至 104 年 11 月還清	1.70	\$100,000	無	充實營運資金
華南商業銀行	102.02.01~104.08.14	自 102.02.01 起，於授信期間內償還本息，至 104 年 8 月還清	1.80	70,000	無	充實營運資金
台灣銀行	102.11.22~104.11.22	自 102.11.22 起，於授信期間內償還本息，至 104 年 11 月還清	1.71	50,000	無	充實營運資金
新光商業銀行	101.12.03~103.12.03	自 101.12.03 起，於授信期間內償還本息，至 103 年 12 月還清	1.50	30,000	無	充實營運資金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97.03.31~104.03.31	自 97.09.30 起，於授信期間內償還本息，至 104 年 3 月還清	1.69	<u>5,400</u>	無	充實營運資金
				255,400		
擔保借款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97.03.31~104.03.31	自 97.09.30 起，於授信期間內償還本息，至 104 年 3 月還清	1.59	8,100	擔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7,224 仟元
應付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2.01.25~105.01.24	自 102.01.25 起，於授信期間內償還本息，至 105 年 1 月還清	1.70	<u>29,989</u>	無	充實營運資金
				293,489		
一年內到期部分				(<u>33,000</u>)		
				<u>\$260,489</u>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積體電路檢測服務		註		\$919,633	
銷貨折讓				(96)	
				<u>\$919,537</u>	

註：因其計費方式，並非全數以數量計價，故無法合理統計出其數量。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營 業 成 本
折舊費用	\$155,838
薪資費用	123,397
板材購置	69,952
水電瓦斯費	41,286
獎 金	31,237
其他（註）	<u>134,781</u>
	<u>\$556,491</u>

註：各項目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之百分之五。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薪資費用	\$ 32,993	\$ 69,169	\$ 9,802
獎 金	10,826	13,502	2,481
差 旅 費	4,002	5,695	152
保 險 費	3,555	5,769	1,197
折舊費用	2,375	11,544	13,499
租金支出	1,509	8,641	67
其他（註）	<u>13,987</u>	<u>39,785</u>	<u>2,256</u>
	<u>\$ 69,247</u>	<u>\$154,105</u>	<u>\$ 29,454</u>

註：各項目金額皆未超過各科目金額之百分之五。

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度			101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123,397	\$ 111,964	\$ 235,361	\$ 119,540	\$ 97,044	\$ 216,584
勞健保費用	14,380	9,832	24,212	12,922	8,708	21,630
退休金費用	7,740	5,558	13,298	7,742	4,917	12,65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0,465	39,952	90,417	44,352	34,819	79,171
合 計	<u>\$ 195,982</u>	<u>\$ 167,306</u>	<u>\$ 363,288</u>	<u>\$ 184,556</u>	<u>\$ 145,488</u>	<u>\$ 330,044</u>
折舊費用	<u>\$ 155,838</u>	<u>\$ 27,418</u>	<u>\$ 183,256</u>	<u>\$ 167,492</u>	<u>\$ 24,612</u>	<u>\$ 192,104</u>
攤銷費用	<u>\$ 1,091</u>	<u>\$ 4,009</u>	<u>\$ 5,100</u>	<u>\$ 2,498</u>	<u>\$ 2,305</u>	<u>\$ 4,803</u>